

B蝶变
Beautiful Me

7783 青春怀旧版

二十几岁， 致我们终将逝去的友谊

★每个人 ★一份情 ★我的爱 ★童年的梦想道具 ★我就喜欢！

80后《哆啦A梦》怀旧档案

★你不可不知的哆啦八卦 ★哆啦A梦N个为什么？ ★长篇剧情超级大放送 ★哆啦A梦道具炫 ★哆啦A梦结局大猜想



新橙著

中国青年出版社

我世代
Power Me, I Power

“我”们领秀未来



二十几岁， 年轻，并未老去 致我们终将逝去的童年与青春

我们是特殊的一代。我们的年代划分，应该从77到83。我们看着相同的动画片长大，我们受着相同的教育，毕了业后又面临相同的痛苦。我们在70年代与80后两代人边缘摇摆。

笑着看《哆啦A梦》的年龄早已逝去，现在的我看《哆啦A梦》，更多的时候是泪流满面……为我们这一代，为我们彼此曾经的紧紧相依。

复活的动漫，复活的哆啦A梦，复活的2007，不只是为了追忆，更多是让我们记得我们曾经真诚地付出过。

真的爱过，真的痛过，真的想要认真过；
真的错过，真的伤过，真的曾经后悔过。

年轻，并未老去，但我们的年龄已经走向成熟。

25~30岁，没有借口可以哭泣，而内心的杂乱却是那样痛苦不堪。不是我们无病呻吟，是我们真的对自己、对别人、对生活、对未来，无所适从。不想改变自己，却一直在被改变；不是最坏的，也不是最好的，而是在好与坏之间徘徊；往前走，会越来越现实；往后走，退已无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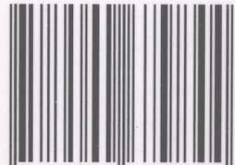
于是，我们集体怀旧。

在怀旧中复活我们这一代人的集体记忆。

可以复活的不是童年，不是青春，而是，我们内心深处原有的善良、真诚、信任、友好、微笑……

上架指南：青春·动漫·怀旧

ISBN 978-7-5006-7984-4



9 787500 679844 >

定价：20.00元

蝶变
Beautify Me

7783 青春怀旧版

二十几岁，
致我们终将逝去的友谊

80后《哆啦A梦》怀旧档案

新橙 著

中国青年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二十几岁，致我们终将逝去的友谊：80后《哆啦A梦》怀旧档案 / 新橙著.

—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2008

ISBN 978-7-5006-7984-4

I.二… II.新… III.动画片—电视影片评论—日本 IV.J905.3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 第 188459 号

书 名：二十几岁，致我们终将逝去的友谊：80后《哆啦A梦》怀旧档案

作 者：新 橙

责任编辑：庄 庸

特约编辑：零 丁

装帧设计：高永来

出版发行：中国青年出版社

社 址：北京东四十二条 21 号

邮 编：100708

网 址：www.cyp.com.cn

营销中心电话：(010)64065904

印 刷：三河市君旺印装厂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787 × 1092 1/20

印 张：8

字 数：150 千字

版 次：2008 年 2 月北京第 1 版河北第 1 次印刷

印 数：1-8,000 册

书 号：ISBN 978-7-5006-7984-4

定 价：20.00 元

本图书如有任何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务中心质检部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010) 84047104









卷首语

二十几岁， 致我们终将逝去的朋友

从什么时候开始，你在算计着彼此的情谊？一直到越来越不相信“朋友”这个词，也越来越渴望“朋友”？

于是，长大后的我们，流着泪看着《哆啦A梦》，期待有一天，可以有一个人告诉我：你不是一个人，你还有我。

你有没有看过《哆啦A梦》？

如果你生于20世纪80年代前后，你一定还记得童年时每天乖乖完成作业，为了傍晚能够在电视里看到机器猫的心情吧？那时是1991年，《哆啦A梦》第一次登陆中国荧幕。那年我读小学四年级，刚好是《哆啦A梦》1969年在日本首次作为小学馆学年志连载系列漫画时所面向的目标观众的年龄——小学四年级。

随意门、竹蜻蜓、时光机、记忆面包……仍然能够清楚地想起那时看《哆啦A梦》的极羨之情：‘如果我也有哆啦A梦多好啊！’

慢慢地我们长大了，似乎有好些年没怎么看《哆啦A梦》了。即使仍属于被称为新锐世代的80后，但我们依旧不可避免地正在老去。

怀旧，于是怀旧。我们开始怀旧，看见“小虎队”会觉得很亲切，听见一首久远的歌，会突然呆住，儿时玩过的玩具被搜了出来，便一次又一次回到那些阳光灿烂的日子，怀念玩过的游戏，交过的朋友，怀念生于80后却还未被安上80后帽子的岁月。突然想起，那时候我们在一起，看机器猫，你说：我们俩是朋友，就像小叮当和大雄一样。

怀旧。慢慢地觉得悲伤弥漫，为什么开始觉得慢慢没有了朋友？为什么认为身边的人都不能

称作朋友？于是分得很清楚：这是同学，这是同事，这是驴友，这是网友……就是没有朋友。

跟同学去K歌，跟同事去吃饭，跟驴友去陌生的城市玩上几天，跟网友在线上每天见面诉尽所有心事——都是跟朋友在一起应该做的事。可是为什么仍然没有“朋友”？

怀旧。所以有一天，我又看起了《哆啦A梦》，又看到了哆啦A梦——以前，他叫“小叮当”。开始的时候，我在网络上，同时开着两个网页，还有一个QQ。一边看《哆啦A梦》，一边看一部长篇小说连载，是一位80后写手写的，然后一边还偶尔聊一下QQ。

那是一篇点击率超过百万的长篇小说，看起来像自述，网友的评论是“真实而残酷”，我看得心惊肉跳。她说：“谁不是在算计中长大的，彼此彼此。”于是她一直被算计着，并一直算计着别人，那些身边的人。她又说：“那时候，她是我朋友，因为她知道我的价值，所以千方百计靠近我讨好我。现在我没有价值了，所以，也没有朋友了。”于是“朋友”们都在互相利用着。我看着她小心翼翼地做人，同事间彼此关系看起来很好，上班嘻嘻哈哈，周末一起去聚餐，但是她说：“每一个人都善于用热情来掩饰内心的阴毒，一旦时机合适，她就会给你一刀，不见血。”她用了“阴毒”这样一个词来形容很好的同事，她说：“我站在这里，在人群中，冷眼旁观，心底里阴阴地笑着……”

看到这里，我仿佛看见一双冷冷的眼睛，如一把锋利的剑直直地朝我射来，打了个冷颤。这种人生态度，不仅仅表现在对待陌生人上，也表现在对待自己的朋友上。我开始发现，人们在帮助朋友的时候，内心里仍然有一个潜在的规则：不能帮到令对方比自己强大。

也许她现在身处困境，失去工作，需要援手，朋友一场，你也确实想要帮她，可以借一点钱

给她，也可以介绍份好工作给她。而最终，你选择了借钱给她，对于工作，你告诉她：我一定会帮你留意。

而事实上，你认识的另一位朋友正在急寻一位这样的人才，而你深知你的朋友可以胜任。但你却把这个秘密收藏得很好。为什么会这样？因为你权衡过了利弊。

对你朋友而言，她会得到一份适合他大展身手的工作，而且一定会有很光明的前途，这是利，但仅仅对她而言，而对你而言，你聪明地看到，她很快会过上比你现在好很多的生活。你不愿意看到这种状况。

你希望你帮助过的人在你面前仍是弱者，无论她在别人面前多么强大。

我能说你这个人不够朋友吗？似乎也不能这样下定论。网上的帖子里，所有现在已经冷漠的人，都认为自己是迫不得已，都是因为曾经热情真诚地对待别人却反而弄得自己伤痕累累。这个世界，不知是谁先开始冷漠的，是谁先开始以怨报德的，于是怨怨相报，恶性循环。

我们可以想象，如果你真的帮你那位朋友介绍那份工作，她一定会很感谢你。后来，凭着她自己的能力她在职场上也真的展露锋芒。这时候，你一定会心理不平衡，你会希望她永远记得当初如果不是你，就没有今天的她。可事实上，她并不如此，她很忙碌，也不见得会每次见你就把你帮助过她的事挂在嘴上说，她也一定会不满于你总希望她记得你的大恩。

你们一定会疏远的。因为你曾经帮助过她，所以你们的关系会越来越坏。这真的不是大家想得太多，而是这个世界真的变了。每个人都在质疑着别人的冷漠世界的冷漠，被《哆啦A梦》里我们所缺失的真诚友爱善良感动，但是自己却又不可能真正地热情起来。

“好来好去”——很多人这样说，你对我好，我才会对你好。问题是，谁会先对谁好？电视上报纸上不断报道有人好心将发生车祸的伤者送往医院，却被伤者的亲属恶意咬定为肇事者，一定要对方赔偿，遇到这种情况，你的家人还会埋怨你一句：“谁叫你多管闲事？”只有《哆啦A

梦》这种动漫剧里，坏人最后才会良心发现，向好人道歉。也只有《哆啦A梦》里，我们才能放心地对朋友交出真心，尽最大能力去帮助他，因为只要有机会，他也一定会帮助我们。真实的世界里，我们永远摸不透对方下一步会不会恩将仇报。

最好的方法是“保持聪明的距离”——这是现代人的待友真理。所以网友变成朋友，朋友变成了网友。

一边是天天混迹于某QQ群某论坛，跟网友定期聚餐，不时郊游，称朋道友相互之间却不知真实姓名；一边是多年朋友只能在QQ上联系，很少见面——这是网络时代众多年轻人的真实生活，虚虚实实之间，到底谁是网友、谁是朋友，界线已经很模糊。这种模糊的界线好处在于，可以和任何人保持聪明的距离，如果跟朋友太熟了经常在一起了，就免不了会有一些要求需要满足。而跟网友熟了，可以仅仅吃吃喝喝玩玩闹闹，可以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帮助对方。对方一定不会嫌你的帮助太小，也还可以在不想再继续帮忙的情况下说声sorry闪身离去。没有人会认为你不够朋友，毕竟，网友的定义，让你没有那么大的帮助义务去背负。

网友反而都可以是志同道合的，比如论坛上多的是“哆啦A梦版”：同样喜欢《哆啦A梦》的人聚在一起，相互之间有共同的爱好，所以反而不会出现朋友之间那种争执。很多的活动也许都跟《哆啦A梦》有关，但私下里的聚餐吃喝玩乐也一定不会少。开始都是在网络上认识的，见面之后大家熟悉起来，回到网上又是网友。比如，哆啦小丸子，这个漂亮的女孩既是“哆啦A梦版”的版主，又是美食版的版主，平时最爱四处寻找美食，吃喝之余，她也在某美食网站经常发一些心得报告，时间久了也就有了一大帮粉丝。一帮志同道合的美食爱好者经常风风火火地一起“腐败”，跟着又把“哆啦A梦版”里的美食家们也带进了这个圈。用她自己的话来说，就是“跟网友吃饭的次数比朋友多多了”。

“差不多每隔一两个星期我就会跟版友一起出去觅食，每次大家都吃得很开心。因为有一个

共同的爱好，所以很有共同话题。”哆啦小丸子说网友跟朋友的区别就是：成为网友的原因很单纯，比如美食、买车、户外，因为大家目的爱好一致所以聚在一起；而朋友就要复杂得多，在一起会有多方面的原因。

“其实我在享受美食的时候宁可找网友，兴趣一致，大家也都有研究，人也比较容易凑齐。但是跟朋友聚会就不一样了，你说一起吃饭人家就会想是不是有事，很麻烦。此外，网友聚会都是AA制，简单明了，大家不容易产生经济纠葛。”与此同时，她也同意“朋友变网友”的说法，“我现在跟以前的老朋友联系都是用QQ或MSN，以前还可能在线上遇到时聊几句。现在呢，大家上班时都在线，连隐身都免了，看见对方跟没看见一样，反正聊来聊去无非那两句“上班啊？忙不忙？最近怎么样？还好”。平时也很少见面了，见了面还没有网友的感情好，混得不好的人推托有事不来，混得好的人我自己看着心里又不痛快。

所以，这是一个很变态的世界。宁愿相信网友，也不相信自己交往多年的朋友。可以看着网友威风，就见不得跟自己从小长大的朋友混得比自己好，因为从小一起长大，所以对方几斤几两就自认为非常熟悉，所以，总以为对方不过是运气好了那么一点点而已。

整个世界颠倒了，本来在自己朋友面前应该坦荡的，反而遮遮掩掩。最不信任的，首先是朋友，其次才是陌生人。

压力，竟然来自于朋友。朋友，还能是朋友吗？

都说网络是虚拟的，却都宁愿投着奔着往虚拟里活去，因为现实是残酷的。所以全都宁愿不真实地活着。

唯有不真实地活着，才能相信世间有真诚有善良，才能相信自己还有可以说心事的朋友。而《哆啦A梦》，整个品牌都来自于一个虚拟的动漫世界，而我们所有喜欢《哆啦A梦》的人，是

不是就在追求一种没有的东西？

不真实地活着，尽管每天都在笑，对着同事微笑，对着领导微笑，对着住同楼道的人点头微笑，却都在说自己好久没有真正笑过了。

不真实地活着，其实根本没有想起电话那头这个略带陌生的同学的样子，却大笑，尖叫：是你啊！好久没有听到你的消息了啊！你怎么样啊！也许还互相聊上 20 分钟，约好了有机会要一起吃饭，最后挂上电话，空落落的。

不真实地活着，连每天都在做着的工作，都不是自己的生活，只是麻木地重复着每天所必须的事，赚一点微薄的生活费。

不真实地活着，所以必须有一个精神支柱，这是不是就是《哆啦 A 梦》鲜活的理由？于是追捧《哆啦 A 梦》电影，收藏它各种各样的小物件，追捧起这个品牌？

看到的是，哆啦 A 梦说：“放心吧，大雄，我一定会帮助你的。”看到的是最胆小的大雄在最危险的时候，说：“无论如何，我不会丢下你不管的。”

感动。更多的仍是羡慕，羡慕大雄有哆啦 A 梦这样的朋友，也羡慕哆啦 A 梦有大雄这样的朋友。羡慕大雄对每一个人都可以这样真挚地付出，而每一个人在他困难的时候都会伸出手来。“因为我们是朋友”，他们说。

“你喜欢哆啦 A 梦吗？”我问 QQ 上一位网友。

“小时候喜欢，长大了再看更喜欢。”他说。

“小时候的喜欢和长大后的喜欢有什么区别吗？”

“小时候喜欢的是哆啦 A 梦的口袋，长大后是喜欢《哆啦 A 梦》里的友情。”他说。

“如果哆啦 A 梦没有口袋，没有时光机，你还会喜欢他吗？”

“会。”

“为什么？”

“因为即使他没有口袋，没有时光机，在大雄危难的时候，他仍然一定会尽全力帮助他。”他说。然后他点了一首歌给我共享：“朋友不曾孤单过，一声朋友你会懂……还有我……”是周华健的《朋友》。

你不是一个人，因为你还有我。

我突然想起那篇长篇连载里这样的一句话：我一直热闹地活着，身边有许许多多的人，同学同事网友牌友歌友车友……但我的内心，一直无比地孤单。

而《哆啦A梦》告诉我们的是，即使哆啦A梦回到未来世界，大雄仍然不是一个人，他的内心永远不会孤单。

于是，只能羡慕。因为不曾拥有才会羡慕。2007年7月登陆中国的第一部长篇剧场《大雄的恐龙2006》的预告片说：他们彼此间穿越时空的爱与勇气感动着我们每一个人。无疑，《哆啦A梦》对我们这一代看着《哆啦A梦》长大的人的影响是深远的，最起码，它影响着我们对朋友的想法——朋友，就是在你困难的时候告诉你：你不是一个人，你还有我。

然而，所谓的80后，还在不可避免地认为这个世界“既现实又残酷”，于是步步为营，小心地计算着付出与回报。

于是，只能羡慕。

羡慕哆啦A梦，羡慕大雄，羡慕动漫里的每一个人，甚至是那只被人遗弃又被大雄偷偷抱回收养的猫。

于是，长大后的我们，流着泪看着《哆啦A梦》，期待有一天，可以有一个人告诉我：你不是一个人，你还有我。

目 录

卷首语

二十几岁，致我们终将逝去的朋友

第 1 章 每个人 [1]

哆啦 A 梦 [3]

大雄 [7]

胖虎 [10]

小夫 [14]

静香 [16]

其他人物 [18]

哆啦 A 梦珍藏档案：

你不可不知的哆啦八卦 [24]

第 2 章 一份情 [28]

80 后的哆啦 A 梦 VS 大雄 [29]

80 后的静香 VS 大雄 [34]

80 后的出木杉 VS 大雄 [40]

80 后的小夫、胖虎 VS 大雄 [47]

哆啦 A 梦珍藏档案：

哆啦 A 梦 N 个为什么？ [52]

第 3 章 我的爱 [57]

你一定会爱上我 [59]

交锋：静香该不该嫁给大雄？！ [61]

你的心里，有没有这样一个人 [73]

不爱了就不爱了 [75]

哆啦 A 梦珍藏档案：

长篇剧情超级大放送 [81]

目 录

第 4 章 童年的梦想道具 [92]

我们都回不去了 [92]

你想要哆啦 A 梦借你什么 [99]

有没有这样一种道具 [103]

哆啦 A 梦珍藏档案:

哆啦 A 梦道具炫 [108]

第 5 章 我就喜欢! [115]

粉丝自画像 [116]

粉丝资格认证 [122]

粉丝梦想生活 [127]

粉丝热力访谈 [131]

哆啦 A 梦珍藏档案:

哆啦 A 梦结局大猜想 [134]

卷尾语 [147]

哆啦 A 梦,“7783”集体复活的友谊

第 4 章

每个人

这是个感动缺失的时代，我们借着怀旧的理由寻找着感动的理由。

于是，看《哆啦A梦》，收藏跟《哆啦A梦》有关的图片、公仔、饰件……让整个成年世界，都集体追忆起童年，让哆啦A梦活跃在你的房间里，你的车钥匙上，你手机屏幕你的电脑桌面……我们大言不惭地说，我们喜欢《哆啦A梦》，说我们被它感动，被情节里所透露出来的真诚、单纯感动。

缺失的感动，实际上缺失的是人与人之间本应有的互相信任、真诚、友爱。我们绞尽脑汁寻找这些代表人性善良的词汇，看着《哆啦A梦》，玩着《哆啦A梦》玩具、游戏，失落不已。

因为缺失，才会感动，感动自己的东西往往就是我们缺失的东西。

我们缺失什么？

走路。路上的人行色匆匆，有人向我走

来，从我身边走过，又离我远去，有人从我身后走来，与我擦身而过，留下一个越来越远的背影。不知道他们都要去哪里，每个人的表面都是淡漠的平静，每个人的内心又是一种何样的情怀？

上网。我总是在网上逗留，看每一个都在做什么，都在想什么。QQ群里是毫无例外地说些无聊的话题，互相斗嘴，也许斗上一辈子都不会记得对方真实的名字，不会见到对方真实的面貌。好友里，是一个个习以为常的亮着的头像。有一段时间，大家不约而同地流行起隐身，也许全都是全天在线，却躲起来看谁在上面；现在，一个个毫不隐藏地亮了起来，因为亮起来，也不会有人去跟你说“Hi”，隐身已无必要。

然后是QQ空间。照例地，看到每个人都内心挣扎，痛苦，无所适从。我们都是怎么了？都有正当的工作，都在认为这份工作不

适合自己；都有正常的社交，都在认为那不是自己想要的生活；都赚不到什么钱，又都在认为找不到坐标，不知道目标在哪里。

都很聪明，都以为旁边的人全都不聪明。

都很善良，都以为冷漠不是自己的本性。

没有人不把自己当一回事。《哆啦A梦》里，即使是最自夸的小夫，都心服口服地承认静香的成绩优秀，承认胖虎的拳头，承认哆啦A梦的能力……所以都会因为对方的示好、对方的帮助而感动。

但是，我们呢？或许还能承认你的能力不错，但你千万别爬得比我快，否则我一定会认为我的能力远在你之上，不过运气没你好罢了。

你也别太努力了，否则我一定会这样想：如果我有你一半的努力，早就不是你今天这副样子。

不屑，永远地不屑别人。于是，也就永远地不信任别人。最后，除了哆啦A梦，就没有可以信任的了。

到底是我们的生活环境不真实，还是我们自己越来越不真实？因为得不到想要的生活，慢慢就忘记了想要什么样的生活；因为得不到想要的真情，慢慢就忘记了真情是什么样的；因为得不到别人的关怀，慢慢就忘记了该怎么去关怀别人。

《大雄的恐龙2006》首映结束后，我从电影院出来，我看见那些手里抱着捧着拥着哆啦A梦公仔的，脸上一脸红通通的兴奋的学生模样的人，说了一句“别多管闲事”就走远了。他们所指的闲事，就是在他们不远处的一位阿姨，被一辆摩托车撞倒在地。摩托车的主人，正在准备离去。

回家后，我搜索了一下“冷漠、淡漠、漠然”这一类的关键词，看到的帖子，不约而同地都在说：这个世界越来越冷漠，我对这个世界彻底失望。

于是，自己也变成一个冷漠的人。于是，这个世界真的越来越让人寒心了。

所以，我们需要《哆啦A梦》，需要哆啦A梦——需要一只机器猫来让我们感动、信任、真诚，不再冷漠。



哆啦 A 梦

实际上，这只是一只次品机器猫，阴差阳错来到了大雄的曾孙世修的家，成为世修的好友，后来又成为我们所看到的大雄的好友。

小学课本上就有这样一句话：塞翁失马，焉知非福。这句话用在哆啦 A 梦身上最合适了。当然，我们也可以说一句比较 out 的话：缘分啊缘分！

所谓缘分

其实我这人特俗，所以特喜欢用“缘分”来解释一切事情。如果喜欢的人不喜欢我，我会大哭一场后安慰自己，命里注定无缘的，掉转头找别人去！于是总是不断地认为，总会有那么一个人，也在不远不近的地方等着我，等着我们互相走近之后，道一声：原来你也在这里！

人与人之间的际遇，总是因为很多小概率事件的巧合不断地重叠发生，才会开始。因为迟了一分钟错过了可以直达公司的班车，你才会坐上 1293 路公交车。他因为要见一个客户才会第一次来到这么偏僻的地方也坐上了

1293 公车，上了车后客户却打电话告诉他突然有要事改日再约见，他因此心情大坏急急忙忙想要下车，往回走的时候却粗心地将你的手袋碰掉了下来，满脸通红地帮你捡起手袋一迭声地“对不起”时，公车突然来了个急刹车，毫无防备的你们尴尬地撞在了一起。公车也已经过了停站点又开动起来，你往里挪了挪，他也尴尬地在你旁边坐了下来。因为有了前面的内容，坐下后便有了后面的对话：刚才真是对不起。没关系，是车开太快了。你上班吧？是啊，你呢？我是来见一个客户，在芳村。芳村？我就在那上班……

这之间只要任何一件事没有发生或者没有在那个绝对时间点发生，你们就不会发现原来对方就是自己一直寻寻觅觅的那个人。没有早一步，也没有晚一步，刚巧赶上了，于千万人之中，遇见你所遇见的人：原来你也在这里。

OK 键之缘

所以，哆啦 A 梦只有遭受生产机器猫过

程中那不早不晚的电击，才会掉下生产线，才会在差点掉进熔炉的那一刻认识了初恋女友——哆啦 A 梦的救命恩人啊！

没有她的话，哆啦 A 梦早已被高温熔炉熔为铁水；也因为那不早不晚的电击，大概击坏了脑袋，在机器猫学校里才会表现得那么差——好像有点像大雄？所以才会被送进特种班级——又一次遇见他的初恋女友，竟然在同一个班！

然后呢？然后又因为他实在是太差了，成绩一直排在最后几名，一直到毕业的拍卖会上，宇宙巡逻队要了擅长射击的枪手特拉多，马戏团要了以跳俄罗斯舞最为拿手的多啦尼特夫……

而专为照顾小孩而生产的保姆型机器猫哆啦 A 梦，却在照顾小孩的表演上屡屡犯错：摇波浪鼓摇成了招雷鼓，差点把自己电死；推婴儿小推车时速度太快都成汽车了，把自己摔得够呛，小推车也飞出去了——里面若是真有个婴儿那可是人命关天啊。就连最后的抱婴儿表演竟然也无端端地摔了一跤。“这样子怎么照顾小孩啊”，会场没有人举牌——这样的表现要是有人举牌那还真是奇了怪了。

可是这世界上奇怪的事就是这么多——

当然，还是得解释成缘分——最后一秒竟然有人按了 OK 键！没错，就是大雄的曾孙小世修了，还是婴儿的他竟然无意碰到了 OK 键——你说不是缘分是什么呢？

我怕小老鼠

不过看看世修父母的表情，还真是……再想想哆啦 A 梦刚才表演台上的表现，还真怕今天晚上哆啦 A 梦误把太空小火箭当作儿童玩具把小世修给送到银河上去！“可是……”“当然，我们也不能把你再送回去”，世修爸爸说，“那么，从此，世修就拜托你了”。

刚一出生就遭电击后来又在学校里屡受讥讽的命可比孟姜女苦的哆啦 A 梦，终于迎来了他先苦后甜的命运转折点，他被小世修父母留下来了！

不过，哆啦 A 梦的厄运还没结束。2122 年 8 月 30 日，小世修想要做一个哆啦 A 梦玩偶送给哆啦 A 梦。最后的耳朵怎么做也不像，于是叫出工程修改小老鼠，跟它说：我想要哆啦 A 梦的耳朵更像一点。小老鼠收到命令：OK，让哆啦 A 梦的耳机更像这个玩偶，立马就往哆啦 A 梦房间奔去。



正在睡午觉的哆啦 A 梦，耳朵就被老鼠啃得跟小世修还没完工的玩偶的耳朵一模一样了！送去医院，糊涂的医生竟然把它的耳朵全部切除。所以从此他就非常害怕老鼠，一看到老鼠，弹跳力可以高达 129.3 厘米，逃跑速度可以达到 129.3 公里/小时。

2112 年 9 月，还不知道哆啦 A 梦被咬掉耳朵的女朋友来到他家预祝他生日快乐。哆啦 A 梦正想得到她的安慰，结果她一看到哆啦 A 梦的耳朵不见了，竟然捧腹大笑：哈哈哈哈哈！没有耳朵的机器猫，还是猫吗？可怜的哆啦 A 梦顿时心如刀割，他哭了三天三夜，眼泪把身体表面原本橙色的漆都洗掉了，露出了蓝色的底漆，这就是我们现在看到的蓝色的哆啦 A 梦啦！

每次看见吃着铜锣烧一副很享受的哆啦 A 梦，我总是会不怀好意地想：这时候来只老鼠会怎样？或者想：把铜锣烧做成老鼠形状送到哆啦 A 梦面前会怎样？其实比较不道德地说，我最喜欢看哆啦 A 梦遇到老鼠时惊慌失措一跃而起的样子了，那种轻易暴露出来的真挚的弱点真让人心动！

朋友

很多人喜欢哆啦 A 梦，不仅仅是喜欢他可爱的样子，更喜欢的是他永远的真诚。

在他面前，我们永远都不需要设防，我们可以轻松地做回我们自己。开心的时候，他会跟着我们一样开心；难过的时候，他会比我们更焦急。他是一个不仅会倾尽全力帮助你的朋友，更重要的是他会倾尽全力。

我们决定要做一件事情，需要一个人来商量，往往总是找不到可以商量可以相信的人。如果我们有一个像哆啦 A 梦这样的朋友，那么无论我们身处何种环境，无论我们是成功还是失败，都永远有一个朋友与我们有福同享有难同当。

然而，现实越来越现实，缘分确实能让我们和一些人相识相知走到一起，我们也确实和这样一些朋友曾经携手一起有过许多欢笑一起度过许多不开心的日子。但是，不知道是我们自己变了还是我们的朋友变了，突然有一天，我们最需要朋友时，会发现没有一个人可以真正坦诚地诉说；又突然发现，曾经在我们最困难时对我说一定要坚强的朋友，现在成了最不可信任的人。我们没法信

任他，也许是我们自己的错，又也许是他的错。我们之间有了距离，那道距离，一定不是一朝一夕就产生的。

我们的朋友不是哆啦A梦，所以他会变。变得让我们不知所措，我们在毫不知情的情况下就发现，他好像有很多事情不愿意对我说；又慢慢发现，大家真的越来越生疏了。看得出他不再对我们坦诚，于是我们也无法再坦诚。我们甚至有时候会因为自己的真诚而受伤，于是朋友不再，于是坦诚不再，于是，只能说，这个世界上，也许只有哆啦A梦才是那一个永远值得信赖的人。

我们缺少的不是朋友，而是像哆啦A梦这样的真诚。彼此坦诚相待，才会有真正的朋友。没有谎言的哆啦A梦，他永远不会欺骗大雄，即使是大雄提出诸如希望有一座云上的天国、希望在房间里就能够拥有大自然这样可有可无的仅仅为了享乐的要求时，哆啦A梦都不会欺骗他说办不到，他会尽一切

努力去帮助大雄实现愿望。聪明的哆啦A梦，每一次拿出一件道具给大雄时，心底里一定已经猜到最后大雄一定又会用它去恶作剧或者又会节外生枝，但是他仍然不会拒绝大雄的要求，他心底里同时想的一定是：等大雄真的弄出什么乱子我再来帮他解决吧。

聪明的哆啦A梦，他同时又像是大雄的一位老师一位心理医生，每一次看到大雄又受胖虎欺负时他比大雄更为义愤地跳起来简直就要亲手去狠扁胖虎一顿；但是亲手去修理胖虎肯定不如帮助大雄去修理来得更好，帮大雄出气又要让大雄解气，那就只能是拿出道具借给大雄，让大雄受挫的心理得到安慰：是我自己报的仇。

善良的哆啦A梦，他教会了大雄要坚强，给了大雄战胜的信心，却又不会让大雄因此洋洋得意。他总是在每一次帮助大雄修理了胖虎小夫后看见他们的狼狈样时不忘说一句：我们是不是做得太过分了？

哆啦 A 梦

中文名字：小叮铛 / 哆啦 A 梦 / 阿蒙 / 机器猫

英文名字：Doraemon

出生地：日本东京

出生时间：2112 年 9 月 3 日

身高：129.3cm

体重：129.3kg

胸围：129.3cm

坐高：100.0cm

特点：没什么钱，只能买廉价的物品

最喜欢的食物：铜锣烧 (Dorayaki)

最害怕的东西：老鼠

品质：次品

居住地：大雄家

主人：大雄孙子的孙子

红外线眼睛：在黑暗中也能看清

强力鼻：嗅觉灵敏度是人的 200 倍，已失灵

巨型嘴：能放下一个大号洗脸盆

雷达胡须：能探测远处物体，已不管用

铃铛：召集猫的铃铛，已出故障

原子炉：胖胖的身体能将吃入的东西，转化为原子能

粘性手：能粘住一切东西

四维口袋：这个口袋直接通往另一个世界，再多的东西也放得下

扁平脚：本来能走路不出声，现在此功能已丧失

尾巴：是启动开关，把它往外一拨，一切活动便全停止

129.3 的由来：根据藤子·F·不二雄的自传解释，129.3cm 是日本小学四年级学生的平均身高。但为何要选择四年级学生的平均身高呢？那是因为《哆啦 A 梦》的第一回是连载于日本小学馆的漫画杂志《小学四年级》里，所以这就是选择四年级学生的平均身高的原因了。

Doraemon 名字的由来：第一个解释是 Dora 是豆沙饼，因为豆沙饼的日文是 Dorayaki。第二个解释是 Dora 是野猫，因为野猫的日文是 Doraneko。这种说法来自《藤子·F·不二雄的世界》是藤子先生自己的解释，且图文并茂，可信度较高。emon 也许是“卫门”二字，因为“卫门”的写法确实是 emon。

大雄

这似乎是一个有着无数缺点的小学生：运动、念书、打架、艺术感，样样都不行；小时候连自己的名字“野比 のび太”都会写成“野比 のび犬”——大雄变成了狗雄；意志力薄弱，决定的事情总无法坚持；

成绩很差，有十分之一的几率考鸭蛋（其实原本是五分之一几率，现在已有改善！）；虽考过 100 分，但仅一次；讨厌写作业，最长的纪录仅维持 48 分 23 秒；打棒球时，打

击率仅 0.10；爱离家出走，总共出走了七次；一碰到困难，不是逃避就是找哆啦 A 梦求助；胆小，怕黑怕鬼怕这怕那，又爱哭，爱偷懒；几乎每天睡过头；爱卖弄小聪明，爱随口许下“我一定可以证明给你看”一类的承诺，实际上却往往只能找哆啦 A 梦帮忙等，缺点多得不胜枚举。

但是，也正因为有这些缺点，哆啦 A 梦才有一个重大的任务——拯救大雄的人生。

幸福的大雄

所以，你说，不是缘分是什么？如果他不是这样差，会有哆啦A梦这个本来属于世修的朋友的到来吗？也可以说“塞翁失马，焉知非福”，哈哈哈哈哈！

我要是再笨一些，我的后代会送个哆啦A梦来给我吗？会的话，那么，上帝，就让我每次考试都得零分吧！

因为只要有了哆啦A梦，从此一定不会考零分，至少还有记忆面包呢！这可是小时候每次考试前我们梦寐以求的好东西啊！有了它，高考我就不会考到那所几乎让我一世英名毁于一旦的三流大学了！你看，连考零分的大雄最后都能考上大学，在第九卷《我是桃太郎》故事中，大学时代的大雄曾经帮助现今的大雄完成暑假作业。而在第一卷里哆啦A梦刚来到大雄家的时候，曾经给大雄看过《未来的相簿》，其中有个“考大学落榜纪念照”。本来大雄是考不上大学的，但是，大雄在哆啦A梦来了以后竟然考上了大学！幸福的大雄！幸福的拥有哆啦A梦的大雄！

再者，虽然大雄学习很笨，可是最后他却跟喜欢的女孩子静香结婚了。人生如此，

夫复何求？有一个很铁的朋友，有一个爱你的女人，有一颗快乐的心，你说，笨一点又有什么关系呢？

大雄这个人

再来说说大雄这个人，好像蛮倒霉的，自己成绩不好也就算了，还成天不是挨胖虎打，就是挨老师挨妈妈的骂。他一天可以发生这么多的倒霉事：被狗咬；看见静香和出木杉关系密切，掉进臭水沟；早上起晚被妈妈骂，上学迟到又被老师骂，没做功课又会被老师骂；考试得了大鸭蛋，放学路上被胖虎打、被强夫骗，回家后考卷被妈妈知道后又一顿骂；打棒球又输了……

可是，无论如何，我还是觉得他很幸福——他有一个很好的朋友，有一个相爱的女人！嫉妒啊！

虽然大雄有许多缺点，不过他仍然有专长！他的专长就是——睡觉、射击、翻花绳。其中，睡觉可说是破了世界纪录，因为脑袋总是空空的，所以0.93秒就可睡着！他午睡时最喜欢的场所，一是自己的房间，另一就是空地上的水泥管。

大雄也会翻花绳，而且技惊四座，但会



被小夫等人取笑没有男子气概。最让大家心服口服的优点，还是非射击莫属。他的运动神经虽不好，可是射击天份却出乎意料的优越，枪法干净利落又准确，连小夫、胖虎都要自叹不如。

此外，大雄使用道具的技巧也很高明，总是能天马行空地想出各种使用道具的方法。虽然常弄巧成拙，不过有时也会想出连哆啦 A 梦也没想到的绝佳创意！可是在片子里，除了睡觉以外，其他的专长一直都不是重点，他在我们眼里仍然是一个很倒霉的孩子——好像也蛮可怜的？

看来还要佩服他的心理承受能力，要放在现在，这样一个从小挨打挨骂饱受讥讽的人，不因为过度自卑而成为严重抑郁症患者才怪！

变得笨一点

等一下，是不是不应该忽视朋友的力量？这个朋友一直给他支持给他鼓励，更关键的是，这个朋友还让他知道，以后他的妻子是他所爱的静香。

打个比方，如果我知道 N 年后我会成为世界首富 500 强，即使我现在穷困潦倒，我

也一定可以大笑着面对那些看不起我的人吧？再来个白日梦，如果我现在知道，某天之后我就会遇见爱我的我爱的并且十分优秀的人（用童话里的句子来说，就是从此公主与王子在城堡里过上了幸福的日子），而此刻即使再孤独，我也能够真心地微笑着一个人去看海上日出吧？不无卑鄙地看着别人出双人对，心里想着：这个男的，长得还真逊……

不过，即使把大雄说得这么笨，让人们选择要当哆啦 A 梦还是要当大雄，更多的人还是倾向于选择大雄。这是一个很奇怪的世界：

小时候我们害怕被人说笨。

长大后我们希望自己变得笨一点。

笨一点，什么事都慢一拍，什么事都做不好，看不见这个现实社会有多么黑暗，看不到对手正在怎么加害自己，却有一个哆啦 A 梦这样的朋友在旁边默默观察并且帮助自己；因为笨一点，没有人会嫉妒我们的才华，没有人会想到要加害我们这种笨蛋，却反而可能因为自己的真诚让上司欣赏得以重用。

因为笨一点，所以会有更多人的关心我们，怕我们受伤害；因为笨一点，不会去想着要算计别人，可以让自己坦诚地对待任何人；因为笨一点，帮助别人时候不会被误

会有什么居心，可以让自己因为帮助了别人而很开心，也可以在帮助别人之前不会去想会不会反而害了自己；因为笨一点，所以看到别人成功可以真心地祝福他。

因为笨一点，看到自己喜欢的东西被人抢去可以公然地表示伤心；因为笨一点，所以永远真心实意；因为笨一点，所以朋友永

远不会对我们设防，也会永远对我们真心实意；因为笨一点，朋友不会担心帮了我们会不会反而让我们一跃而居于其上，所以犹豫着而不愿意帮助我们，任由着我们在困境中挣扎；因为笨一点，所以有了被帮助的理由，也有了帮助人的理由……

因为笨一点，所以，世界会变得很单纯。

大雄

别名：叶大雄、大宝、野比伸太、野比太
姓名含义：野比的爸爸亲自解释——永远健康，茁壮成长（可惜刚刚相反）！
生日：1964年8月7日
年级：四年级（实际水平只有二年级）
爱好：睡觉、看漫画、玩
特长：翻绳、射击（百发百中）、睡觉（最快速度0.93s）。
最不擅长：学习、游泳、棒球、跑步
坏习惯：挖鼻子、上课做白日梦、迟到、尿床
未来的妻子：源静子（如果没有机器猫来照顾她，就是胖妞）
未来的职业：漫画中是高级公司里的中层；动画片中是环境

保护局的自然调查员
最好成绩：只得过一次100分
做功课最久时间：48分23秒
最常穿的衣服：T恤、短裤
害怕：鬼怪、妈妈、野狗、老师
人物分析：野比性格懒惰，做事只有三分钟热度；不肯读书，上课不专心，总是睡觉及做白日梦；测验平均每五次就得一次零分，回到家也因藏起零分试卷而被妈妈责骂；运动很差，赛跑经常获得倒数的第一名，打棒球又经常犯错；笨口笨舌，经常惹怒小胖……

胖虎

最大的特点是胖虎的歌声，用漫画书中的话来说“是一种公害”，听着“脑袋难受”。

从大长篇《大雄的魔界历险记》可知胖虎的歌声威力惊人，可以击败魔界星球的巨型魔鬼。在《大雄的恐龙2006》里，胖虎的歌声连恐龙都愤怒地来了。《胖虎上电视了》

中老师收看了胖虎的歌唱节目，第二天甚至无法上课。

超级男声

可怜的胖虎因为没人听他的演唱会，就与哆啦A梦商量，哆啦A梦在无奈之下掏出



了秘密道具“歌迷俱乐部徽章”。凭借这些徽章的力量“胖虎的歌迷俱乐部”就此成立了。

自从“胖虎的歌迷俱乐部”成立之后，胖虎的艺术活动渐入佳境。又开始征集歌迷邮件（见第 35 卷），又是筹划举办晚唱会（见 41 卷）。而且从此开始穿一套漂亮的演出服。在《胖虎制造杀人事件》中，曾经有一位音乐老师与一心想成为歌手的胖虎搭话，胖虎欢天喜地。其实，这是一个天大的误会。

但是这点挫折是不可能让胖虎泄气的，到了《差变好喷雾器》中“胖虎音乐学院”正式开学，大雄被聘为演唱指导——可怜的大雄……

其实胖虎应该去参加“超级男声”——想唱就唱！凭他粗犷的形象，另类的唱技，说不定能引起一些另类的粉丝群起而捧之。

孩子王

胖虎的第二个特点，相信没有人会忽略，便是喜欢用暴力解决问题，而挨打的那个人百分之九十九以上的可能是大雄，而且总是不知道什么原因就惹到了胖虎，于是挨打——再次地：可怜的大雄……

这样一个如此粗鲁的孩子王，却有着不

轻易露出的兴趣。比如在《不请自来的电话》里，他对着娃娃玩做菜游戏，这可是一个谁也不知道的兴趣，是属于他一个人的秘密。

胖虎还有一个兴趣，虽然算不上什么秘密，可却是让人意想不到。这就是“料理”。他经常做一些菜让大雄等人吃。比如“胖虎料理”。材料是肉馅、日本腌萝卜干、腌辣椒、果酱、鱼干、豆馅年糕，除此之外，还有各种各样的东西。此外在《恐怖的聚餐会》当中，胖虎还挑战“谁都没做过的特制大餐”。当时胖虎尝了一口自己做的菜，就晕倒了。

亲爱的朋友啊！

虽然他缺点这么多，可是他还是很在意友情。

他在感动时，经常会说出“亲爱的朋友啊！”这样的话。不过他的另外一句名言“我们都是好朋友吧，所以你的东西就是我的东西，我的东西还是我的东西”也使他并不被喜爱。

富有正义感的他，在电影版中帮上了大忙，经常英勇杀退敌人。可是由于 IQ 不高，有的时候会惹上麻烦，使全队都陷入危险之

中，如《大雄在魔境》。但他还是很勇敢的，在《大雄与神奇的风之使者》中，胖虎舍身潜入敌方阵营，探查小夫的秘密。

他在小区组成了一支棒球队——胖虎棒球队，自己担任投手及第四棒兼教练，是个完全的一人球队。因为战绩一直不佳（连大雄也可上场的球队……不难想象为什么会有这种成绩），常把输球的气发泄在他人身上。

不过胖虎的棒球程度虽非顶尖，但在胖虎队里仍是属一数二的。有时候，为了让全队提高身体素质，还会来个“长跑锻炼”。当然，如果大雄不借助哆啦A梦的话，一定会跑最后并因此而挨打。

此外，他很疼爱妹妹。写到这里，我想起了一句诗：无情未必真豪杰，怜子如何不丈夫。为了让妹妹顺利成为漫画家（或是帮助妹妹达成感情目标），曾多次低声下气请哆啦A梦帮忙。虽有时矫枉过正，但仍不失为一个好哥哥。

天不怕地不怕的胖虎，最大的天敌竟是他妈妈。一听到妈妈的声音便完全没辄，因此大雄等人若被逼到走投无路时，常请胖虎妈妈出场——以暴制暴！

很 man 的男生

很多人不喜欢胖虎，就是因为他在里面的暴力表现。可是认真地分析一下，我们会发现，这是一个很 man 的男生。

即使在他欺负大雄的时候，仍然是一种“我们是朋友，要欺负也只有我可以欺负他”的凛然感。他不允许除他以外的任何人欺负大雄，这是否可以认为是因为他把大雄当成哥们了呢？

特别是到了电影版里，胖虎的表现非常地勇敢。无论任何险境，都决不含糊，也不允许团队里的任何人含糊。一旦遇到了什么事，绝对会奋不顾身地冲上去。

一定不止我一个人发现他这份优点的。我在一个论坛里就曾经看到一个帖子是这样的：为什么没有人说说胖虎呢？难道就没有人喜欢胖虎吗？

可见此人有多么喜欢胖虎，并希望有人与他共享喜欢胖虎的乐趣。其实我蛮喜欢胖虎的，他也过得简单而快乐；我用现代词语描述一下你就会知道这是一个多么好的好男人了：



首先，他很勇敢。这点不用怀疑吧？

其次，他非常有正义感并且很有霸气。霸气表现在他在朋友里面是老大，谁看见他都会怕他。正义感表现在他又不允许他的朋友被坏人欺负。

第三，他虽然勇敢霸气，却又很孝顺。这个相信大家也想到是为什么了，看看他害怕妈妈到什么程度就知道了。

第四，同时他又是一个极有爱心又很温柔的人。他爱他的妹妹，不会欺负小动物；他虽然欺负大雄，但是从来不会碰女孩子一根汗毛，比如，他不可能欺负静香。

第五，他又很有礼貌。看看他对老师的态度对大人的态度就知了，是个尊敬老人的好孩子。

第六，他喜欢运动，身体健康。跟他谈恋爱的话，不用担心他会生病。

第七，他有时候也很心细。他能发现大家对他的态度有没有转变，他也能发现别人是否不开心。

第八，他对于自己的爱好执著追求，不怕困难不怕嘲笑。对于这样一个男人，你一定会相信他有一天一定会成功的。

第九，跟他谈恋爱不会让你觉得丢脸。他有强健的体魄，但又注重仪表，比如，当他要开演唱会时，他会积极地装扮自己。他需要得到别人帮助时，又能屈能伸，是一位大丈夫啊！

有什么理由不喜欢胖虎呢？如果跟他谈恋爱，他会为你安排好一切事情。因为他温柔细心，又因为他不服输，所以他会创造美好的生活让你享受。还因为他个性正直，所以他不会做抛弃你或是有第三者这一类的事情……

胖虎

别名：大胖、大雄、技安、田技安、佳安

生日：1964年6月15日

爱好：棒球、唱歌、煮饭

特长：体育、打人、不负责任

最害怕的人：妈妈、老师

未来职业：超市老板

梦想：成为世界级歌星

最崇拜的人：会柔道的叔叔

宠物：小花（狗）

他的棒球队：巨人队（大胖队）

人物分析：强壮有力，情绪暴躁，欺负弱小，是个粗鲁的孩子王，对于不顺眼的人或事物便以暴力相向。目标是当歌星，可是他的歌声非常差劲（还吓退过妖怪）。他常常以武力逼迫其他人去听他的演唱会。优点是勇敢、有正义感，在大长篇里有许多例子。例如第三集中，大胖勇于承担责任，去面对危险。对于同伴，总是以大哥哥的身份照顾大家，是个有情有义的人物。

小夫

自恋狂人

这是一个比较有趣的角色，长得不帅，却很自恋，爱慕虚荣，对自己的家世、外表、智慧、才华甚至是品位都相当自负。

应该承认，在五人中，他如果不能算是含着金钥匙出生的也至少是含着银钥匙出生的孩子。他的爸爸是公司董事长，人脉很广，爱收集艺术品。妈妈则是主妇，嗜好是收集珠宝，研究法式料理，最喜欢向人炫耀珠宝钻戒。全家人只要一放假，就会到各地旅行。不过又很奇怪地比较喜欢便宜的别墅，也许他家并不是像看起来那般有钱？

不过至少，小夫家还有闲钱去旅行度假的，这在其他四人中是不可能的事。从小家境优越，自然而然就生长出小夫心底里的自我优越感。

他爱对镜自怜，可以一个人对着镜子超过一个小时：“这张脸怎么看都是帅。”他认为自己除了矮了一点外别无缺点，所以一直很耿耿于怀于连一向不放在眼里的大雄都比

自己高。在《大雄的宇宙小战争》中，小夫被外星人称作“巨人”，让他特别高兴。

80年代的人有一句话：自恋也得有资本啊！

估计如果有人说小夫自恋，小夫也一定会这么说。

并非懦弱

五个人中，小夫无疑是最懦弱的一个。大雄虽然在日常生活中怕黑怕虫怕这怕那，但是一有情况绝不含糊；静香尽管是个温柔的女孩，但在关键时刻足以让天下“男子汉”们汗颜；胖虎就更不用说了，这个孩子王的义气绝对不逊于古龙；哆啦A梦，也不必多说，虽然是个机器人，虽然程序设定不允许他出现任何的临阵脱逃，但是我相信，他所做的一切，早已超出了机械的程式。小夫呢？

说小夫贪生怕死，不是贬损，而是事实。五个人中数他脑子最活络、鬼点子最多，有些时候他兼了出木杉的角色，负责科学常识，解说（《地球大魔境》）。但是正因其脑子活络，



思前想后，便不免屡屡停步不前，非常胆怯。但这是真实的小夫。可是，他是五人之一，所以，尽管懦弱，尽管贪生怕死，尽管会犹豫，而每一次，他都没有脱离组织。就算他真的逃走了，最后的时刻，也必定会出现。

《宇宙小战争》里，叛乱的将军捣毁了自由联盟在星球上的地下组织，又派出全部无人战斗艇去歼灭小行星上的联盟总部，总部所有人都出去迎战了。静香四处寻找和她一同留在总部的小夫要一起出战，可是哪儿都找不到。最后在仓库角落里找到了他，他早已吓得连鞋也跑丢了。

听到他的拒绝后，静香转身出去跑进小夫之前改造的遥控战车。她是第一次驾驶它真正战斗，她很怕，但她必须去：“我也害怕，但是……让叛国贼逍遥法外，太不甘心了！除了迎战外，我别无选择！”在小行星带中，

静香静静地飞行，一个人。突然，通讯器里传出熟悉的声音：“喂，静香。等等我。”

看到这里，我和静香同样的惊喜：小夫！是，小夫，他虽然怕得要死，怕得可笑地龟缩在仓库角落里不敢动，但，他还是来了，带着一脸无奈的破罐子破摔的表情：“没办法呀！只让你一个女孩子去，太危险了。”他终于还是来了。

好感动啊，虽然大部分短篇中小夫给人的感觉就是一个合着胖虎欺负大雄的坏人，而且心术不是很好的样子，但事实上，他却是一个真实的朋友。想一下，你身边有没有这样的人：平常开着玩笑取笑你，说你“笨就是笨”“真笨啊”；说你这不对那不好，但是遇到其他人欺负你时，他会跨步而前挡在你前面；在危险到来的时候，他绝对不会扔下你一个人跑掉。这才是真实的真正的朋友！

小夫

别名：牙擦仔、小强、强强、阿福、小舜、小小

生日：1965年2月29日

住址：东京练马区月见台芒原3-10-5

爱好：买最新的东西、集邮、集古币、看漫画、集金刚和四驱模型炫耀、捉弄野比

专长：组装模型

最害怕的人：胖虎

宠物：波斯猫

将来职业：公司董事长

拍档：胖虎

人物分析：家境富裕，骄生惯养，成绩不大差，性格自大、骄傲、逢迎谄媚、爱炫耀。胖虎的好搭档，大雄的又一敌人。欺软怕硬，总把大雄当成是最便宜的玩具，因为和胖虎一起欺负大雄比胖虎欺负自己要好得多。很聪明，可是都不用在学习中，每每想到的就是捉弄别人、吹嘘、习惯性地说谎，有时事情到了不可救药的地步会来央求机器猫帮忙。自认为长得不错，就是矮了点。人生目标是当个社长。

静香

一个可爱的女孩，人见人爱，花见花开。此小美女最重要的角色意义在于大雄喜欢她——无敌喜欢。

最令人欣慰的结果是，在未来的日子里，静香嫁给了大雄。虽然，大雄似乎很没用（大雄迷们先冷静一下，别拿砖头砸我，我不是说他一无是处，我只是说从个人能力上来说，他不属于很牛的人），但是这部漫画让我们看到了一句话：好人是有好报的。

很多时候，我们都想当一个善良的人。从学校出来摸爬滚打了这几年，“做回自己”的愿望越来越强烈。但是声音越来越小，因为早已看清楚那是不可能的。

像静香这样，每天做着自己喜欢的事情，认真地学习认真地生活还有认真地交朋友，看到有人被欺负时能够不畏强暴出来大喝一声。我想真的是我们这一代很多人的心愿，很多80后其实内心里都希望最后像静香那样，能够发现喜欢自己的人身上的闪光点，并喜欢上他，嫁给他，过上简单幸福的生活。

但是我们身不由己！

我曾经看过一个帖子：坚决不娶80后为妻。作者是一位70年代的人。

首先，文章列举了我们这一代女生的三大劣根性：

A.1980以后的女孩子太善于思考，但是又特别喜欢在没有完全思考完毕之后将她的所谓答案上升到理论的地步，而且从此固执地去坚持。

B.1980以后的女孩子太善于享受，但是却不怎么愿意自己去辛苦地体会金钱的来之不易，反而成天叫嚷着爸爸妈妈今天给她的零花钱太少。

C.1980以后的女孩子太懂得算计，很多时候在节目还没有开始，她就已把节目的成本算好了，所以就算你想与她们共舞，也不会有特别的音符，一切都在她的计算之中。

我们这一代，成了自私、不负责任、精于算计、贪图享受、虚荣……的代表，所有女人，或者是所有人类的缺点突然之间全在



我们这一代人身上体现出来。我们招谁惹谁了呢？

我们生来就是如此的吗？其实我自己也一直处在矛盾的思考中，总是认为我们的本性不是这样，是环境是社会影响了我们。可是环境是什么组成的？还不是由人组成的吗？我从什么时候开始学会保护自己？谁不是在伤害中长大的？谁不是在伤害中学会自我保护的？

但是又是谁在伤害我们？女人会伤害女人，没错；男人亦会伤害女人，这更没错；80年代的会伤害80年代的，也没错；70年代的不会伤害80年代的吗？谁敢说不会？

那么，问题绕回来了，我们缩小范围来讲，可以具体成一个80年代的女孩，被一个70年代的男人伤害，后来学会了自我保护，学会了自私学会了即时享乐学会了算计同时也学会了伤害人，于是可能伤害了另一位70年代的男人……于是问题再绕出去，70

年代便总结说：80年代的女孩子自私虚荣贪图享乐不负责任精于算计……

我说这些的意思只想告诉你：谁都不是天生恶人，我们也是看着《哆啦A梦》长大的。我们也羡慕里面的友谊，我们也尊崇善良，我们也想当一个人见人爱花见花开的静香，只是关键是，静香千万不要遇见一个刻意准备好要来伤害她的人。

我有一个梦，梦里有个种满葡萄的花园，我每天在家里写作，下午在葡萄架下面喝下午茶跟朋友聊聊天；养一只小狗，喂它喝你喝剩的豆浆；下雨的时候，在屋里弹弹古筝，给你煲你爱喝的汤，等你下班。

这样，我就可以像静香那样，过着简单幸福的生活。

我们都喜欢美好的事物，善良的静香善良的大雄最后一定过上了幸福安宁的日子。每一个人都不是独立存在的，如果我们都足够善良，也一定可以幸福。

静香

别名：静子、小静、静静、宜静
生日：1964年5月2日
爱好：洗澡、拉小提琴
专长：烹饪、裁缝
理想：幼稚园老师或空中小姐

宠物：金丝雀、小白（狗）
最爱食物：芝士蛋糕、烤白薯和寿司
最讨厌：洗澡时大雄从任意门进来、弹钢琴
人物分析：是大雄的好朋友，也是他未来的妻子。聪明乖巧、成绩优秀、心地善良、善解人意，深受大家喜爱。缺点是有洁癖。

其他人物

★野比助 ——大雄的爸爸

生日：1937年

年轻时的理想：画家

坏习惯：摇动身子

爱好：钓鱼、麻将、看棒球比赛、抽樱花牌香烟（戒烟三十多次都失败了）、打高尔夫、夏天。

人物分析：年轻时是个没有名气，但十分会画画的画家。曾被一个富豪看中，富豪还决定要把女儿嫁给他，并要送他到巴黎去进修绘画。不过他不屑这个机会，想自己亲身奋斗，于是登门拒绝了富豪的好意，被愤怒地赶出了门，不过他反而觉得放下心中的一块大石头了。之后，他认识了一名女学生冈玉子，两人后来结了婚。因为绘画的收入不稳定，所以婚后改为在公司做一名小职员，成为一个典型的上班族。每天朝九晚五搭电车上班。对野比比较和蔼。考车牌又屡战屡败。是个雨男。

★野比玉子(原名片冈玉子) ——大雄的妈妈

坏习惯：舔嘴唇、唠叨

爱好：插花

最讨厌：小动物

最生气时刻：大雄考零分时、做错事时、清洁大雄房间发现大量零分试卷时。

人物分析：标准的家庭主妇，有时为收支出现赤字而烦恼。空闲的时候会看看书与电视，甚至插插花（技术非常好，还受到老师的赞赏）。常常因为大雄的慵懒训斥他，不过都是出于关心考虑。不容许大雄捡被遗弃的动物回家。

★出市杉 ——大雄的潜在情敌

别名：出木杉英才、王聪明

生日：1964年4月

爱好：读书、研究天文地理、打棒球、和静子到图书馆、做饭

姓名的含义：日文是“出众、第一”的意思。

人物分析：非常聪明，成绩是班上的第一名。同时他又有运动天赋，长相英俊，为人和藹。是大雄的情敌。

★胖妞

——胖虎的妹妹

别名：技兰、玉枝、胖妹

笔名：克里斯奇奈刚田

爱好：画漫画

人物总结：小时候刁蛮任性，常欺负野比。四年级的时候突然萌生漫画家梦，之后便矢志不渝地学习画漫画，整个人的性格都变了。不过，当她一遇到挫折，就会非常沮丧和失落。胖虎虽然蛮横霸道，但对他的妹妹却非常好，他常常强迫其他同学买她妹妹的漫画。

★哆啦美

——哆啦A梦的妹妹

别名：小叮铃

生日：2114年12月2日

机械人种类：猫型家务机械人

高度：100cm

重量：91kg

男友：哆啦小子

讨厌动物：蟑螂

主人：野比濑和

人物分析：哆啦美和哥哥哆啦A梦不一样，是一只优秀的机器猫。在哆啦A梦回22世纪检查时，哆啦美便暂时代替哥哥帮助大雄。哆啦美有冷静的头脑，很少发脾气，做事比哆啦A梦谨慎，但是哆啦美做事太过锲而不舍。因为哆啦美是高价货，她使用百宝袋的时候不会像哆啦A梦！哆啦美的百宝袋比哆啦A梦的更为精致耐用。有时候，哆啦A梦会叫哆啦美帮忙收拾残局。兄妹感情很好。为什么她也没有耳朵，而是用一个蝴蝶结来代替呢？原来是害怕刺激哥哥。

★哆啦七人组

哆啦七人组的故事是有关文化的。他们每个人都集合了所代表的那个国家，那种文化的典型特征，个性十分明确。七人组的冒险往往是针对历史上的著名事件，也很长知识。在冒险中，每只猫都各显所长，做着只有这只猫会做的事，只有这只猫会出现的笑

料，使故事更加多元化，更加热闹。

哆啦七人组的故事是颂扬友情的。哆啦们虽然有时也会吵架，但最终大家的心是连在一起，会为了朋友做出牺牲，会为了朋友尽自己最大努力，不求回报。

在亲友电话卡闪烁时，我们总会记起，有这样一群可爱的圆圆脑袋的家伙们，为我们带来欢笑，用他们的行动诠释出最朴实无华的友情。

★哆啦尼科夫

胡子：三根直线胡子，不过平时只能露出一根

衣着：俄罗斯服饰、棉鞋、大围脖、俄罗斯帽

所在地：苏联

职业：电影演员

专长：看到圆形的东西会变成狼

缺点：不说话、变狼

喜爱的铜锣饼吃法：原味

四次元工具：四次元围脖

人物分析：尼科夫是个沉默寡言、谜一般的人。唯一发出的声音就是“嗯嗯”、“呜呜”和“嗷”，其他要表达的都是写在纸上，

永远一副“你急死我也不说”的样子。它原来是个靠“狼人系列”出名的电影演员，后来过气了，在没名的大宝导演手下打杂，然后由于其他哆啦的帮忙和误打误撞，又火了。从哆啦们毕业考试那次可看出，尼科夫是个慢性子，习惯在后面默默无闻地帮助别人。但看见圆东西变成狼人后却非常暴躁，再配合辣油喷火，威力超凡。但变狼也是尼科夫很头痛的一件事，尤其是在追求女孩时。在尼科夫的爱情故事里，他总是扮演忍痛割爱的角色，为所爱的人做出牺牲，真可谓外冷内热的典型。

★耶鲁玛塔哆啦

愿望：成为斗牛士

胡子：三根弯曲的细线胡子

衣着：有褶皱领子的斗牛士服、斗牛士帽

所在地：西班牙

职业：烤肉店打工

专长：力大无穷、斗牛、击剑

缺点：累了马上睡觉

喜爱的铜锣饼吃法：用剑穿着吃

四次元工具：四次元兜

人物分析：是富有热情的艺术家型，花花公子，出场始终不忘玫瑰。很爱玩，情绪不稳定，总之是个典型的西班牙浪漫斗牛士。在一家平民餐厅打工，却因为做事毛躁的性格，总是打碎盘子，送外卖时更是给沿路居民造成严重伤害。虽说玛塔的技能是斗牛，可其实他一直是使用回避斗篷，也就是说换了大雄也没问题，所以玛塔真正的技能是剑术。他在当地的另一个身份就是“怪杰猫”，在穷人们有麻烦时蒙面出来帮助他们。知道他这个身份的只有餐厅里的漂亮女孩卡尔敏。他的力气大到可以拉倒房子。玛塔的缺点是睡得快，睡得死（和大雄很类似），甚至能浮在水上睡！一次他在西班牙海域睡着，然后随潮汐漂到了巴西。

★哆啦里奥

胡子：橘红色像叶子形状胡子

衣着：运动服、运动鞋、脖子上戴着小足球

所在地：巴西

职业：足球运动员

专长：射门

缺点：健忘

四次元工具：四次元兜

喜爱的铜锣饼吃法：朝天椒油（曾经让哆啦A梦大遭罪）

人物分析：里奥的性格单纯之极，因此朋友遍天下（甚至外星生物也能第一时间交朋友），像小孩一样爱恶作剧（最牛的一次是挖了个贯穿地球的陷阱）。球技超群，尤其是弧线球，跑步神速，听觉也灵敏。有一支11只迷你哆啦组成的足球队（哆啦们的相识就是因为他）。他还有个人类好友野比奥，野比奥和大雄差不多大，比大雄更内向，但足球踢得不错。里奥的缺点是患有非常严重的健忘症，所以不认字（真不知道他怎么通过考试的），也没有女朋友（一见钟情的倒不少，可转身就忘了人家叫什么），而且行为很脱线，总是以斗鸡眼的形象出现，经常做出让其他猫哭笑不得或无法解释的诡异事情。不过这样也不是没有好处，有次王哆啦对付不了的会读心术的强敌却拿里奥没办法，惊异他“如何能达到无心的境界”，最后哆啦A梦一语道破“不是哆啦里奥无心，而是他脑子里什么都没有”。

★哆啦麦德三世

胡子：阿拉伯黑粗的勾形胡子

衣着：阿拉伯服装、尖尖的鞋子、大包头巾

所在地：阿拉伯

职业：灯神

专长：魔法、一生气就变大

愿望：在阿拉伯建一座水上乐园

缺点：怕水

喜爱的铜锣饼吃法：风干后的

四次元工具：四次元兜，有时也用神灯

人物分析：麦德表面看起来很随意懒散，但在调查方面十分有天赋。平时脾气很好，善良，爱帮助人，可一旦生气就会变成巨人，造成大规模破坏（毁坏建筑，甚至吹跑台风什么的）。他给人的印象似乎很富有，其实穷得叮当响，至今仍在不懈地为自己“给沙漠孩子建一座水上乐园”的梦想努力存钱。他的职业就是我们熟知的灯神，主人是阿拉丁。能操纵包括飞毯在内的各种魔法，必杀技是霹雷，尤其是塔罗牌算命非常准确（可惜他从大巫师梅林手里拿到的那副牌最后被怪盗哆啦邦偷去作纪念品了）。麦德怕水就

像哆啦 A 梦怕老鼠一样严重，游泳当然是不会，泼到水就吓得晕过去。请看他的避暑法：跑向淋浴，“水好可怕！”逃开。“可不淋又热！”又跑回去。“可水太可怕了！”又逃开……夏天就这样过去了……

★哆啦小子

胡子：四根长线胡子（哆啦小子是和哆啦 A 梦的原始形象最接近的，难道这也是哆啦美喜欢他的原因之一？……同类）

衣着：皮鞋、牛仔裤、美国国旗图案背心、脖子上戴着星星、牛仔帽

所在地：美国 /21 世纪开拓星 Uesutan

职业：老保安官的助手

专长：射击

缺点：怕高

四次元工具：四次元帽子

喜爱的铜锣饼吃法：加番茄酱和芥末（拜托，又不是汉堡包）

女朋友：哆啦美

人物分析：基德拥有标准的西部牛仔开拓精神，喜欢冒险，风风火火，敢说敢做，嫉恶如仇。基德是个天才的快枪手，印象最深的是有一次他从狂奔的牛群不到 1 秒的空隙



中全部命中敌人。基德的职业是保安官助手，平时就是不断抓坏蛋。保安官是位老爷爷，有个枪法很好但做菜很难吃的孙女。他还有一匹会说话会飞的机器马阿德。基德的弱点是惧高，使用竹蜻蜓时一定要好几只猫拉着他。基德还很喜欢在毫无准备的情况下组织大家去玩，很多次都是他说“既然去玩就不要带道具，带零食吧”而引出了麻烦。基德的女朋友是哆啦 A 梦的妹妹哆啦美，两人在“机器人学校的七个不可思议事件”中相识。基德后来所使用的空气炮就是咪咪送给他的。由于两个人都是急脾气，一点就着，所以见面时基本都是吵架。但哆啦 A 梦说得好：“两人是越吵感情越深。”

★王哆啦

胡子：四根短线胡子

衣着：中国武术道服、中式帽子

所在地：清末的中国

职业：功夫家、中医张医师的助手兼弟子

专长：功夫、中医、博学多闻、做菜

缺点：怕女生

四次元道具：四次元袖子（套宝贝的动

作就是中国传统插袖）

喜爱的铜锣饼吃法：加酱油、醋、辣油（虽说有中国特色，味道令人怀疑）

女朋友：护士咪咪

人物分析：王哆啦最大的特点就是知识渊博，非常聪明，懂礼貌。以前在学校就属于优等生。他丰富的知识在冒险中常能使大家化险为夷，而且遇事最冷静的也往往是他。王哆啦有一身好功夫，还很虚心好学，总是到各种时空或用工具创造修炼机会。王哆啦的缺点真是十分东方化：容易沮丧，一旦失败或自己的优秀方面受到质疑，就会垂下耳朵一蹶不振。总在意自己的腿短（其实大家都一样）。最重要的是，完全无法应付女孩子！优秀又温柔的王哆啦自然不缺成排的女性追求者，而他的反应永远只有一个：在女孩前根本说不出话，然后面红耳赤地逃走（他和哆啦 A 梦第一次见面，就是哆啦 A 梦以替他摆脱女孩，来要挟王哆啦帮忙）！王哆啦的女朋友是机器人医院的护士咪咪，有着标准的护士形象：温柔、坚强、善解人意。可和过于腼腆的王哆啦在一起，两人的关系似乎没什么进展。

哆啦 A 梦珍藏档案：

你不可不知的哆啦八卦

1. 哆啦 A 梦的名字是怎么来的？

阿蒙：1991年《哆啦 A 梦》登陆内地，在广东首先掀起滚滚蓝色热浪。现在已经三四十岁的观众，依然对那只肥头肥脑的家伙记忆犹新。不过，他们都称它为“阿蒙”。对于阿蒙的疼爱，不仅是对于它的行为、语言、本领，就连它不太正统的广东味普通话配音都爱屋及乌了。

小叮当：“很多跟我一样大或者更大一点的哆啦迷们，其实感情最深的还是小时候看到的那个名字：小叮当——，好亲切的名字，小叮当——，把‘当’字拉得长长的。”后来，包括一些关于哆啦 A 梦的图画书里，它都改名为“叮当”或“小叮当”。这种叫法在台湾十分流行。香港亦如此。据说，香港人喜欢在颈部坠个东西祈求平安，他们把此物称做叮当；而哆啦 A 梦身上正好挂着一个大铃铛，所以就一并称呼了。

哆啦 A 梦：《哆啦 A 梦》早期被各国引进时都分别使用不同译名，以便当地少儿接受。根据其作者——日本著名漫画家藤子·F·不二雄的遗愿，世界各地把他笔下的这个可爱的蓝色猫型

机器人统一使用本来响亮的名字“哆啦 A 梦”。

2. 哆啦 A 梦之父是谁？

藤子不二雄。这是两位画家联合创作使用的笔名，他们是藤本弘和安孙子素雄。

藤本弘生于1933年12月1日，富山县高冈市人。安孙子素雄生于1934年3月10日，富山县水见市人，从年龄上可以看出，他们与日本“漫画之神”手冢治虫是同一代人。这两位年龄只差3个月的画家，小学5年级的时候都在高市立定冢小学读书，是第二班的同学。1946年小学毕业后，藤本弘考入工艺专科学校电气科，安孙子素雄升入高冈中学。由于对漫画的共同爱好，两个人一直保持着密切的关系。

1947年，在日本漫画史上具有划时代意义的一部新作《新宝岛》发表了，它的作者就是手冢治虫。这部作品对藤本和安孙子素雄产生了重大影响，他们决心毕生投入漫画事业。起初，他们一起绘制电影漫画，并且在藤本自制的反射式幻灯机上放映，给附近的小朋友看，受到大

家的欢迎。他们还向《少年漫画》等杂志投稿，共同发行《小太阳》杂志。他们共同创作的连环漫画《天使阿玉》被《小学生每日新闻》采用，连载了 10 章。当时，他们用的是安孙子和藤本的联名。

1952 年中学毕业后，藤本在津田制果公司谋到一份工作，只干了 3 天就辞职了，专心搞他的漫画。安孙子则在富山新闻社担任学艺部的后勤工作，业余时间搞漫画，第二年也退出了富山新闻社。1954 年，两个 20 岁的年轻人为了创作出真正的漫画一起来到东京，寄居在安孙子的亲戚家里。东京一直是日本漫画事业的中心。半年后，他们搬进常磐庄，这里曾经是手冢治虫的住所。他们与同住在这里的本田广男等人结成了漫画帮。

1963 年他们创建了零工作室，从事动画片的制作。主要成员有铃木伸一、石森章太郎、角田次郎。后来，赤冢不二夫也加入到里面。这些人现在都已经成为知名的漫画家。为了弥补制作动画的赤字，又成立了杂志部，推出了连载漫画《怪物 Q 太郎》，获得巨大的成功。

1970 年，《机器猫》开始在小学馆的学年志上连载，一炮打响。这个聪明可爱的机器猫阿蒙很快成了大小孩子们的好朋友，藤子不二雄的名字也走向全国，飞向世界。1979 年动画《机器猫》搬上屏幕后，一直是受欢迎的节目，直到现在还在播放。用藤子不二雄的笔名发表的联合

作品，是由藤本弘与安孙子素雄分别执笔的，读者只要仔细观察比较，就会发现这两个人大体相同的画法中又有各自不同的风格。

1989 年两人终止了合作，开始独立创作活动。他们仍然继续使用藤子不二雄这个给他们带来荣誉的共同笔名，只是在名字中加了一点区别：藤本弘用的是藤子·F·不二雄，安孙子素雄用的是藤子不二雄 A。

1996 年 9 月 23 日，日本当代最著名的漫画家之一，被称为“机器猫之父”的藤子·F·不二雄因患肝病逝世，终年 62 岁。

藤子不二雄原创作品有 15 套改编成 TV 系列的作品，总共被动画化的作品共有 35 套，数量之多可算是日本动画史中少见。

3. 哆啦 A 梦大事年表

1969 年日本首次在小学馆学年志连载系列漫画。

1979 年系列动画片在日本朝日电视台首次播出。

1980 年推出第一部《哆啦 A 梦》动画电影。

1991 年系列动画片首次被引进到中国。

1993 年音乐剧《大雄的恐龙》上演。

1997 年日本邮政发行哆啦 A 梦邮票。

2000 年《哆啦 A 梦》30 周年庆祝活动在台湾和香港等地举办。

2007 年剧场版《大雄的恐龙 2006》首次在

中国放映。

4. 哆啦 A 梦世界的历史时间表

备注：(1) 本表时间以超长篇为准。(2) “距今”的“今”指《哆啦 A 梦》短篇故事发生的时间。

● 宇宙诞生前 鸟世界的怪兽腓尼基被传送到这个宇宙还未诞生的空间。

● 36 亿年前 “播种者”在地球和火星等上播下“生物之种”。

● 3 亿年前 大雄将野狗野猫和小狗小一通过时光机放到这个时代自己生活，并用进化光线进化。

● 299998990 年前 小一制造出时光机器欲见大雄，结果碰见时光乱流年龄倒退，猫杰拉一行发现时光机残骸。

● 299999000 年前 彗星群将撞击地球。哆啦 A 梦本应回 3 亿年前结果碰到时光乱流来到这个时代并损坏了时光机器。大雄碰到了返老还童、失忆的小一和寻找父母并想揭发猫杰拉乐园阴谋的朋友们。猫杰拉制造时光机欲去到人类的时代想支配人类，后阴谋被大雄一行粉碎，最后猫狗王国成功离开地球，哆啦 A 梦一行也成功回到了自己的时代。

● 约 1 亿年前的恐龙时代 1. 大雄将自己养的恐龙放生，结果在恐龙时代发现了恐龙杀手，后将其歼灭，其老大和黑衣人使用时光飞机逃

避时空警察的追捕。

2. 咪咪带领大雄濑和一行来到这个时代，碰到了恐龙保护者，并认识小恐龙小祝等。

● 650 万年前 地底恐龙人使用时光机传送到这个时代欲消灭杀死恐龙的敌人，结果误解了哆啦 A 梦等人；彗星撞击地球，哆啦 A 梦使用地下室制造机造出一个巨大的地下室，之后哆啦 A 梦等人将剩下的恐龙引到地底生活，那个地下室后被恐龙人称作“圣地”。

● 约 7 万年前 大雄一伙本想在这个时代创造自己的天地，结果碰到了原始人、光明族少年古古儿，并协助击败了破坏历史的时空犯罪者巨尊比和其领导的黑暗族。

● 约 3 万年前 博士造出机器人阿姆和伊姆，麦加托比亚国诞生。

● 7000 年前 海底文明亚特兰蒂斯因为鬼角弹试验失败而导致全国灭亡，其设立的百慕大三角的能量保护罩仍然生效。军事电脑波塞冬和其部队仍然活动。

● 5000 年前 大魔境里的狗王国国王汪汪一世宣布停止武器研究，并建立了巨神像。

● 629 年 唐玄奘从长安出发，大雄一行在这个时代误将游戏机里的西游记妖怪放了出来，至此世界变成了妖怪的世界，后来五人为了拯救世界，决定演一场真的西游记，最后大家消灭了妖怪头子牛魔王，世界得以拯救，孙悟空等人的故事便流传下来。

● 794年 为救掉进一千零一夜里面的静香，众人来到了巴格达。他们碰上了强盗头子，被投入海中，四维空间袋也丢失，所幸碰到了辛巴达才得以活命。静香不久也回到众人身边。

● 1000年前 “播种者”在火星上培育的生物由于彗星的撞击导致毁灭。

● 战国时代 大雄本想帮助祖先大雄作，结果小夫的祖先从那时起名扬天下。

● 约642年前 大雄在时光照相机的照片上发现桃太郎，因而来到这个时代，结果种种巧合使大雄成为了真正的桃太郎。他们碰到了被村民误认为鬼的荷兰船长并将其送回荷兰。

● 约1580年 受濑和的委托咪咪来到这个时代，碰见了大雄大平等组成的少年山贼团。他们后来惩罚了当地的地主，地主悔改。咪咪发现大平并不是一个傻瓜。

● 约17世纪 由于时空错乱哆啦A梦一行来到了海盗时代，遇见了寻找杰克及杰克父亲一队的吉特船长和贝蒂等一行人。在这个时代哆啦A梦等人发现了制造DNA改造生物的时空犯罪者卡修一行，后在时空警察的海豚露菲协助下消灭。怪物力巴亚桑失踪。

● 约300年前 银河漂流船队成立，开始寻找适合居住的星球。

● 约150年前 大雄等人来此探访家谱传说中的吹牛大王雄六兵卫，后雄六被带入20世

纪，回去之后同时代的人都认为其痴人说梦，称其为“吹牛大王”。

● 1937年 大雄助出生。

● 1964年 大雄、静香、胖虎等人出生。

● 1965年 小夫出生。

● 约1967年 安娜移民国外，大雄奶奶逝世。

● 1971年 麦加托比亚国家举行三万周年国庆。

● 1974年 哆啦A梦从未来来帮助大雄。故事开始了！

● 2011年 时空邮递员误解20世纪大雄写的地址，将小哆啦A梦邮递到这个时代的大雄家，结果被大雄等人滥用，险些闹出生命危险。胖虎已将自己的百货店扩大成商场。

● 2112年 哆啦A梦被制造出来，制造过程中被恐龙杀手在时空跳跃逃跑中产生的电波击中受伤。

● 2114年 咪咪诞生。不久哆啦A梦毕业，然后被啃掉耳朵；并歪打正着地抓住恐龙杀手。

● 22世纪 考古学家史提姆博士预测到风兽马佛卡会在21世纪某一天复活。

哆啦A梦七人族经过探险得到好朋友电话卡。

咪咪毕业，学校发生七大不可思议事件。

第 2 章

一份情

年少的时候，我们都曾经至少有一个最亲密的朋友。

小学时，有一篇作文题目是：“写一个你喜欢的人”。除了想到要写爸爸妈妈、爷爷奶奶或者哥哥妹妹外，接下去的一个，我们肯定会想到要写她……这一个天天跟我们在一起的、我们称彼此为“好朋友”的、除了家人外最亲密的伙伴。

也就是在那时候，开始常常使用“好朋友”这个词，知道谁才是我们的“好朋友”。

总是不期然地就会记起那个夏天，我们一起去乡下，一路叽喳喳。陌生的地方，有着陌生的田野，陌生的草地。路边的小虫在阳光里爬行，树上的知了像课本里说的“知了知了”一声一声地叫着，黄色的沙石路轻尘飞扬，有隆隆的拖拉机威武而过，扬起阵阵黄尘把我们赶到草地上。我们看到了一头陌生的牛，猜着那是水牛还是黄牛，争执着

到底是水牛可以骑还是黄牛可以骑。你说，老师曾说“水牛可以骑，水牛很温顺，黄牛不可以骑”。我说，你难道忘记“牧童骑黄牛，歌声振林樾”了么？那么，是袁枚说错了吗？

那头牛很酷，我们在旁边吵个不停，它却一直没有抬眼看过我们，只是不停地吃草，没有谁敢去试一试它到底可不可以骑，到底是水牛还是黄牛，最后我们达成共识，确定它是——草牛——它一直在吃草。

草地上一枚小小的蘑菇，白色的，像一把厚厚的小伞，围着它又是一通争论：有毒的，无毒的……最后，不舍得摘它下来，却为它拍了许多照片。

照片还在，物是人非。那头草牛，那枚白蘑菇，还有那个夏天，都一去不复返了。

夏天每年还在，但我和你，也一去不复返了。



我和你都还在，但是，小时候的那些时光也都一去不复返了。

80 后的

哆啦 A 梦 VS 大雄

长大，是我们每一个人儿时的愿望，那时候的每一天，无时不在想着快点长大。快点长大，就可以不用做作业；快点长大，就没有人管我们成绩好不好，能不能考上重点中学；快点长大，就可以看电视看到夜里 12 点；快点长大，就可以想去哪就去哪，不必担心晚回家挨骂；快点长大，就可以用妈妈的口红穿妈妈的高跟鞋；快点长大，就有钱去买那驾四驱战车……快点长大，快点长大。

真的长大的时候，却又时常怀念起小时候，说：人要是永远都不会长大该多好。特别是我们这一代，生于 1980 年前后的一代，好像突然长大了之后突然地就不知所措了，突然之间就把童年的所有都失去了，集体怀旧起来。各大论坛 80 后的阵地里，置顶的帖子里几乎都有一个诸如“80 后怀旧经典”、“80 后逝去的童年”一类的帖子，这样的帖子里。我们可以看到很多小时候熟悉的东西，泛起一点儿

时的回忆，让我们突然地感到很亲切。

但是到底还是有些不知所措，童年的东西追忆得越多，失落感就越重。长大了，我们真的长大了。我们真的可以不做作业，真的能够看电视看到夜里 12 点，甚至通宵达旦地上网。没有人会管我们，有人管我们也不一定得听，我也真的穿起了有着细细鞋跟的白色凉鞋……我们得到了所有我们曾经想要得到的。

也得到了曾经所没有的——失落——沉重的失落——我们失去的童年，连最亲近的朋友也一同失去了。

网络上有一个词用来形容 80 后的青春：“残酷的青春。”多么残酷的一个词，我们又何尝想要残酷。

我们的童年跟别人没有什么不同，没有人教我们学习残酷学习冷漠，为什么等到我们长大了，现实就突然残酷起来？这个残酷

的现实全都是我们这一代刚刚走入社会的80后造就的吗？

到底是什么时候开始知道“残酷的现实”这个偏正短语的？到底是因为什么开始连最亲近的朋友也保持了聪明的距离？到底为什么别人都对彼此如此冷漠？我又为了什么如此羡慕大雄和哆啦A梦？！

他们从1969年出现至今，过了无数个暑假，却不过从小学四年级生变为小学五年级生。几十年过去了，他们还没有长大，他们还在童年里。也因为一直都长不大，所以大雄必须无休止地因为考试得鸭蛋被妈妈骂、作业没完成被老师骂、自己被胖虎欺负回家大哭，但也因此他永远都会有哆啦A梦陪伴在身边。

如果我们也跟他们一样不长大，我最好的朋友一定还在我身边，我们还会那样同甘共苦。现实再怎么残酷，都与我无关。可是我没有时间停止器，我只能长大。长大之后，我宁愿从来没有过那个好朋友。

因为，好朋友这个词已经消失。

可是，消失的事物和那些从来没有存在过的事物会一样吗？

消失的真挚，消失的朋友，消失的那些

在一起的日子，消失的一起看小叮当，消失的一起分享一块钱买来的美食，消失的聆听彼此青涩心事的阳光午后，消失的秋天一起踩着落叶沙沙的声音，消失的那一个一个的夏天……这些，如果从未曾存在过，我现在感觉可能一样吗？

是的，大雄和哆啦A梦是好朋友，很好的朋友，我们从动漫剧情里可以相信，哆啦A梦决不会背叛大雄。而我们，无从选择地长大，接受这个残酷的现实，并被周围所谓的朋友残酷地算计，或者出卖。

曾经看过一档娱乐节目，主持人问了一句话：“你会为了利益出卖朋友吗？会的请举手。”全场无人举手。第二个问题：“真正的朋友是无法用金钱去衡量去交换的，对不对？认为不对的请举手。”全场仍然无人举手，表示大家都是把朋友看得高过一切的人，很好。接下去，第三个问题：“如果现在给你5000元，让你出卖你最好的朋友，你会去做吗？会的举手。”全场无人举手。主持人继续：“如果是5万呢？”现场开始有人互相对看，但是仍然无人举手。“如果是50万呢？”现场出现了一点骚动，有一半的手举了起来。“如果是500万呢？”现场开始出现较大的哦



哦声了，有四分之三的手举了起来。“现场现在还有大概四分之一的朋友认为自己不会为了钱出卖朋友对吗？那么，如果刚才的价位再提高一些呢？5000万？5亿呢？”

现场讨论得更大声了。是的，没错，朋友并不是无价的，只是在你内心里有一个底价。只有朋友，才可以用来出卖。因为只有朋友，才能了解朋友的情况，才有出卖朋友的资本。

于是呢？于是，如果你想要朋友的话，只好回到动漫里去，那里才会有你无限美好的想象空间。

80后口述实录

我和她不再是朋友

导入：十几年的友情，却敌不过利益的诱惑。十几年的友情，换来的是情人的背叛和自己的受伤。

口述人：斯云，网站宣传策划

我们的认识

在所有人眼里，我和佳妮是是很好的朋友。我和佳妮小学一年级就是同学，而

且还同桌。大概这就是缘份吧，全班60个人，你跟谁坐一块不是坐，但是这却注定了谁是你第一个认识的朋友。

我清楚地记得，第一天上学，佳妮穿着漂亮的白裙子。坐在我们后面的是一个男生，他恶作剧地在佳妮的白裙子上用圆珠笔写了一个大大的“一”字，歪歪扭扭的。佳妮发现后气得直哭，当时我义愤填膺，跳起来就给了那男生几拳，从此那男生就不敢再欺负我们了。现在想起来都觉得有点奇怪，那时候我个子很小，怎么就敢去打那个男生呢？而且那男生后来并没学好，到初中时成了学校有名的痞子，可就是对我很客气。

也就是那天之后，我和佳妮形影不离。佳妮脾气很温顺，我们在一起时，通常都是我像哥们一样保护她。再加上我是班长，成绩很好，所以学习上也一直是她带着她。

一路走来

转眼我们就读高中了，初中和高中我们还是同校，虽然有时候不同班，但是仍然形影不离，一起上学一起放学。

高中时佳妮的成绩平平，我却仍然保持过去的光环，在重点班里名列前茅。那时候，我们俩都有了喜欢的男孩，放学之

后一块学习时，就一边做题，一边讲各自今天看见“他”的经历，分享各自的心情。

呵，这个男孩其实就是青葱时期的一份回忆而已，到现在我还不知道那男生叫什么名字到哪里去了。我只是暗恋，却恋得很快乐。

我以为佳妮也是，因为，我以为，如果不是的话，她会告诉我。但是，后来回过头去想，才发现，每一次说起“他”时，总是我先说，然后佳妮说的经历就几乎跟我一模一样。当然，那时候我只会因为彼此一样而兴奋不已，不会去想太多。其实那时候，佳妮已经开始会对我隐瞒一些心事了。只是我还傻傻的。

一直到我上大学，我才知道，其实高二时佳妮就已经和她的那个“他”拍拖了。当时是佳妮自己无意中说出来的，我那时候心里就很不舒服。并不是说我反对他们拍拖，我只是觉得，这么多年来，我以为我们之间早就是无话不说，特别是我一直把她当自己人一样。我甚至不允许我的爸爸妈妈说她一个字的不好。但是她却可以对我隐瞒一件事长达几年，而且是一件我们几乎天天在说的事。

不过我还是很快就把这个不愉快忘记了。

她成了一个可怕的人

我仍然当佳妮是唯一的好朋友，毕竟，一路一路走来，到这时候，已经12年了。那一年，我们读大三了。

这时候，我认识了许力，一个高我一届的学长，我们很快地堕入爱河中。我每天跟许力在一起，说我最好的朋友佳妮，晚上在电话里，又跟佳妮讲我最爱的许力。我跟佳妮大学不在同一个城市，但是每天都会通电话。由于两个都是我最信任最爱的人，所以我在他们两人面前描述的全是对方的好。这是我犯下的最大的错误。我让他们彼此对这一个从未谋面的人产生了想象产生了好感。

我上大四的时候，许力大学毕业了。许力家是开公司的，他父亲在他们那个中等城市是属于企业名流，顺理成章，许力大学毕业后就直接回到他父亲的公司继承家族产业。许力说，等我们大学毕业就结婚。

知道这个消息，佳妮不无羡慕地对我说“即将嫁入豪门”。有一次她说：“你命真好，长得也不算漂亮，怎么就遇到了许力了呢？”那时候我还笑呵呵地说：“你这么漂亮的，以后一定会遇上一个更好的。”那时候，我并不知道，当时的佳妮，已经背



着我去许力的家乡找过许力了。

许力的地址和电话是佳妮从我的手机上面偷偷记去的。在她得知许力的家境之后她就开始有预谋地接近许力了。其实，以我了解的佳妮，她并不喜欢许力这一类型的人，许力是属于做事有些优柔寡断的那种人，而且不很会开玩笑，也不善于跟一大群朋友出去玩，佳妮最不喜欢的就是这种闷闷的人。

可是佳妮看上了许力的钱。而我是等到许力毕业才了解到许力的家境的。你能了解吗？一个你最信任的人，一个你把什么都告诉她的人，利用你对她的信任利用你告诉她的资讯去做伤害你的事。

（斯云说到这里，眼眶明显地红了，她叹了一口气，继续说下去。）

在我读大四的那一年，佳妮利用QQ跟许力聊得火热，因为她从我过去详尽的描述中摸清了许力的弱点。佳妮假装成一个陌生人与许力聊着，慢慢打入许力的内心，很多人都无法抗拒陌生人带给你的那一瞬间的感动，于是，许力在佳妮有预谋的进攻下掉进了网恋中。他们见面之后，

许力得知她就是佳妮时，还天真地认为世界上竟然会有这么巧的事，并且刻意地隐瞒着不让佳妮知道他跟我的关系。

这时候许力开始有负罪感，而佳妮表现得很天真，似乎是一个天真地爱上网络陌生人的无知女孩。一个有心计的女人装起天真来，真的是很可怕的。更可怕的是，她故意天真地跟许力讲起我，讲她有一个多么好的朋友，也是在这个城市。她告诉许力：如果我们能够在一起，那么我跟我好朋友又可以一辈子在一起了。

我刚才说过，许力是优柔寡断的，他越是不敢说清楚，就越掉进了佳妮设好的局。最后，在佳妮有意地诱导下，佳妮有了许力的孩子，成功地与许力结了婚。

我不怪许力，因为许力跟我一样，思想比较单纯。那时候他一直处在内疚中，他以为他伤害了一个天真的女孩，而且那个女孩是我最好的朋友，他以为我和佳妮都蒙在鼓里。待到事情一步一步走到佳妮设好的局里时，许力已经无力挽回。

于是，我毕业的时候，失去了交往两年的男友，还有交往十几年的朋友。

80 后的 静香 VS 大雄

剧里唯一能称得上是爱情的爱情戏，有一点“单恋一只花”的味道。从头至尾，除了静香突然决定要嫁给大雄的那一场“大雄的结婚前夜”外，没看出静香对大雄有什么爱情的成分。

倒是大雄，从一而终，从最开始就是喜欢静香，会因此自卑，伤心，吃醋，高兴，情绪多变，典型单恋者的心情。

本来以为只是小孩子的爱情，等他们长大了回想起来便是会心一笑。虽然看的时候也会跟着大雄那样希望静香爱上他嫁给他，但是在现实里，这是几乎不可能的事。这样的青涩爱情我们也曾有过。

那些酸酸的、甜甜的往事……很多人的初恋，都只是心底里那枚青涩的果子，却生生世世都能咀嚼到那份涩涩的滋味……

我的QQ好友里还有你，只是听说，你早就换了QQ。你就是这样一个人，如果决定要忘记，就会将一切抹去，抹得一干二净。

已经有多少年没有你的消息了，我知道你在哪里，只是从来都装作不在意，连遇见共同认识的朋友假装不经意地打听都被我刻意地躲开。我害怕听到你的消息，比如，结婚的消息；比如，你已经完全把我抹去。我害怕真的遇到你时，你会客气地对我说：你好。

昨夜，在同城论坛里，无意中看到一个人的签名：“你的消息，是我珍藏的依恋”，忽然间，如风的往事，青涩的爱恋，你凄楚的表情，一下子冲破记忆的闸门，涌上心来……可是我早已没有力气没有能力用文字去勾划那些往事，心颤抖着，手苍白着……我去搜索这个人所有发过的帖子，从2002年到今天，一篇一篇一篇所有所有所有，熟悉的文字，熟悉的场景……棉新路，东门路，中华路；紫荆花，菩提叶，金急雨；风筝，冰鞋，自行车；《围城》，《飘》，《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小飞，小新，小橙……我们一起去过的地方，我们一起看过的风景，我们一起

玩过的游戏，我们一起看过的书，我们一起用过的昵称……

终于又遇见了你——在自欺欺人的自以为是不经意地遇见中刻意地遇见你了——遇见了你的新 ID——如果不是刻意，我怎么会又在 QQ 海里沉沦这许多年，不断地加同城的网友；如果不是刻意，我怎么会出在我所能知道的所有同城论坛，不停地搜索所有让我突然眩晕的 ID 的旧帖——而终于遇见了你！

你的资料里有你的新 QQ 号，我用了一个新 QQ 加了你。

“你好。”我说。

“你好。”你说。

“在做什么呢？”我问。

“随便看看。”你答。

一问一答，我问你答，你没有多问我一个问题，而我不能让你知道我是谁，于是就这样无话可说。

心极痛，绞痛。我的眼泪不由自主地涌出来，想起你曾经为我的眼泪如何地紧张。是我先放开你的，是我不断地将你踢开的，我有什么理由要求你还记着我，有什么权利要求你还紧张着我。年少时候的爱情，为什

么总是一个人死心蹋地毫无怨言地爱着，而被爱的那个人总是无知地伤害着对方？一直到一切无可挽回？

5 年了！5 年前的时候，你也如此这般地说过：5 年了。那时候，你的眼睛里多么地痛苦。

那么，到今天就是 10 年了，从 16 岁到 26 岁，我们竟然认识了 10 年了，我折磨了你 5 年，然后又被自己折磨了 5 年。前 5 年，你爱我；后 5 年，我爱你。

没有藤子不二雄为我安排美丽的结局，没有哆啦 A 梦帮我纠正错误的选择，没有时光机可以让我回到过去。于是，只能错过错过错过，一个人饮下自己的泪水，让我知道当年将你的爱踩在脚下是多么残忍的一件事。一直到今天，我又遇见了你，心如刀割。

走了这么远的路，回过头才知道最爱是谁，花期却早过了。

你的帖子中有一个是这样：

有一首歌叫作《爱远走》：

真的爱过
真的错过
真的爱你又如何
一点想念
一夜思念

就在下雪的冬天

爱已远走

深深的痛

不应该放开你的手

最爱的人伤我太深

深深的变成悔恨

真的爱过

真的错过

真的爱你又如何

一点想念一夜思念

就在下雪的冬天

爱已远走

深深的痛

不应该放开双手

最爱的人

伤我太深深深的变成悔恨

80后口述实录

错过的爱情

导入：爱情走过的季节，花开了一地。
错过之后，才知道伤了花也伤了季节。错过的爱情，留下了一生的追悔。

口述者：霜儿 舞台美术设计

遇见夏日

从小，我就是一个冷漠、固执的人，做事我行我素，自以为很聪明，在无知中伤害过许多人，虽然有时候也会觉得愧疚，但是总能找到理由劝慰自己。

2001年4月，我第一次遇见了他。那一天，我跟往常一样拿着热水壶去开水房打水。当时我提了四个水壶，呵，我们宿舍是轮流打水的，轮到打水的人就要一次打足四壶水。打满水后我转过身往回走，总觉得旁边有个人跟着。

我想回头去看又不好意思，假装若无其事地继续往前走。但是这种平静很快就被打破了——有人夺去了我手中的水壶：“我帮你拿，打这么多水。”我回过头，是一个长相白净的男生，不很高，有点瘦。

那一刻觉得这个男生很勇敢。因为其实，平常很多男生都会讨论着怎么去接近某一个女生，比如帮她打水啦，比如假装问路啦，比如假装借东西啦，但是真正能做到的没几个。很多人都是想了又想日思夜想就是没做，到现在还经常能在一些大学生的追忆录里看到这样的情节。其实，怎么说呢，作为一个女孩子，一个男生帮助我解决一些困难，无论他是出于什么用心，在那一刻我肯定是会感动的。



我跟夏日就这样认识了，他的名字很有趣吧，姓夏名日。

每个星期五

我是水瓶座，夏日是巨蟹座。在感情上，我总是表现得漫不经心，而且，那时候身边有许多人喜欢我，而夏日，也许只是其中一个。

他从来没有说过他喜欢我，这成了后来我不断离开他的理由。我总是认为，他没有说他喜欢我，我在日记里这样对自己说，在宿舍里这样对我的好友说，所以我有理由去跟别人约会。但是我的好友说：“傻瓜也看得出他喜欢你啊。”

反正他没说明，而我不知道。我这样想。

大学里，如果已经有拍拖的，基本上周五晚上是一定会和恋人一块吃饭的。或者，男生一般也会在周五晚上约自己喜欢的女生出去吃饭。

所以，每到周五，我的电话就特别多。

其中也有夏日的，但是他从来都不直接约我去吃饭。每一次都是这样：“你今晚有约吗？”我说：“有了，有事吗？”其实通常那个时候我都还没人约，因为夏日的电话总是特别早打过来。但是接下去，夏日就会说：“那没什么事了，你玩得开心一点。”

那时候我就特别生气，所以那天晚上如果不是特别地无法拒绝，我都不会跟哪个男生出去吃饭。结果我现在回想起来，周五这种全校集体浪漫白晚上，我竟然几乎都在宿舍吃的饭，吃完就跟同宿舍的好友出去逛街。

到了晚上10点左右，夏日会再打一次电话到我宿舍，问我回来了没有，玩得开不开心。这时候我总是会很开心地跟他聊，每一次都听得出他那边很落寞，而我总是问他：“你怎么啦，今晚你去哪里了。”他说：“我今晚哪都没去，在宿舍玩电脑。”我听了其实很高兴，却又故意说：“你怎么不出去约会呢？今晚是星期五啊，应该跟女孩子约会的日子。”他说：“约了，人家拒绝了。”我知道他在说我，但是我就是故意装下去：“那你也太失败啦，要不要我帮你呀。”他说：“好啊。”

几乎每个星期五都是这样，很奇异吧？从开始认识他一直到我跟别人拍拖，两年多的时间，每个星期五的白天我就有种胜利大逃亡的喜悦感，接到夏日的电话就会很开心，心满意足，拒绝了之后又会生气，晚上他再打来时就故意骗他。

到后来我好像开始对夏日不满，最主要的原因就是我认为他懦弱，没有人会追一个女生追那么久还没表白过的。有人说

巨蟹座在感情上就是实干型的，夏日确实为我做了很多事情，只要我有困难，一个电话他就会在五分钟内出现在我面前。

在这种心态下，我开始让自己认为他不是再追我，他就是对我好而已，后来好像就真的相信自己的这种说法了。所以，后来自己所做的事情，对他造成伤害越来越大，我却越来越不以为意。

故意伤害

我开始漠视他的感情。假装成不知道他对我的感情的样子，在电话里跟他聊我喜欢上谁了，谁又喜欢上我了。

就仿佛，夏日真的只是我一个哥们。但谁都知道，他不是。

我不怎么喜欢接夏日的电话了，他在电话里告诉我他每天做了些什么我也毫不关心了。有时候也会因为他为我做的一些事情而感动，在日记里问自己，到底喜不喜欢他，然而答案却是否定的。

我不知道怎么解释这种感觉。最开始对夏日是有感觉的，而且经常被他感动，那时候就期待着他说出“我喜欢你”，但是一直没有。到后来慢慢习惯了他对我的好，后来可能就像谈恋爱谈久了的那种情人一样，习惯了，当然也就找不到所谓的激情或是感觉了。

于是我在那个时候，就特别容易对别人产生感觉，比如在系里看见一个长得很帅的师兄，比如在图书馆里被一个谁问电话号码。这些都会让我觉得日子并不那么郁闷。我真的谈起了恋爱，跟电子系一个刚认识的人出双入对。我在日记里称他为“电子”，我记日记有一个习惯，所有喜欢我或我喜欢的人，都只有代号，没有名字。

对于电子来说，我可能是太容易追了。他长得很帅，所以第一感觉很好，而且很勇敢，经过他们宿舍时他从走廊里跳出来拦住我问了我的电话。他住第一层，每天我去上课，都必须经过他们宿舍，他说他注意我很久了。接下去他打电话给我，聊了几次之后就约我出来，直接就问我：“做我女朋友好不好，我喜欢你。”我们就这样迅速开始，燃烧。

电子与夏日完全不同，或者说，电子做了我希望夏日做到的事情，所以，那段日子我过得其实挺激动的，完全忘记了夏日，因为从没开始，所以不需要跟他说结束。我只是就这样忘了他。

那时候夏日挺痛苦的，他的室友告诉我，那段时间他天天晚上都出去喝酒。而我那时候听到这个消息的感觉是：夏日痛苦都不愿来我面前直接说一声，太懦弱了。于是更加地不再理他。



最后的伤害

跟电子拍拖一段时间后，就开始发现他身上的缺点，而那些，恰好是夏日所具备的优点。电子很粗心，而夏日则不然。比如，如果我过几天要和同学一块去哪里旅游，夏日如果知道，他会先了解一下那个地方那些天的未来天气，帮我准备好该准备的东西，包括防中暑的药油、十滴水、创可贴之类的便药，仔细地问清楚我们的行程安排，几点的车，几点到哪，第二站是几点，几点回来。同去的有多少人是什么人，几点回来。在我应该回到宿舍的时间他会一直打电话到我宿舍（那时候我们没有手机），如果在该回宿舍的时间还找不到我的话，他就会十分焦急。但是他从来没有提出要跟我一块去，在他眼里，那是我跟自己的同学的活动，他不想给我造成不便。

而电子就不会想那么多，他就简单一句话：我也去。如果我说不能跟他一块去的，他也就此了之。

转眼就到了毕业的时候，跟电子的爱情自然而然地结束。就好像两个小孩子，一起玩了一段时间，然后看见大家分开了，也跟着分开，没什么不舍。

自然而然地，夏日过来帮我打点毕业的事情，整理行李，包车，一同回家，后

来又一同找到在同一个城市的工作。他对我的真的是太好了，无微不至，但是那时候我还是觉得不喜欢他，理由可以有很多，啰嗦啦婆婆妈妈啦懦弱啦……我竟然忘记了第一次在开水房他是如何勇敢的，我以为他在我面前从来没有勇敢过。

这时候我们虽然在同一座城市，继续接受着夏日对我的关怀，但他仍然不是我的男朋友。于是，我又认识了一个新男朋友，此后在这座城市的两年时间，这种事情不断上演，我不断地交男朋友，不断地分手，每一个人我都觉得好像不够关心我。

那时候我并不知道，其实我在拿他们跟夏日比。

怜取眼前人

终于，夏日也心灰意冷了。他转去他们公司在深圳的总部，到了决定去的前一天才打电话告诉我，语气淡淡的，之后，他就真的从我的世界里消失了。

这两年，我一个人在广州，没有再交男朋友，因为没有遇到一个像夏日那样的人。我不断地想起过去的事情，觉得自己真是够残忍的。明知道夏日喜欢我，又故意装作不知，还那样地伤害他。

现在可能是真的有报应了，因为在身

边出现的人，再也找不到一个像夏日那样真心实意的人了。

我想告诉大家，爱情来的时候，记得怜取眼前人，最起码，不要去伤害他。

80 后的 出木杉 VS 大雄

《哆啦 A 梦》里面少了一种情节，比如，应该还有一个人，热烈地深情款款地挚爱着静香。

A 爱 B，B 爱 C。生活总是这样，生为 80 后的我们，特别如此。总觉得爱自己的那个人，不是我们想要的人，总是忽略身边的夜灯带来的光明，却期盼着天上的月亮，那个遥不可及模糊的心上人的影像，于是伤害着身边爱着自己的人，直到自伤。

《哆啦 A 梦》里的女主角，静香，是那座花园里唯一一朵盛开的花。她静静地绽放，无限柔情，没有哪一只蜜蜂可以抵抗她的魅力，然而，整部片子里，唯一能算得上爱情能看得出对静香的爱的，仅有大雄。

出木杉算不算？这个人，分明是作者特意安插进来可以扮为大雄情敌的角色。他与静香，似乎是同等优秀的一个人，成绩优秀，

家境优越，待人谦虚有礼，受人尊敬，也因此让我们看到大雄与出木杉极为悬殊的实力。可以看出，静香在《哆啦 A 梦》中对大雄是一种友谊型的情感，而对出木杉，却是近乎崇拜的喜欢。出木杉对静香这样一个优秀的女孩子，应该也有别样的欣赏，两人似乎更有共同语言。但是，你看见他们之间的爱情了吗？看得见出木杉像大雄那样爱着静香吗？

作者的笔墨，极力落在大雄这里，特别是在长篇剧里，历经那么多的险境，都只是他们五个人，作者极少让出木杉参与历险。所有的故事，都几乎与出木杉无关。没有了像大雄这样与静香的患难之交，也就没有了与他有关的更多的情节。

出木杉不过是大雄的一个潜在的可能情敌，这场爱情是否会有别样故事？关键在于，出木杉能不能会不会像大雄那样挚爱着

静香？

然而作者并没有让这场爱情生活化现实化，在我们 80 年代的真实生活里，如果出木杉没有爱上静香，静香也必得爱上出木杉，一切，决没有那么安然而顺利。至少，出木杉出场率，不会与大雄如此悬殊。

最可能的情节应该是这样：出木杉也爱着静香，像月亮那样高雅地温和地爱着，而同时，大雄的爱，像雨那样热烈地奔放地众所周知地爱着，为静香做好一切，甚至帮静香准备好她与出木杉一同演出时所需要的道具，毫无怨言，暗地伤心。静香就不会像我们现在所看到的总是与大雄出生入死一起去探险，出木杉必然会有相应的戏份，他应该显得与大雄同等重要，只是作用各不相同。这种情节最可能出现在电影里的结局总是静香选择了大雄，而出木杉仍然高雅地沉静地离去，连静香，都不确定出木杉是否爱自己。

不可否认，这样的安排，会使这部动漫作品悲伤很多，因为至少有一个人受了伤。所以，作者没有在这方面过度渲染出木杉这个人。只是让他似有若无地出场，让我们知道有如此一个潜在情敌，让我们相信，他也许喜欢着另外一个女孩。

只有这样，大雄的认真的爱才那么令人心疼，我们会跟着他去担心静香会被出木杉抢走，我们会因为他又一次显得那么笨拙而跟他一样怀疑自己最终是否真的能娶静香为妻。

如果这个世界上，自己爱的人都能够爱上自己，就不会有那么多烦恼了。但是生活不是剧本，不可以随心所欲地去写，我们总是因为许多无可奈何的原因无法爱上爱自己的人，也许是时间的问题，也许那时候我们还太年轻，幼稚加上年少轻狂，不懂得珍惜，不知道在以后的日子里会懂得你才是最好的最适合的最值得爱的。爱不对时间，是爱情里面最常遇见的无奈。太早遇上你，我还不懂得爱你；太晚遇上你，我已经没有权利爱你。

每个人的生命中，至少会出现两个人，自己爱的人，和爱自己的人。爱自己的人在我们这里受伤，我们在自己爱的人那里受伤，一报一应两两相清，只是真的两清得了吗？心底里的伤痕愧疚追悔深深远远地划着一道长长的口子，稍一不慎，就会心如刀割。

于是，最近，跟网友总是在说一个问题：爱情里面，是有报应的……

因为年少时拒绝的人太多伤害的人太多，到了今天，终于懂得怎么去爱一个人想要好好去珍惜一个人的时候，却总是受伤，很无辜地受伤害，正如当年的他。

于是，到最后，突然发现，在爱情里面，那些从一开始就简简单单甚至可以说是有点笨笨的那种人，是最幸福的。他们不会去想得太复杂，爱情来的时候欣然接受。自以为聪明的人才会去想什么适合不适合自己的，自以为聪明的人才会去说诸如“他很好，对我也很好，可是，他不是我想要的那种人。”自以为聪明的人，可能到最后都找不到自己想要的那个人，因为不断地伤害人与受伤害，不断地追悔之后，想要的那个人似乎越来越回到从前那个自己最不想要的那个人的那种类型了。

绕了一个圈，回到原地，可是你已不在那里。

80后口述实录

没有资格再爱你

导入：一个人，特别是男人，真的爱

过一场后就很难再爱了。只是，真爱有时候，禁不起那么多挫折。

口述者：夏日， 电子工程师

缘分

我就是夏日。一直觉得自己像《哆啦A梦》里的大雄，没什么用，只是没有大雄那么好运。认识霜儿是我这一生最美好的事，那段日子给了我许多美好的回忆。

第一次看见霜儿的名字，是在她们美术系的展馆，那天不知为什么，也许就是所谓的鬼使神差吧，对美术一窍不通的我竟然会去看她们系的美术展览。作品很多，不过全是学生作品，有一些我基本是看不懂的，觉得只是一些颜色的拼凑，呵，没有艺术细胞。

我随意地看着，来到了一幅作品面前。有些美术作品的确是会感动人的内心的。画面上一片绿绿的草场，一驾小小的秋千，跟草场比起来，秋千真的很小很小，秋千上面是一个更小更小的女孩，女孩戴着一顶尖尖的帽子，低着头。看得出午后的阳光很安静，女孩也很安静，秋千安安静静地轻轻地荡着。有一条小狗，也是很小很小，趴在秋千前面，静静睡着。

我在这幅画面前站了很久，感受着里面带给我的那种感觉，仿佛看见了一个安



静纯洁的女孩。我注意了一下右下角的作品标签：作者——霜儿，00级3班。

后来，我每次想起霜儿，就会想起那个荡秋千的女孩儿，感觉那就是她。

几天后的公共课，我记得上的是《人生修养》，需要跟其他系的一同到综合楼去上课。我们系是与历史系和政法系一块上的。大家嘻嘻哈哈地从物理教学楼转战综合楼，可以与其他系一块上课一直是我們最快乐的时光，因为物理系女生少啊，我们班就只有两个，当然，也不会像其他人所说的，两个都是恐龙。实话说这俩同学还挺不错的，基本上在我们系还是蛮受欢迎的，可是僧多粥少，大多数人还是必须向外发展的。

课室在六楼，快进教室时我突然听到有人喊了一声“霜儿”，还没反应过来时，又听到一声“霜儿”，寻着声音望去，我就看到了那个叫作“霜儿”的女孩。就像她的画里画的一样，是一小小的女孩儿，素净的面孔，扎着马尾，穿着一件很宽松的衣服，不算特别漂亮，但整个人给人的感觉很舒服。

霜儿停下来等那位喊她的女生，接下去两人就一块下楼去了。原来前面一节课，就是她们系在这边上公共课。

我进了教室开始上课，整节课都在想

着这个女孩，夏日霜儿，夏日霜儿，清凉一夏，多好的搭配，我一个人自得其乐。

而且，才认识了她的名字，就认识了她的人，我觉得这些都是上天安排好的，是缘分。

笨嘴笨舌的我

我开始出现在霜儿宿舍附近，其实她跟我住的不是同一个区，她在中区，我在东区，离得还挺远的。

可我自从看见她的画，再看见她的人，就没法不想她了。没有为什么，爱情来的时候，不需要理由。

在霜儿宿舍附近晃荡了两星期，都没机会跟她说话。她每天都跟着宿舍的人一块上课，一块回宿舍，一块去打羽毛球，一块去打饭，吃完饭一块去校园里散步。小日子过得挺悠闲自在的。经常看到不同的男生到她楼下找她，说几句话或者送件东西给她就走了，估计是追她的人。

只有两次看见她一个人出来，一次是出来楼下电话亭打电话，当时我们宿舍里的电话只能打校内，要打长途都得去电话亭。另一次是出来打水，竟然提了四个热水壶，她那个身材，竟然能提起四个热水壶……可是那两次我跟在她附近很久，都没敢上前跟她说话，就怕她会看着我说一

句：我不认识你。然后甩头而去。

去霜儿她们系看了她们的课程安排表再加上两个星期的晃荡，基本上总结出她的出没时间。第三个星期的某天中午，我又一次看见霜儿提了四个热水壶走出宿舍楼。我跟了上去。跟啊跟啊跟啊跟啊，嘴巴张了几十次，那个“Hi”就是没喊出来，一直跟到了开水房，看着她排了好一会的队，都打完水往回走了，我还在旁边冷汗直流。

开水房面积小，人又多，所以我当时跟她挨得特别近。我知道，如果走出开水房到了校道上，我就不可能再如此靠近她了，那时候要再开口就更难了。心跳越来越快，越来越紧张了，仿佛全世界的人都在看着我。

“我帮你拿吧。”本来是想说“Hi”然后再加上自我介绍的，开场白都演练了几万次了，不知道怎么脱口而出变成这一句了，也忘了那水壶究竟是她递给我的，还是我从她手上拿走的，我到底是先拿水壶还是先说“我帮你拿”的。总之一片慌乱之后，就看见霜儿在看着我了，而我手上拿着两个水壶，我把她手上的另两水壶也拿过来，挪揄着说“打这么多水”，抬头往前走——死就死吧。

“是啊，我们宿舍轮流打水的。”霜儿

竟然在对我说话！“你别走那么快啊。”我回过头，霜儿小跑着跟了上来，一边对我笑着。我真是太紧张了，竟然走了这么远了。

霜儿一点也没诧异我的唐突，好像看出我的紧张一样。她很轻松地跟我说着，没有问为什么要帮她提水，没问我不打水怎么出现在开水房。她就像一个认识很久的朋友那样跟我聊着，那天的对话我记得清清楚楚。她追上来之后的第二句话是：“我也提两壶吧，都让你提多不好意思。”我说：“没事。”估计当时我的表情还很不自然，说话也比较简短，还好没把霜儿吓走，她说：“这么好啊，我今天遇上活雷锋啦，那你以后每周三的这个时间都来开水房等我好了。”我说：“好啊。”要命，我怎么就这么笨嘴笨舌呢！

开水房到她宿舍就那么点路，很快就到了她宿舍楼下，男生是不能进女生宿舍的。而我想说的话都还没说。我们站在楼道口，霜儿一直看着我，一直地笑。

“你怎么不问我笑什么呢？”霜儿说。真想给自己两巴掌，我是想问啊，可是没胆啊。她接过我手里的水壶，“那我上去了啊，谢谢你”。说完她就转身上楼去了。

我连霜儿的电话也没问，也没告诉她我的名字。虽然很后悔，不过总算走出了



第一步，那天还是蛮高兴的。那天是 2001 年 4 月 18 日，星期三。而且，跟霜儿说话的感觉就像看见她的感觉一样，很舒服。

我们在一起的日子

第二天，我又在霜儿宿舍附近“碰巧”遇到她了，她每天的这个时间都去打羽毛球。坐在小卖部最靠近校道的那张椅子上，想着如何跟她说“这么巧啊，去打球吗？”结果却是，霜儿远远地就看见了我，向我跑了过来“你也在这里啊，要不要一块去打球？”

那天下午，我们聊了许多，轮到别人打球时，我们就在旁边一直聊。我们就这样相识相熟，整个过程，都是那么令人舒服。不需要特别去找话题。

霜儿是一个特别快乐的女孩，看起来好像什么都不在乎，漫不经心的，其实很善良，很会为别人设身处地着想。她对不喜欢的人，也不会硬邦邦地拒绝，只是会对对方越来越客气，或者在言语中慢慢让别人知道她只是当对方为哥们。

我慢慢地发现这一点后，越来越悲伤，她对我就是这样，和对其他追她的人没什么不同。而且她自己也说过，她还没遇上感觉特别喜欢的人。

但是和她在一起又真的很开心，我没办法离开她，而且也没办法让自己不去知道她在做什么，她在想什么，她过得好不好。所以还是一次一次地打电话给她。

那几年，跟她在一起的时间很多，但是并没有做她认为恋人之间应该做的事。比如，周五晚上一块吃顿饭。不知道这是什么逻辑，霜儿认为，周五晚上只能和恋人一块出去吃饭，而每个周五我打电话给她时，她都是“有约了”，但是我其实又知道她其实没约。因为打完电话后我就会在她宿舍附近游荡，想看看她到底和谁在一起，结果每次都发现，她要嘛一整晚在宿舍，要嘛就跟宿舍里的人出去逛街。后来我渐渐明白了：霜儿这其实是在婉转地告诉我，我还没资格当她恋人。

明白这一点后，我很难过，有一段时间没有打电话给霜儿，但是霜儿却又来找我，问我是不是出什么事情了。我想，我怎么会这样呢？这么小气，霜儿还是很关心我的。那就当好她的哥们吧。

再后来，霜儿就真的谈恋爱了，对方是电子系的一小白脸，老实讲，我对那人没什么好感，但是霜儿好像很喜欢他，每次打电话给她，就是跟我说她的“电子”。我火冒三丈，我无可奈何。日夜等待他们分手。

终于熬到毕业了，老天助我，他们果然分手了。我兴高采烈又不动声色地帮霜儿准备好去广州的事，是的，我要让我们俩在同一座城市工作。想不到广州这么大，工作安顿好了之后，我们俩的公司相距公车约一个半小时，我们都住公司宿舍。

见一面比在学校要难得多，但是周末我还是会去找霜儿。不过这时候的霜儿变了许多，没有原来快乐了，可能电子系那小子给她的伤害挺大的吧，我只好默默地给她关心，看她需要什么就给她安排好。然而，霜儿却又谈起了恋爱，还是跟电子系那小子一路的货色，原来霜儿喜欢的是这一种类型的。我不是想贬低霜儿的审美观，是我实在看那些小子不顺眼。只是霜儿喜欢，我也无可奈何。

故事的结尾

每个周末我都去看霜儿，回来后我就去喝酒，喝得酩酊大醉，我不知道什么时候霜儿才会接受我。

直到那天，终于出了事。从霜儿宿舍回到公司后，宿舍里有个女孩在等我，这个女孩叫阿如，我们公司品管部的。她说她喜欢我，这是我第一次被女孩子追，可是我实在不喜欢她。不过她也挺能缠的，

没事总往我宿舍跑。

和以往一样，回到宿舍我开始喝酒，喝了酒之后就开始跟阿如说我的霜儿，具体说什么我也不清楚，只是据所有跟我一块喝过酒的人的描述，我一喝酒就一定会说起霜儿。

后来，醒来的时候，我就发现阿如躺在我床上，头痛欲裂，我什么也想不起来。过了两个月，阿如告诉我，她怀孕了。

我做错了事，已经没有资格再爱霜儿了。刚好公司调派我去深圳总公司，有一种身心俱疲的感觉，这么多年了，最后成了这个样子，我突然之间不想再去改变什么了，于是接受了去深圳的安排。

临走前打了个电话给霜儿，告诉她去深圳的事，感觉很悲凉，大有壮士一去兮不复返的感觉。之后不久，阿如也来到了深圳，倒不是她受公司重用被调到深圳总部的，而是辞了职来找我的。

就像跑完一场马拉松一样，从那天开始，我就再也没有生活激情了，一切任凭别人的安排。阿如拉着我去找房子租房子，我们住到了一起，后来又结了婚。她现在偶尔还会提起“霜儿”这两个字，在她想要跟我吵架的时候。不过我已经不在阿如面前喝酒，因为，一喝



酒，我又会说起——霜儿。

我时时地想起霜儿，只是我连打电话给她的资格也没有了，心如死水，我

却不能后悔，因为是我自己做错了事，是我自己让自己没有资格再爱她。

80 后的

小夫、胖虎 VS 大雄

小夫、胖虎与大雄之间有友谊吗？答案是肯定的，在长篇剧里，每一次都是五个人一起同生共死，五个人早就结成了生死情谊。

而我，更关心的是，长大后，他们还会像童年如此这般地相亲相爱吗？

很早以前，在我还在上学的时候，就看过这样一句话：朋友是阶段性的。那时候并不理解它的含义。现在我已经完全明白。一路慢慢走过来，在每一个阶段都曾经有着陪伴我的伙伴，除了有一个像大雄跟哆啦 A 梦那样于公认的最亲密的伙伴外，从小学一直到中学、大学、工作，还有许许多多的朋友。

然而，这些人，现在都哪里去了？

我们先来看看《哆啦 A 梦》中小夫、胖

虎和大雄三个人未来的职业：小夫——公司董事长，胖虎——超市老板，大雄——漫画中是为高级公司里的中层，动画片中是环境保护局的自然调查员。

从这样的职业安排来看，我可以比较负责任地告诉你，他们三个人即使长大后没办法同生共死，至少还是能够维持比较好的君子之交。表面看起来，大雄稍微差一点，中层白领，但是以大雄这种懦弱的个性，估计也不适宜当老板，他承受不了那么大的压力，一看就是个喜好安逸稳定生活的人。所以以大雄的个性，他会满足于这份职业，并且简单地幸福着。

再看小夫与胖虎，都是 Boss 级了，地位相当。我们打个比方，如果胖虎不是当超市老板，而是在超市里面的搬运工，收入极低，

生活落魄。你说，他跟小夫关系会怎么样？请你记得联系小时候，胖虎总是欺负小夫，胖虎是孩子们的首领，从小他说一没有人敢说二。

我们再打个比方，这回是小夫，如果小夫不是当公司董事长，而是一家小公司里的最低级的小职员，每天为生计奔忙。你说，以小夫从小骄傲自恋的个性，他还会跟胖虎来往吗？

OK，这回相信大家都明白了。我有许多朋友，在每一个阶段都曾经认识新的朋友，比如，初中的朋友，高中的朋友，大学的朋友。但是现在这些人，基本上都消失了。朋友也有 Game over 的。

高中是有几个很好的同学，一起上学，一起放学，一起去海边看大海，一起去高年级看帅哥，后来一起考大学，考上了不同的大学。但是几年的大学仍是彼此想念，只要有机会，就会在一起。可以说，大家也有了几年的情谊了。

后来，毕业了，彼此开始找工作。刚找到工作时，彼此兴奋地传递工作的辛勤和喜悦，没觉得你赚 1800 与我赚 1500 有什么

区别。

一年后，A 失业了，B 升职了，C 跳槽了，D 考公务员了，我没有变只是薪水升了。最先失去联系的是 A，BCD 和我一起狂骂 A。聚在一起时就会打电话叫 A 出来，但是他总是很忙，终于出来时也只是坐不到半个小时就匆匆离开。我们都说他变了。几次之后，听说 A 去了广州，然后几乎消失，我们失去了他的消息。

这时候，我的工作开始进入烦躁状态，觉得每天做的就是这些，职业上看不出有什么发展空间，主管变态变态的（出来工作不久的人都喜欢怨领导，不好意思，虽然我自以为很睿智很冷静，在那个时候也不能免俗），心情极为烦躁，不断地跟 BCD 抱怨。这时候，跟我最好的是 B，他跟我处在相同的心境。

半年多后，我与 B 相继跳槽，共同步入 C 的状态。接下来的两年时间，C 一直不断地跳槽，没跳好，跳到最后几乎跳到猪槽去了。与此同时，他与我们的联系越来越少，少到最后也跟 A 一样，几乎消失。

转眼，我与 B 在各自不同的新东家也干了快两年了，新的工作烦躁心态再次出现，



工作压力大工作强度高薪水低（这回不怨主管了，怨起公司体制来了），我们同时羡慕起D来，D现在在家乡每天过着安逸的生活，开着辆北京现代，说起话来越来越冷静，问起单位的事惜言如金。

这时候我与B的联系最为频繁，几乎每天都会说说彼此的心情。然后有一天，B告诉我，他辞职了，然后，他竟然也玩起了消失。我没问为什么，因为我知道，他如果不是还找不到新工作就是新的工作并不如意，总之，如果一个人玩消失，而你又帮不了他，或者他不一定会接受你的帮助，那么，不联系也罢。

如今，ABC现在在各自不同的城市里都做着一份维持生计的工作，前面看不到花开，后面找不到退路。在QQ上如果用反隐功能窥视一下，全都在线，只是，谁也没跟谁说话。生活不像《哆啦A梦》，如果我们五个人，没有人曾经失意过，我们会跟小夫、胖虎与大雄那样，友谊长存。

这样说起来，友谊似乎就与彼此的社会地位联系起来。

80后口述实录

这世界上哪有朋友

导入：有福同享，有难同当，不离不弃，永不背叛。原来，誓言只是说说而已，用来加强一下当时的气氛。然后，就应该马上忘记，千万别当真。

口述者：浩林，男，广告公司总裁

我总说：我没有朋友。不骗你，真的，你看我身边热热闹闹的，好像很多朋友一样。可是，这些人，指不定哪天就把我给卖了。

（浩林的开场白，简单直入，就像他整个人给我的感觉，干净清楚。他戴着一副无框的眼镜，穿着白色衬衫，手指是不抽烟的那种洁净，脸上有着莫测的沧桑感，让人不禁疑惑，这么年轻的他，是否有着很多不寻常的经历。）

在我的公司里，我有一个原则，熟人不用，什么同学同事朋友，一律不用。而在我身边的人，谁都不是我的朋友，我不再相信任何人。

没错，我就是个六亲不认的人。

我的家在沿海城市的一个乡镇里面，

改革开放的时候，我父亲凭借着自己聪明加上一些运气，很快地发展起了自己的事业，并且在10年里迅速成为当地的首富。

所以，自我懂事起，我就知道，自己是富裕家庭的孩子。我们家族里面，几乎所有人都在我爸的公司里上班，副总经理是我的两个叔叔，厂长是我舅舅，人事经理是我大姨父，财务经理是我二姨父，下面的一些大大小小的员工里面也遍布了我们家跟我同辈的很多亲戚，比如表哥表姐，除此之外还有我爸的几个朋友也在里面。

我那时候已经读高中了，有两个从小形影不离的好朋友，好到真的可以用“穿同一条裤子”来形容。因为我爸给我的零花钱很多，所以，我们三人出去，每次都是我埋单。再后来，我买任何东西，都会同时买一份给他们。比如买衣服，我会一个款式买上颜色不同的三件，然后一起穿出去。

有一天，我们决定要结拜兄弟，我们学着电视里的样子，在月下摆酒对月发誓：有福同享，有难同当，不离不弃，永不背叛。

当时的我们，是相当认真虔诚的，我为我有这两个朋友而激动万分。然而人的运气并不能够一直地好，突然有一天，我们家的一位客户由于自己的原因跑路

了，我们这种小企业，都是你欠我的数我欠你的数这样欠过来的。这个客户在策划跑路之前跟我们连着要了数量非常大的货，欠下了相当于我们所有其他客户总欠数的货款，然后就消失了。这对我们是一个沉重的打击，另外一些债主听到消息，怕我们也跑路，就纷纷上门来讨数。

我们还了欠的数，加上被跑掉的数，这时候已经完全没有现金周转，被欠的数又无法全额要回，这时候又突然有人传言用了我们公司的化妆品后毁容，销售额一下子下降到谷底。食品和化妆品是最经不起这种传言的。

几乎是在一夜之间，我们的公司就倒闭了。

受连累的还有公司里的亲戚朋友，他们跟着失业了。在他们离开的时候，我听到几个亲戚聚在一起说了这样一句话：“都是老三害的。”“老三”就是我爸，我当时的感觉，你可以想象吗？家里已经破产，父亲一筹莫展，在家里叹着气，而平时全靠我们家才有工作的那些所谓亲戚，在这个时候却只想到怨我爸。

那个晚上，我跑出去喝酒，和我的两个朋友。虽然家里破产，但喝酒的钱还是有的，他们俩一直在安慰我，叫我以后“东山再起”。

回到家后，父亲跟我长谈了一番，他跟我说，我已经是高中生了，成人了，以后的路要怎么走下去自己要会打算。他说他已经累了，不想再从头开始创业。最后的结论是让我好好学习，考上大学，大学毕业后自己走自己的路。

我听了父亲的话，开始把心放回学习上，也没有再随便就跟我那两朋友出去混或者喝酒了，我爸也常劝他们要好好学习。

我们仍然是兄弟。我到那个时候还是这样想。

直到有一天，我去找他们，事先没有打电话，结果，却无意中听到这样一段话。大明说：“现在跟浩林在一起一点意思也没有。”晓昆说：“是啊，他那个人，本来就什么也不会，我看他以后一定会穷一辈子的。”大明说：“再跟他在一起的话，以后说不定会跟我们借钱。”……

后面我没有再听下去，极度的愤怒，但我仍然压抑了下来，我马上转身回家。

后来我自己观察，发现他们真的正在

慢慢疏远我，一直到最后不再联系。

大学毕业后，我开始着手创办广告公司，虽然我家很早就破产了，但是，也没有破到穷光蛋的地步，只是没有能力运转一个公司而已。所以到我大学毕业创业的时候需要的第一笔资金，仍然是我爸给我的。

公司很快就赚到了钱，慢慢地家里亲戚朋友全都知道我办起了公司，便一个一个个来找我，要求给他们一份职位。再后来，大明和晓昆也来了，他们高中毕业后就没有再读书，几年来一直在打着零工，收入一直不好。

不过，所有的人我都拒绝了。我刚才说过了，我就是个六亲不认的人。现在这个世界上，我不再相信有朋友，我拒绝了大明和晓昆之后，我听见他们边走边骂“结拜兄弟竟然这样，还有福同享呢，这小子有钱了就眼里没人了。”

我苦笑，我有钱的时候，是小时候，我眼里有他们。

我是没钱的时候，眼里才没他们的。

哆啦 A 梦珍藏档案：

哆啦 A 梦 N 个为什么？

1) 有没有随意门去不了的地方？

距离地球超过十光年以上的星球或没有把地图输入随意门中的地方。

2) 哆啦 A 梦的功率有多大？

129.3 马力。相当于 259 个人的力气。虽说哆啦 A 梦有这样大的功率，可他不会轻易使用的，最多也就是用来拿出和收起如意门、假如电话亭等大型秘密道具时才使用。

3) 为什么哆啦 A 梦不用洗澡？

身体的表面有一层特殊的反重力材料，灰尘、污垢等都沾不上。也正是由于这个原因，哆啦 A 梦的身体不会沾水，即使浸泡在水里也不会生锈。

4) 哆啦 A 梦总是赤脚，为什么不会弄脏？

在反重力的作用下，能够跟地面保持一点距离。

5) 为什么哆啦 A 梦的手可以拿到东西？

哆啦 A 梦的手圆圆的，根本拿不到东西，但可以“吸”起！他的“防滑手”什么都吸得起的。

6) 哆啦 A 梦需要上厕所吗？

他的胃是一个原子炉，无论把什么吃下去都能够完全分解及吸收，转化为能量，所以他根本没有上厕所的必要。但哆啦 A 梦设计的时候是一个看护小孩的机械人，要对孩子进行言传身教，所以上厕所的时候，一定是和小孩一起去的。大雄和哆啦 A 梦等去大胖住在深山寺庙的叔叔的家度假那集就说到了。

7) 哆啦 A 梦没有耳朵，怎么会听到声音？

他的耳朵其实是一个集音器，用来收集远方的声音以及人类听不到的特殊声波，而不是用来辨别声音。真正用来辨别声音的地方其实是装在他的脑袋里，叫“高灵敏度声波测定仪”。但因为哆啦 A 梦没有了集音器，所以他只能跟人类一样，听到一般的声音了。



8) 哆啦A梦出了故障的部分就修不好了吗?

哆啦A梦是一个半新不旧的机械人，很多部件都有故障。但哆啦A梦已经和周围的猫都成了好朋友，随时都可以把它们招来，所以根本用不着集猫铃，雷达胡子又可以用卫星电视来取代。由此可见，部件故障算不上什么大问题。我们还可以从“哆啦A梦患了重病？”的故事中，知道哆啦A梦很怕去做身体检查。这两个原因导致他身上的故障总是修不好。

9) 哆啦A梦为什么也会感冒?

哆啦A梦来自22世纪，属于高等机械人。哆啦A梦还是一个看护小孩子用的机械人，人们想把他造得跟人类一模一样。而且，哆啦A梦特别怕冷，他最讨厌的季节是冬季。天冷的时候，他往往会烤火或在被窝里缩作一团。

10) 哆啦A梦有女朋友吗?

☆在“2112哆啦A梦的诞生”里面的猫咪阿美。他们是机械人学校里的同班同学，对当时学习成绩不好的哆啦A梦带来了很大的鼓励。

☆大雄家附近一户人家养了一只叫阿玉的猫咪，也算是哆啦A梦的女朋友了。一次哆啦A梦跟阿玉吵架了害得他整天都闷闷不乐，垂头丧气的。

☆一次，哆啦A梦偶然认识了一只玩具猫，正当他求爱的时候才发觉对方原来是一只公猫。

11) 哆啦A梦为什么需要睡觉?

大概是因为哆啦A梦是一个看护小孩子用的机械人，人们把他造得跟人类一模一样，好让他跟小孩一起生活的时候更加方便吧。

12) 哆啦A梦为怎么会出汗?

哆啦A梦体内安装了大量的精密仪器，当天热的时候，为避免机器过热，便会通过出汗来降低芯片的温度了。此外，当紧急的时候，哆啦A梦同样会冒汗来降温。这都是因为计算机突然加速剧烈运转的缘故。

13) 哆啦A梦也要零花钱吗?

要。有时候是为了买他最喜欢的红豆饼，有时候是为了给大雄从未来百货商店购买秘密道具。于是，哆啦A梦从大雄的妈妈那儿要零花钱，跟大雄一样，是五百日元。

14) 哆啦A梦平时都做些什么事情?

哆啦A梦是为了照顾大雄而从22世纪来到这里的。所以当大雄不在家的时候，就是哆啦A梦的自由活动时间了。但他好像大都是去买红豆饼，或者跟周围的小猫们一起玩。有时小猫们被野猫小黑欺负，哆啦A梦都会出手帮忙的。

15) 哆啦A梦的秘密道具是从哪里来的?

从未来百货商店买回来的。他除了亲自去买之外，还利用过“家庭时间配送器”，“时间包裹

寄送"等法宝购买回来。

16) 大雄用秘密道具做了几次生意?

去厚针停车场、灭鼠、害虫、聚能冰块、破旧屋公寓、大雄牌商品、喇叭、航空公司、万事通公司等。

17) 哆啦A梦的道具哪些能合在一起用?

任意门和航时机、倒转时钟和摄影机合在一起成为物品时间倒转机。

18) 静香拉的小提琴和大胖的歌哪个更难听?

《差变好喷雾器》那集大雄说："静香拉小提琴的声音和大胖的歌不相上下。"不过大胖的歌能杀蟑螂。有集居然变成《柯南》了：《大胖杀人事件》。

19) 大雄考试除得零分和100分的次数?

有一次用了幸运药片，考了30分；《具象化镜》中大雄还得过一次65分；有一次得的是95分，那天他吃了做与白天的事实相反的梦境的药（他以为自己在现实里肯定碰不到好事），偏偏那天又遇到很多好事，结果晚上噩梦连连。还有《小夫的考卷》里面，他得了10分。他每考5次得1次零分。

20) 小夫有多少间别墅?

轻井泽，四丈半岛。

21) Doraemon名字的由来

第一个解释是Dora是豆沙饼，因为豆沙饼的日文是Dorayaki。

第二个解释是Dora是野猫，因为野猫的日文是Doraneko。这种说法是藤子先生自己的解释。

emon是“卫门”二字，因为“卫门”的写法确实是emon。

22) 小夫家很有钱，为什么还总是租破别墅?

这个很有钱是打引号的。在大雄那样的家庭看来当然是很有钱，可是实际上他们家的水准还没有到可以度假时住豪华别墅的地步。没有那么多钱，又很虚荣地想住别墅，怎么办？那就租破别墅来住呀。其实这是作者对于当时日本社会虚荣的暴发户形象的一种讽刺。

23) 小夫有弟弟吗?

小夫有一个住在纽约的弟弟强嗣，很少回家。小夫的弟弟只在一期的《哆啦A梦》短篇漫画中出现过，不过首次正式连载《哆啦A梦》的日本漫画杂志《小学四年生》人物里却没有他的资料，可能连作者也忘记了他呢！

24) 静香何时决定嫁给大雄?

有一次,静香在雪山中遇到大风雪,并和队友失散了,于是大雄主动去救她。不过,到最后仍是要静香反过来救大雄。后来二人平安脱险,静香发觉大雄没有她在身边根本照顾不了自己,甚至活不成,所以就愿意下嫁给大雄。然而,大雄善良的内心始终是吸引静香的主要因素

25) 大雄童年时还有一个知己朋友?

大雄还有一个童年好友日美混血儿安娜。安娜是大雄的邻居,经常和大雄一起玩耍。后来安娜一家迁居美国,在她临走前一天,大雄受大胖怂恿而欺负她,把她的小红鞋抢去。六年后,大雄想起这件事感到十分内疚,用哆啦A梦的随意门返回幼儿园时期,把红鞋还给了她,并向她道歉。

26) 哆啦A梦真的会来到世界上吗?

也就是说,真的会有一只来自未来的机器猫来到现在吗?这里包含了两个需要解决的问题:首先必须是“机器猫”或是“机器人”,现在科学家已经研制出了会走路,会跳舞,会说话,甚至能踢球,能与人类作简单应答的机器人。所以,可以相信,在未来应该会有长得跟哆啦A梦一模一样的智能机器猫出现,他可以是人类的好朋友。但是,他能从未来到我们现在吗?这里要解决的就是第二个问题了:时光旅行。

时光旅行,科学家认为非常困难,因为如果真的有时光旅行的话,一定会有未来或以前的人来找我们,可是到目前为止,都没发现过。而且,从科学的角度来看,要进行时光旅行,必须先超越光速。到目前为止,科学家还没有办法克服这个问题,将来也很困难。

27) 以后可不可能有竹蜻蜓,只要把它戴在头上,爱飞到哪,就飞到哪?

其实,竹蜻蜓不太符合空气动力学的原理。飞机分成两种,一种是直升机,像竹蜻蜓一样;另外一种是有有机翼的喷射机,最容易发生事故的是直升机,因为直升机非常不稳定,所以将来如果要发展个人飞行工具,最有可能的方法是把一个人变成一台喷射机。就像电影里的人背了喷射装置,只要一按钮就会喷出高速空气,将人射上空中。

28) 人类可不可能使用了哆啦A梦的道具後,就可以变成透明人?

人变透明后有什么好处?首先,别人会看不到,可是这样的话,也不能穿衣服,因为穿上了衣服,别人就能看到了。

另外,我们想一想,日常生活中,什么是透明的,玻璃是透明的。可是如果有一块擦得很干净的玻璃在面前,我们仔细看还是看得到玻璃。这样看来,假使人真的可以变透明,仔细看还是可以看到轮廓,不太可能完全看不到。

另外，还有一个原因很重要，就是当一个人变透明之后，就等于变成了瞎子！因为空气中所有的光线都会穿过他，而不会被他的眼睛所接收。既然没有任何一条光线被接收，当然大脑就不会出现任何影像。所以理论上，透明人是个看不见的瞎子。

29) 有没有已经被科学家发明出来现的法宝呢？

在《进化退化放射线》这一集中的自动门和mp3手表实现了。在电影版《大魔镜》中的植物果实美味注射器实现了。在《大雄的礼物》中的观光电梯实现了。在《空气砖块制造机》中的空气砖块实现了（现在的气态冰）。

随着科学的进步，人们发现不二雄先生的幻想，正在快速成为现实，任意门、缩小灯、时光机也一一进入人们的视野了。让我们耐心等待，相信总有一天，所有梦想都会成为现实。

第 3 章

我的爱

《哆啦 A 梦》里面你要嫁给谁？

这个话题是“哆啦 A 梦俱乐部”的小啦引起的，因为她一坐下来第一句就是“嫁人要嫁哆啦 A 梦”。听到这句话，才突然记起哆啦 A 梦也有女朋友的，当然，从一开始我们就知道哆啦 A 梦的性别，也知道他有个妹妹。

为什么呢？我问小啦。

“因为他符合男朋友的所有要求，勇敢，真实，富有正义感，并且可以为女朋友解决任何问题。他还可以从口袋里找出有趣的法宝逗你开心。而且，他肯定是一个很有上进心的人。”

何以见得呢？

“我问你，每天大雄去上学时哆啦 A 梦都在做些什么呢？”

他在家啊。

“整天在家做什么？”

看漫画，或者闲呆着吧。

“那你就错了，通常情况下，他都在为了大雄而忙碌着。他跑去未来世界买各种法宝，有时候比较认真地在研究一些什么事情。这时候，他会很严肃地对大雄说‘我正忙着’。所以哆啦 A 梦并不是一个只会玩不会认真工作的人。”

你不觉得哆啦 A 梦好像有点花心吗？

到这里，我突然想起在网络上曾经看过的一个调查：《西游记》中，唐僧、孙悟空、猪八戒、沙僧四人，你要嫁给谁？

记得当时的结果很出人意外，大多数的女孩子都选择了猪八戒，理由是猪八戒懂生活，会享受，会哄女孩子，而且懂理财！而选唐僧的人最少，因为他不懂生活，无聊，没有男人味。

而在我眼里，猪八戒是一个既花心又丑陋的人，而且做事也胆小怕事。当然，我也承认哆啦 A 梦不能跟猪八戒相提并论。现在

在场的有12位美女，那么我们就即兴作个调查吧，哆啦A梦中，“大雄、哆啦A梦和小夫、胖虎四人，你要嫁给谁？”

结果很快出来，大雄2票，哆啦A梦2票，小夫1票，胖虎7票。结果出乎我意料，小夫票数低可以理解，因为在里面他多数时间表现出一种爱显摆又喜欢陷害大雄的模样，但是胖虎呢？

意美：“我选胖虎，因为他是一个顶天立地的男子汉。”

你不觉得胖虎脾气很暴躁，有可能引发家庭暴力吗？

意美：“不会，胖虎的脾气只是表现在外面，你没看他对他的妹妹有多疼爱吗？为了能够让妹妹实现画家梦想，他多次委曲求全向哆啦A梦求助。从这一点可以相信，如果胖虎爱上一个女人，他会用他的生命去爱。他不会让他心爱的女人受一点委屈，会帮自己心爱的女人扫平人生路的障碍。”

准准：“没错，除此之外，胖虎还是一个很勇敢很有霸气的人。”一样选了胖虎的准准说，“在《大雄的恐龙》里面，当小夫听到必须走回去慌乱的时候，胖虎坚决地说：“那就走回去”；在小夫动摇的时候，又是胖虎鼓励

他打起精神，大家一起相互帮助完成旅途；当看到大雄他们为了救他们，引诱霸王龙的时候，又是他率先出来跑到另一方去引诱霸王龙。”

草片：“喜欢胖虎还有一个理由，他的感情也是很细腻的，只是不怎么外露而已，这符合现代好男人的特点。比如，剧场版《一千零一夜》里，大雄在沙漠里脱水了，胖虎愣是背着大雄走了很长的路。平时虽然总是欺负大雄，但是有一次大雄想用感冒传声筒将感冒传给胖虎时，胖虎听到大雄感冒了，非常关心地安慰他要他好好休息并且马上送来了感冒药。还有一次是大雄骗大家说要移民，结果胖虎收到消息后马上跑来见大雄，非常地不舍，在那一刻真情流露。”

“还有一个原因”，坐在最角落的百百花说，“胖虎对自己喜欢的东西，非常执著地追求。无论受到怎样的打击，仍然坚定不移坚持不懈。”

大家都笑起来，都知道百百花指的是胖虎的歌星梦。

听大家这样一说，胖虎都成了一个“此人不嫁嫁何人”的白马王子了。不是还有选大雄和小夫的吗？原因又是什么？

“大雄善良，专一。”锁扣说，这倒是真的，极度专一。

“小夫在剧场版里也是很勇敢很讲义气的，你们仔细想想。”水杯子说。

其实这也是哆啦A梦粉丝们对爱情伴侣的一种美好的愿望，希望他能够如此勇敢、深情、专一、善良……

你一定会爱上我

说起来，大雄的爱情还是蛮简单的。就是爱上静香了，后来静香也就嫁给大雄了。当然，是在哆啦A梦的帮助下，否则大雄的妻子会是胖虎的妹妹胖妹。

在这里，我要为胖妹鸣一下不平，特别要为所有动漫里所有故意被画成丑角的MM们鸣不平。怎么画不是画啊，干吗一定要画一个丑角出来？画一个丑角也没什么错，本来嘛，生活中就是有美女也有长得很普通的MM，可你不要为了画一个跟美女作对比的角色，就一定把长得普通的MM给画上一个暴躁无比的性格吧？画上一个暴躁无比的性格也就罢了，干吗那一定还非要是一个既好吃懒做，又穿着邋遢的MM啊——真是受不了。

说到这，我就来气了，这胖妹嫁给大雄

又怎么了？就大雄这性格，如此懦弱，娶一个强势点的妻子才不会受欺负。人家胖妹还不一定愿意嫁给你呢？干吗一个劲引导我们把胖妹当成花痴魔女一样，让我们也不自觉地为大雄捏一把汗，跟着作者的意愿担心他真的娶不到静香——我说，他凭什么就一定非娶到静香不可？

就凭他有哆啦A梦？说起来也真好笑，为了让大雄能够得到静香芳心，哆啦A梦都使出多少招数了？在《爱神之箭》里，哆啦A梦借给大雄爱神之箭，只要用这支箭射中你所爱的人，无论你用任何方法射出这爱神之箭，不管对方是男是女还是动物，都会不可控制地深深地爱上你，愿意为你做一切事情。可是大雄他用上了吗？他怎么用的？想想也真奇怪，大雄可是射击超级利害的，怎

么那次用爱神之箭就没射准呢？还有一个更好用的“假如电话亭”，只要对电话说出心目中的幻想世界，便可使现实世界变成该世界。多好用的东西，对着电话喊一声“我想让静香爱上我”，一切不就迎刃而解了么？

只可惜大雄都只会越用越糟。你是不是想说大雄他很善良，他不会用这些卑劣的手段去赢得静香的芳心？哈哈，那不过是每次他都没有用好最后只好良心发现一下罢了。

说到这里，其实俺不怨大雄，那都是作者画出来的，作者一会画他射击好，一会又不得不画他没射准——为了突显大雄的倒霉形象；一会画他在哆啦A梦帮助下有许多好用的道具，一会又不得不画他都没用好——突显大雄的笨笨形象。

最后，我们就跟着集体同情起大雄来——多可怜一孩子，这么倒霉，又这么善良，这么专情，又这么胆小——同情着同情着就同情到自己身上去了，自己不也是这样一个人吗？我多善良啊，可是我多倒霉啊，我多专情啊，可是我喜欢的人竟然名花有主，喜欢我的人又惨不忍睹。

于是，我们便集体希望大雄能够得到他想要的爱情，希望大雄能够跟静香在一起——

——多么善良的愿望——其实那不过是我们自己心底里对自己的心愿罢了。

我们也多希望自己喜欢的那个人，能够发现自己的优点啊——虽然事业未成，但是有一天我一定会成功！你相信我，我一定会给你带来幸福。任贤奇的那首《浪花一朵朵》：我要你陪着我，看着那海龟水中游，慢慢地爬在沙滩上，数着浪花一朵朵；你不要害怕，你不会寂寞，我会一直陪在你的左右，让你乐悠悠；日子一天一天过，我们会慢慢长大，我不管你懂不懂我在唱什么；我知道有一天，你一定会爱上我，因为我觉得我真的很不错……

看吧，这就是一典型单恋者的心理了：我要你陪着我，而且我还会一直陪在你左右（谁希罕啊，人家都不喜欢你）。不喜欢没关系，我知道有一天，你一定会爱上我（为什么啊？），因为我觉得我真的很不错（勇气可嘉，可我真的不喜欢你，一点也不）。

有一天你一定会后悔的，我会让你看见我的成功！你咬着牙在心里说过这样的话吧？心爱的MM甩头走了吧？别怨她，真的。你没有资格要求她相信你，真的，你没有资格要求她在本来不喜欢你的情况下还得为了

相信你N年后一定会成功的诺言奉献上自己N年的青春，去跟你吃N年的苦，谁知道N年后终于成功的你会不会踢了她？时间是最可怕的东西，生活在一起N年，不说她不是变了，即使彼此什么也没变，生活中总有摩擦吧？N年的平淡或者琐碎的生活，你会不会厌倦？到时候你还能记得你的诺言吗？这年头，糟糠之妻下堂的例子还少吗？

交锋：静香该不该嫁给大雄？！

主持人新橙与甜柑出场——大家鼓掌！！

新橙：观众朋友大家好，您现在正在收看的是哆啦杯国际辩论赛，现在马上要进行的是总决赛，今天决战的双方分别是来自哆啦B梦大学的正方和来自哆啦C梦大学的反方……

这时候，双方辩手进场。

“向前进！向前进！”现场响起了令人精神振奋充满斗志的《红色娘子军》歌曲。

B梦加油！B梦必胜！——这是正方的

那么，到底，静香该不该嫁给大雄呢？嫁给大雄后她会不会后悔？还是不嫁给大雄才会后悔呢？为此，我们精心策划了一场“哆啦A梦国际辩论赛”，在全国范围内展开了轰轰烈烈的赛事，经过几轮残酷的初赛、复赛，今天，最后脱颖而出的这两支参赛队伍将进行最后一场角逐，这就是——

啦啦队。

C梦C梦你最强，C梦C梦一定赢！——这是反方的啦啦队。

全场响起了热情高涨的掌声。

（作为主持人的我，也不禁为眼前的八位帅哥美女动容。那么，现在请允许我再继续介绍下去吧。）

新橙：今天，双方将针对“静香该不该嫁给大雄”展开辩论。正方的观点是：静香应该嫁给大雄；反方的观点是：静香不应该嫁给大雄。今天双方辩手组合非常有趣，你

看，正方全是清一色的帅哥，而反方辩手，则全是漂亮MM……

“报——我是男的！”反方有人发言？

新橙：我还没说完，你急什么？反方辩手，全是漂亮MM加帅哥的组合，一二三辩是美女，四辩是帅哥。巾帼英雄就是这个意思，三位巾帼，一位英雄。

甜柑做晕倒状……

新橙：好，下面我宣布，2007年首届哆啦杯国际辩论赛正式开始。

新橙：首先我们进入第一个环节，立论环节，双方各有三分钟时间来阐述本方的观点。我们邀请正方的任意一位辩手来发言。

正方辩手一辩开始发言：我方的观点是，静香应该嫁给大雄。为什么呢？众所周知，男大当婚，女大当嫁，古语又有云，不孝有三，无后为大。

甜柑小声地说：这说的是什么啊。

正方一辩：主持人，请问你有问题吗？

甜柑：没有没有，你继续。

正方一辩：刚才说到哪了？哦，不孝有三，无后为大。嗯，等一下，主持人，刚才被你打断的那一段时间不应该算进我的三分

钟里面，你们要重新计时。

甜柑再晕了一下：好好，没算进去，刚才已经按了暂停的了。你继续吧。

这个甜柑也真是，没事开什么口啊。

正方一辩：真的按了暂停了吗？好，那么请按开始。嗯——无后为大。中国有一句成语，叫作“青梅竹马，两小无猜”——郎骑竹马来，绕床弄青梅，同居长千里，两小无嫌猜。请大家看静香与大雄，这不是就是“青梅竹马，两小无猜”吗？其最终归宿是什么？当然是执子之手与子偕老了。在这个物欲横流的时代，什么样的爱情最令人向往？那就是青梅竹马！（甜柑：正方一辩还蛮激动的。）所以，首先，我方认为，静香嫁给大雄，这是天经地义，众望所归的。其次，我们作个假设，如果静香不嫁给大雄，后果会怎么样呢？第一，她有可能遇上爱情骗子，俗话说得好啊，宁愿相信世上有鬼，也不能相信男人那张破嘴。这充分说明了什么？说明这世界上的男人基本全是花言巧语，你面前一套背后又一套的。也就是说，这世界上的好男人太少了，像大雄这样的好男人就更是千金难买千年一遇。所以，如果静香不嫁给大雄，那么，她必定会认识很多各式各样



的男人。而这些男人里面，一定有可能有一部分别有用心男人。所谓别有用心男人，他们专门骗色骗财，像静香这么单纯的漂亮MM就是他们下手的对象，他们有可能利用静香的善良，在她面前倾诉自己的烦恼，“没有人明白我心里的苦”，这是一定会出现的台词；“我明白”，静香一定会这样说。这就中了骗子的圈套了，他用尽心计，让你一点一点地爱上他，让你死心蹋地地爱着他。然后，一旦他的目的达到，他就会在一瞬间把所有的柔情摧毁。也许只是不声不响地消失，空留一个承诺给你；也许是突然反目，告诉你一直以来都是在骗你的，告诉你他不想再见到你，叫你滚。就这样，静香心灵将受到极大的创伤，而这一切的原因只有一个，就是静香没有嫁给大雄！正因为静香没有嫁给大雄，才给了那些无耻男人的可乘之机；正因为静香没有嫁给大雄，才会认识这些无耻男人。正因为静香没有嫁给大雄，她的爱情路才会变得如此坎坷催人泪下。

（正方一辩手竟然哭了……好感动哦！）

甜柑：静香也不一定就会遇上爱情骗子嘛……（这个甜柑，老是这么多嘴！）

正方一辩：没错！那么我们退一步讲，

静香没有遇上爱情骗子，但是她有可能会遇上另外一种情况，也就是我要讲的第二点。第二，我方认为，静香如果没有选择大雄，也没有遇上骗子，那么她还是一定要选择一个来作为终身伴侣的。那么，究竟这个人会是谁呢？她找啊找啊找啊找，相亲无数，结果看到的全是歪瓜裂枣。她又上网找，聊天——见面——黑名单。如此反反复复，最后慢慢不知道自己究竟想要的是什么，慢慢失去了爱情的方向，其爱情观便会越来越悲观，导致最后可能对爱情完全失望。而这一切究其原因，全都只因为静香没有选择大雄！多么可悲多么可怕。

正方一辩继续：最后，我方认为，大雄是一个集好男人所有优点于一身的新时代好男人，此人不嫁嫁何人！第一，大雄胆子不大，胆子不大的人，肯定不会去杀人越货干些违非作歹的事，那么他就肯定会是一名遵纪守法的良好公民，所以，这是一个很有安全感的男人。

（甜柑又要晕了：安全感是这个意思吗？）

正方一辩：第二，大雄他节省，不乱花钱，何以见得？你看大雄一套衣服，黄衣蓝

裤，春夏秋冬，年年不变，多节省啊！而且，最重要的是，不修边幅的男人是好男人。为什么这样说？各位美女们注意了，一旦你的男人开始注重起自己的容貌衣着起来，那么，作为妻子的你一定要小心了，他一定是在外面遇上什么人了，所谓男为悦己者容嘛。第三，大雄专情，这个就不用我怎么说了吧？这年头，专情的男人太少太少了，能遇上他是静香的福气啊。

综上所述，我方认为，静香应该嫁给大雄。谢谢大家。

现场掌声一片。

这时正方的啦啦队高喊：B梦加油！B梦必胜！

（作为主持人的新橙，也就是我了，当然得发言了，嗯，清清嗓子：谢谢正方的发言，接下来我们来听一下反方任意一位辩手就反方的立场进行发言。）

反方啦啦队：C梦C梦你最强，C梦C梦一定赢！

反方一辩，一位漂亮的、清纯的、可人的美女站了起来：各位来宾好，我方认为，静

香不应该嫁给大雄。观点如下：第一，静香的美丽可爱是有目共睹的，她聪明懂事宽容温柔，待人谦逊有礼，有爱心有同情心，多才多艺，该温柔时温柔，该勇敢时勇敢（甜柑：天啊，还有完没完……）试问，这样一位几乎完美的女人，是否应该找到属于她自己的爱情？是否应该有一个能够给她带来幸福的人来陪她走过一生？而怎样的人能给静香带来幸福呢？我想，这样一个人，除了要爱静香外，他还必须是一个有能力的人。而大雄，从头到尾，我们所知道的，他是一个成绩很差什么也做不好又很懦弱的人，他如何能给静香带来幸福呢？静香再能干她仍然是一个弱女子，作为一个弱女子，她所需要的一定是一个坚强的可以依靠的肩膀，而这些，大雄都无法给她。第二，正如刚才正方所言，中国有婚姻传统，男大当婚女大当嫁，像静香这样优秀的女子更是应该嫁得一个好归宿才对，而大雄，并不是她的好归宿。何以这样讲呢？因为静香优秀，所以，爱着静香的人肯定很多，但是她现在认识的人很少，加上出木杉也只有四个男生，所以大家便会认为大雄也还不错了。但事实上呢，大雄身上有这么多缺点，作为一个男人所不



应该有的缺点他都有了。懦弱无能运气差，没有哆啦 A 梦的话他几乎什么也做不成，大家所认为的他唯一具备的优势就是“善良”。请问，就他那个胆量就他那个能力就他那种运气，他想恶他恶得起来吗？还不得被人揍成肉饼，他只是无从选择地从善。另外一个优势就是刚才正方所说的，大雄深爱着静香，你怎么就知道，除了大雄之外，不会有第二个人更爱静香了呢？不会有一个适合静香的优秀以男人来爱她了呢？第三，大雄不适合静香，比较残忍地说，是大雄配不起静香，如果结婚，一定不会幸福。大雄几乎是以一种崇拜的姿态来爱着静香，静香什么都好什么都对。本来，爱情确实会令人盲目令人自卑，但这里并非如此，而是大雄确实无能。以他的能力，他没法创造更多的财富让静香过上幸福的生活，到时候，势必会由于生活的琐碎事情或者财政开支不断出现赤字而产生矛盾。这种小矛盾不断地累积之后，静香的心理必定会开始出现不平衡，比如会跟别的同学对比，发现原来不如自己的现在都过得比自己好。女人，是一定会跟别人比的，特别是从小优秀的女人，更加无法接受自己真的由于自己的选择陷入贫困境地让人

看不起。这时候一定会吵架，吵架的话大雄一定会不敢吱声，或者说大雄一定会让着静香。而生活现状并无改观，这样静香的内心压抑就无法得到释放，恶性循环之后，静香将有可能得抑郁症或者狂躁症。而这一切，都是由于自己一时怜悯嫁了一个不适合自己的大雄而来。

所以，综上所述，我方认为，静香不应该嫁给大雄。谢谢大家。

掌声、啦啦队……

新橙：谢谢反方辩手的发言。接下来双方将进入两轮盘问环节，在第一轮盘问当中，我们先请反方辩手进行盘问。注意，你们有两分钟时间，一方只能问，一方只能答。好，计时开始。

反方二辩：请问正方，怜悯是否等于爱情？

正方二辩：爱情可以由许多原因产生，可以是一见钟情，可以是细水长流的温情，可以是怜悯而产生爱情。我想对方辩友，你刚才问这个问题的意思一定是想说静香是怜悯大雄才嫁给大雄，不过我不认为是这样，

那只是静香爱上大雄的一小部分原因，主要还是静香看到了大雄的善良，正如静香的爸爸所说的，“相信大雄吧，选择了大雄，你的判断应该是正确的。那个年轻人会祝愿人们幸福，也会为别人的不幸而难受，这是作为一个人来说最重要的东西……我相信他一定会给你带来幸福的。”

反方二辩：那么如此说来，如果你在街上看见一个流浪的乞丐，60岁，她很可怜，所以你怜悯她，因为你的怜悯，她很感激你。正如你所说的，爱情可以由许多原因产生，所以，她由于感激你并爱上了你。而你发现她很善良，她祝愿人们都能幸福，也会为别人的不幸而难受。这时候，你也会因此而爱上她吗？

正方二辩：对方辩友，我很严肃地告诉你，你这样说是很不负责的，你的意思就是说乞丐没有爱情的权利对吗？还是因为她已经60岁所以没有爱情的权利？我国《公民爱情法》规定，任何未婚公民均享有获得爱情的权利。

掌声……

反方二辩：那么您的意思就是您会爱上她了？

正方二辩：莫非对方辩友认为她就没有爱情的权利？

反方二辩：那么请问，您的意思是不是认为如果你们结合，你们的婚姻一定会美满幸福。

正方二辩：任何人都无法保证婚姻会永远美满幸福，在婚姻过程中它可能出现其他问题，所以有可能幸福也有可能不幸。

反方二辩：那么，这种不幸是否由于你们的错误结合？

正方二辩：对方辩友，刚才我已经说过了，那不一定就是一个错误的结合，所以，即使最后婚姻不幸，也与它的结合原因无关。

反方二辩：请问，你是否认为两个相爱的人之间必须有共同语言？

正方二辩：爱情里面，可以是共进的，也可以是互补的，所以，可以不需要有共同语言。另外，我想提醒对方辩友的是，大雄与静香，并非没有共同语言，他们有共同成长的历程，共同经历过很多事情，出生入死，所以我方刚才说他们是青梅竹马，两小无猜的纯洁爱情。他们在一起生活会会有很多共同语言，他们一定会生活得很幸福的，谢谢大家！



反方二辩：请问对方辩友，你听过贫贱夫妻百事哀吧？

正方二辩：听过，对方辩友想说的是静香嫁给大雄就会贫穷吗？我想对方辩友不会认为这个世界上只要聪明就一定富裕吧？

反方二辩：聪明不一定富裕，但是像大雄这么笨一事无成的人就有可能陷入贫困。

正方二辩：我想，没有人会认为婚姻是否幸福完全取决于金钱吧？如果是这样的话，爱情的定义就应该改写了。

新橙：时间到。谢谢两位辩手，在这一轮盘问中，我们有请正方辩手进行盘问。

正方三辩：请问对方辩友，刚才你方认为大雄配不上静香，请问，你们对于结成婚姻的双方所必备的条件的意思就是门当户对了？

反方三辩：我想大家不会认为一个毫无知识的拾柴汉跟一个多才多艺的博士女孩能结成美满婚姻吧？

正方三辩：对方辩友的意思是，爱情是有条件的了？

反方三辩：如果没有条件何来所谓“应

该嫁”还是“不应该嫁”。对方刚才说静香应该嫁给大雄，不也是一直在罗列合适的条件吗？

掌声……

正方三辩：请问对方辩友，一个善良的人，不忍杀生，你是否就认为他懦弱呢？

反方三辩：难道对方辩友认为一个勇敢的人会见血就晕吗？

正方三辩：对方辩友能否说一下你对“无情未必真豪杰，怜子如何不丈夫”的理解。

反方三辩：正因为我理解，所以我方认为静香不应该嫁给大雄呀。所以我方认为，静香可以嫁给一个更适合她的人，那个人不应该像大雄这样懦弱，他是勇敢的男子汉的，但同时正因为对方这句诗，他又是温柔体贴的。

掌声……

（甜柑：美女果然牙尖嘴利哦，帅哥都快招架不住了。）

正方三辩：对方刚才还说到一个问题，静香嫁给大雄就会使生活陷入贫困从而郁郁寡欢，你是否认为婚姻里面金钱第一？

反方三辩：我就我方刚才的一句话回答

你：贫贱夫妻百事哀。

正方三辩：那么，是否可以这样认为，如果有一个很好的男孩爱着你，而你也很喜欢他，但是由于他没有什么钱，你就一定会拒绝他呢？

反方三辩：我不一定会拒绝。如果他有能力，并且我相信他会成功，我还是会好好爱他。

正方三辩：你这样说仍然是对方一定要成功，如果万一你判断错误，你以为会成功的他最后一直混得不怎么样，我想你一定会离婚吧？

反方三辩：请问对方辩友，作为一个男人，如果你深爱着一个女孩，你是否希望能够让对方过上幸福生活呢？我想你一定会许给对方一个幸福未来吧？

正方三辩：如果她把我看作一只绩优股，认为我现在不成功，以后一定成功的话，我想我不会选择她。

反方三辩：也就是说你不愿意承诺给对方带来幸福生活？

正方三辩：我是不愿意娶一个太现实的女孩。

反方三辩：你会不会是连自己也看不到

自己的未来呢？

正方三辩：正好相反，我非常自信自己一定可以为我心爱的女人提供幸福生活，所以才更不愿意所娶的女人是一个只看到我这一点的女人。

反方三辩：对方辩友似乎很自信，那么我想请问一下，除了自信能够成为成功男士之外，你认为自己身上还有什么可以吸引你的女人的地方呢？

正方三辩：那就多了啊，我风流倜傥英俊潇洒，要人才是人才，要身材有身材，要口才有口才，说到人品，那是相当地好，说到性格，那是一流地棒。各位走过路过的MM啊，走过路过不要错过，过了这个村可没这个店，我宿舍的电话号码是 * * * * * *，回头打给我啊，谢谢谢谢，谢谢大家。

反方三辩笑了……

全场观众笑了……

猪都笑了……

新橙：好，谢谢双方的辩手，下一个环节是自由辩论，由正方开始，双方各有五分钟时间。

正方一辩：对方辩友认为婚姻跟爱情无



关对吗？而是要看对方是否聪明，是否会赚钱？

反方一辩：难道对方辩友认为只要有爱情，就可以解决生活中任何事情吗？

正方三辩：难道对方辩友在喜欢上一个人之前，一定会问一下对方财产情况吗？

反方三辩：对方辩友有一个潜在说法就是：如果一个人真的爱另一个，她就要做好牺牲的准备。

正方四辩：对方辩友为什么认为静香嫁给大雄就是在牺牲呢？

反方二辩：如果静香嫁给大雄我只能说她实在是太不值了。

正方四辩：傻人有傻福你懂吗？

反方三辩：你也承认大雄傻了？

正方三辩：不以成败论英雄。

反方二辩：咋又变成英雄了？

正方一辩：能娶到静香就是英雄。

反方四辩：咋又以成败论英雄了？

正方三辩：为什么我有点不知道大家在说什么了呢？

反方一辩：那是因为你被对面的美女震晕了。

正方三辩：虽然的确对方的美女具有如

此之强的震撼力，但是我仍然可以清醒地知道，今天的辩题是关静香是否应该嫁给大雄。而我方认为，静香应该嫁给大雄。

反方四辩：但是，由于你被美女震晕，所以你的论据就显得语无伦次了。

正方二辩：请问对方美女辩友，你认为女人到底是干得好重要还是嫁得好重要。

反方三辩：我个人认为嫁得好比较重要。

正方三辩：那就没有错了，所以静香不就应该嫁给大雄吗？

反方三辩：正因为我认为女人应该要嫁得好，所以才认为静香不该嫁给大雄。

正方二辩：难道你不知道在这个世界上好男人有多么难能可贵吗？

反方三辩：我不觉得耶，比如在我们这边的四号队友，他就是一个好男人（四号辩友站了起来，给大家抱了抱拳），又比如现在坐在我对面的这四位青年才俊，我认为也是四位好男人……

正方三辩：这回我真的被美女震晕了。

反方四辩：所以，静香不应该嫁给大雄。至少应该嫁给我。

正方三辩：其实大雄也不错啊。

反方二辩：怎么不错法？。

正方一辩：人好，心好，胃口也好。

反方二辩：关胃口什么事了？

正方四辩：牙好，胃口就好。

反方一辩：然后呢？

正方一辩：胃口好身体好，身体好就能够保护静香不被欺负。

反方一辩：我发现对方辩友正在无视事实存在信口开河，在《哆啦A梦》里，大雄就是一个被欺负的角色，就他，能保护静香？

正方三辩：保护一个女人，让女人过上好生活，不是要靠体力打出来的，关键是能力与智慧。

反方二辩：你刚才说他胃口好身体好所以能够保护静香，现在又不是靠体力了，那你刚才说的那些是想表达什么？

正方三辩：各方面结合嘛，也不是只有体力就行的。

反方一辩：难道你想说服我方相信，大雄是一个体力还可以，而智力与能力很好的人？

正方二辩：几项加起来应该有100分。

反方三辩：也就是每项本来100分的，现

在每项都只得了10分。

正方三辩：可以这么讲，这是素质教育的结果，全面发展嘛。

反方三辩：全面发展？等于全面无能？

正方一辩：所以，大雄学习成绩不好，体育也不好不是他的错，是教育体制的问题，不该由他来承担啊，所以，我方强烈认为，静香应该嫁给大雄。

反方三辩：意思是，出于怜悯就应该嫁给大雄？

正方四辩：不是。意思是，在这个素质教育的体制下，估计静香也找不到更有能力的人了，就知足吧。

反方一辩：请问对方二辩，你有女朋友吗？

正方二辩：有，你想怎样？

反方一辩：对方辩友不要误会，绝无横刀夺爱的意思。我再问一个问题，是你追你的女友的吗？

正方二辩：是的。

反方一辩：那我想，她应该是看在你是素质教育体制的牺牲品的份上才会下爱于你了。

正方二辩：我想说不是，怕我女朋友生

气。算了，不说了。

反方四辩：你刚才这句话已经足够你女朋友生你三天的气了。

正方一辩：那么我可不可以问对方二辩一个相同的问题，你有男朋友吗？

反方二辩：没有。

正方一辩：太好了，那我有机会了。

反方二辩：我不会因为刚才那个原因下爱于你的。

（哈哈哈哈……甜柑都笑翻了）

正方四辩：有人搬起石头砸了自己的脚。

新橙：时间到，现在是总结陈辞，双方各有四分钟。

正方二辩：古往今来，英雄难过美人关，多少美女，引无数英雄竞折腰，所以，大雄爱上了静香，这是事情的起因。那时候，大雄还只是个小学四年级学生，两小无猜，青梅竹马。大雄每次在哆啦A梦那里得到一件新奇的东西，每一次在外面捡到了流浪的猫狗，第一个想到的就是静香。他所有的快乐，所有希望有人分享的快乐，他第一个想到的

就是静香。这已经不是小孩子之间的感情了，而分明是爱情了。慢慢地日久生情，静香也喜欢上了大雄，不自觉地处处维护着大雄，静香的快乐静香的忧伤也会与大雄分享。也许很多人会觉得，在《哆啦A梦》里，静香是一个多么优秀的女孩，而且剧情里也有出现过一个看起来与静香十分般配的人，那就是出木杉。从表面来看，静香似乎更应该嫁给出木杉。可是，各位美女，请你们再仔细地想一想，你自己在遇到爱情的时候，你首先考虑的或是你侧重考虑的，究竟是什么？是般不般配，还是你喜不喜欢他，他喜不喜欢你？也就是，到底是爱情重要还是条件重要。一份真正的爱情，如果你不懂得珍惜，那么，错过之后留下的将是你一辈子的追悔。这个世界，就是有太多太现实的女孩，对真爱不屑一顾，宁愿选择金钱，选择豪屋、靓车、高档化妆品。没错，这一些在短时间内可以让你满足，让你的虚荣心得到安慰，然而，当你选择的那个人只能提供你这一些，而他的心并不在你这里，你每天一个人对着四面贴着高档瓷砖但是冰冷的墙壁，穿着高档服装但是只能对镜自怜，这种日子就幸福了吗？婚姻里面的幸福到底是什么？幸福应

该是冬天里一碗热腾腾的面，幸福应该是当你每天走出家门时你知道家里还有一个人在牵挂着你，幸福应该是当你的他走出家门时你知道他是为了这个家庭为了你能过上幸福的生活在打拼。而不是当他走出家门时你就开始不停地担忧他去了哪里跟什么女人在一起，当他回到家你又想方设法偷偷查看他的手机通话记录。

大雄爱静香，可以相信，他可以为静香做任何事情。这种爱情，一个人一辈子也许只能遇到一次。静香也喜欢大雄，静香看到了大雄身上别人没有的优点：他善良，他真诚，他遇到困难虽然有些害怕但最后决不退缩。请大家看清楚，在无数次冒险中，大雄完全有能力保护静香，他并不是像你们以为的没有什么能力。他会是一个顾家的男人，一个有责任心的男人，一个不赌博不喝酒的现代好男人。他心疼静香，他会拼尽全力为静香安排好一切事情。这样的好男人，静香有什么理由不选择他？

所以，静香应该嫁给大雄。

谢谢大家。

反方二辩：大雄爱静香，我方对这一点并不怀疑，但是不是这就是静香必须嫁给大雄的充分理由呢？刚才对方辩友忽略了一点，也是很重要的一点，就是，静香有没有爱大雄？他像大雄爱她那样爱着大雄吗？也许我们经常影片里看到，静香关心大雄，问他“还好吧，没事吧”，为什么被问的经常是大雄？那是因为，他多么无能，他总是最倒霉的那一个，他令人不放心，所以，静香不得不关心他。换个说法，如果无能的倒霉的总是做不好事情的那个人是哆啦A梦，我相信，静香也一样会关切地问对方“还好吧，没事吧”，这是不是就代表了静香爱哆啦A梦呢？并非如此，而仅能说明的是静香是一个善良的女孩。她关心身边的每一个朋友，包括大雄，而大雄被关心的次数多，仅表示他比较笨。

对方辩友不断地说明大雄有多么爱静香，所以静香就应该嫁给大雄。一个好女孩，应该会有许多人喜欢她，如果，因为被喜欢就必须嫁给那个人，爱情就不会像我们现在看到的那复杂了。并不是我们女人故意把爱情复杂化，为什么喜欢我们的人，有一些我们毫无感觉，有一些我们会付出相同的喜欢

甚至是超越对方的喜欢？爱与被爱是两个完全不同的概念，只有爱与被爱同时存在时，这场爱情才有意义。而大雄与静香，我们看到的是单恋。是大雄深爱着静香，而静香是个善良的女孩，她发现了大雄的某些优点，但那并不代表她喜欢大雄。她对每一个人都一样，比如小夫，我们看到的爱显摆的有心计的小夫，静香对小夫怎么样？她讨厌小夫吗？没有吧。如果小夫有难，静香一样会表示非常的关切。在静香眼里，她一样能找到小夫的优点。那么，按照对方辩友刚才的逻辑，如果小夫也像大雄一样爱着静香的话，静香也该嫁给小夫了？那她到底该嫁给谁？大家想一想，哆啦A梦为什么会来到大雄这里，

他本来是属于大雄的曾孙的，哆啦A梦来这里是为了帮助大雄，使大雄的后代不至于那么贫困，贫困！为什么贫困，因为大雄！这个逻辑很清楚了吧，所以如果不从爱情角度而从现实角度来看，静香仍然不该选择大雄。

所以，我方认为，静香不应该嫁给大雄，她应该找一个她喜欢的更适合她的人。

谢谢大家。

新橙：双方的辩论都非常精彩，谢谢双方辩友。经过评审团的评分之后，最后胜出方是正方：静香应该嫁给大雄！恭喜正方！

什么？你问为什么？因为这是大家所希望的嘛。

你的心里， 有没有这样一个人

也许是在某一个深夜，也许不过是转头侧耳之间，也许什么也不需要，心里头便会掠过一个人熟悉的身影——你的心里，有没有这样一个人？

想起来的时候，只是淡淡的忧伤，也许

还会微笑，微笑着想起那些过往的岁月，轻轻地从心头拂过，之后，是一片沉沉的寂静。

很多人心里都有一段往事，深深浅浅地挂在心间，曾经，我们也像静香这样坦然地享受某一个人给我们的爱。

他爱你，胜过爱他自己。他会为你安排好所有的事情。只要你一个电话，他会马上跑到你面前。只要你口气中有不开心，他会担心得睡不着。他看见你跟别的男生在一块，心里痛极了，却没有表现出来。你们在一起时，你总是高高在上，他却永远低你一等。你是女王，而他愿意当你的仆人。

有没有这样一个人？而那时的你，却总是抱怨着自己没法爱上这个人。是不是这样？总以为对他还是没有爱情，总是说，他很好，但是我不喜欢他，总是有诸多的理由。最后，如果你是水瓶座，应该是你先离开他。如果你是双鱼座，可能是他心灰意冷而离去……总之，最后你们没有在一起。

后来呢？后来才发现，真爱真的不容易。你爱的，不爱你；爱你的，又不够他那样爱。没有人比他更好了。原来，最好的，在最开始已经出现，只是你早已错过。

这个人，就只好永远永远地藏心底，成了心里的一颗朱砂痣。

下面是一个网友在QQ上讲给我的一段她的往事：

2007年某天，思来想去，总结出对男朋

友的期望设定：应该是一个认认真真的男孩，他不需要特别幽默，只要在旁边微笑着看我。他不需要懂特别多的知识，只需要对自己的术业有专攻。他不需要特别喜欢运动，但是并不懒，还会动手收拾房间。他不会在网络日志上写一些小酸文字，但是会去看我的文字。

2007年，我现在身边没有这样的人。

2003年，我的徒弟对我说，我有点喜欢你了呢……

我的徒弟，因为普通话不标准，一开口就被我笑话，于是马上认了我为师父，要我教他普通话。

徒弟说：师父啊，你眼睛好亮啊。

徒弟说：师父啊，跟你在一起好开心呢。

徒弟说：你的性格很阳光呢。我需要一点阳光。

我哈哈笑着拒绝了他，怎么可能呢。我不喜欢这种类型的人。

还是2003年，我开了博客，告诉了徒弟。他笑说我最不懂这些了，但是天天去看。他说要帮我浇花，于是每天都会在我博客上留言。

博客上是每天的心情，还有暗恋另一个



人的情愫。徒弟天天看着，没有问什么。

2003年，冬天，我在博客上写：这个冬天真冷，我在夜里被冻醒了。

第二天，我的床上就多出了一床被子。是徒弟买来的。

2004年春，要放假了，却突然生病。

徒弟拿来感冒药，我不吃。他苦苦纠缠，在他百般哀求下我才吃了下去。他微微地笑了。

放假了，别人都在订车票，忙着打点行李，只有我什么也不用做，车票徒弟帮我订好了。

2004年夏天，毕业了。告别，我没有忧伤。

毕业后，相遇了两次，他只是微笑。

2007年夏季天，突然的，心里一动。毫无征兆的。之前，我从来没有想过他。那一

刻，突然十分思念。

那微笑，还有那细细微微的事情，还有……

突然之间，发现，他跟我现在所设定的男友期望丝丝入扣。

只是，他已为人夫。

几乎所有的人内心深处都有过爱情的遗憾，有那么一个人，他（她）会永远地在我们心里占据一角。不是常常想起，但是偶尔想起时，心里一定会淡淡的忧伤。看过大雄和静香的爱情后，也许，我们每一个人，在我们遇到爱情的时候，都能够学会珍惜。

那是最纯最美的爱情，就像大雄和静香那样，亲爱的，如果你现在还没有遇到这样一个人，有一天遇到了，请你一定要珍惜。

不爱了就不爱了

我们都相信爱情，看《哆啦A梦》的时候，看到静香跟大雄走到一块了，就会相信像我们看到的所有童话一样：最后王子和公主在城堡里过上了幸福的生活。

但事实上，爱情并不是这样简单的，不是吗？结婚并不是最后的胜利，要不然，为什么会有这么多人离婚？第三者插足的时候，也是高举着爱情的名义。一段爱情，即使是

像大雄和静香这样青梅竹马的爱情，能走多远其实仍是一个未知数。只不过，看动漫的时候，我们心灵纯洁，我们相信美好，我们愿意他们幸福。看完动漫，我们希望我们自己的爱情也一样美好一样幸福。

爱情很简单，爱了就爱了。

爱情真的很简单，突然可以不爱，不爱了就是不爱了。

有时候，一份感情的结束，我们往往毫无知觉，突如其来，让我们猝不及防。有时候，一份感情的开始，令人怀念。后来的变故，却只让人落得一地伤心。下面这个故事是一个真实的故事，故事的主角小玉是我的同事：

“有夫不若无夫！”小玉叹了口气，眼睛茫然地望着窗外，又似乎想挥去些什么不快似的，手在空中重重一挥，不曾想袖口竟刮到了桌上的茶杯，茶杯翻了。

“嫁人有什么用、有什么用呢！”小玉的语气有些恨恨的了。我帮她扶好茶杯，把桌上的书往旁边挪了挪，抽了张面纸给她。

接过面纸，小玉的眼睛又转向窗外，窗外的天空和以往一样深蓝。

小玉这个月初才结的婚，到现在还不

到一个月。

六月

“我一哭，我男朋友就会哄我，他会讲笑话逗我开心。”

“我男朋友要是不带我去，我就跟，他到哪里我都要跟。”

“漂亮吗这个袋子？我男朋友送的！”

“结了婚我就不工作了，他养我！”

……

这些都是四个月前的事。四个月前小玉刚刚来我们单位，可爱而一脸喜人的笑容，话多而快乐。不到十分钟，我们就都知道她有一个很爱她的男朋友，比他大三岁，交往了半年了。男朋友很宠她，她身上穿的这件白色上衣是上个星期和男朋友去广州时买的，这条裤子是在和男朋友去看电影回来的路上买的，手上精致的链子是男朋友送的生日礼物，手机也是男朋友刚刚给他换的。

“这双鞋是在BD买的。第一次看到就喜欢了，可是太贵了就没买。后来我男朋友知道了，就偷偷去买来给我了。”小玉说着，穿着BD的脚在地板上跺了跺，微笑的眼睛发着幸福的光彩。

“你男朋友很爱你呢！”我们说。

“他不是爱我，他是疼我。”小玉很认



真地更正。

“那也是爱你才疼你嘛。”

“可是他很不喜欢我哭的，他会说我是爱哭鬼。”嘴里这样说着，但小女人的幸福却在小玉的脸上写得清清楚楚。

而我们，一脸羡慕。

七月

“你看，外面的天空好蓝啊，真漂亮。”我踏进办公室的时候，小玉托着腮正望着窗外出神，看见了我，笑了一下，“如果天空永远都这么蓝就好了。”

“又发什么小资情调了啊，小资现在过时了你不知道吗？”我倒了一杯茶，坐下来。

小玉身上穿着他男朋友七月份买给他的衣服，好像很久没看她穿新衣服了，以前她是每隔两三天就会有一件新衣上身的，或者是一条裙子，或者是一件上衣，有时候也许是一条手机链。开始的时候我们还会打趣说：“男朋友送的？”后来就都习以为常了，只说：“羡慕羡慕。”或者说：“幸福幸福。”

桌上的手机突然响起，小玉像被电到了一样迅速抓起手机，脸上在一瞬间突然升起了光彩，却又在看到手机屏幕的另一瞬间迅速沉了下去：“老妈啊，什么

事？”……

挂了电话，小玉对我尴尬地笑了一下：“我还以为是我男朋友呢。”

“你们……”我不知道该不该问。

“他很多天没有打电话给我了。”小玉说。

“吵架了？”我试探着问。

“嗯。”

“情人间吵架是常事啦。他会来找你的。”我安慰道，“何况他如此爱你。”

“这一阵子一见面就吵架，一吵架我就哭，一哭他就骂我，他说他最恨女人哭了。”小玉说着，表情开始凄楚起来。

“怎么会这样呢？有什么误会吗？他会骂你？”我讶异得很，从小玉一直以来的描述里我早就认为她男朋友是世间不可多得的新好男人，有钱没脾气。

“会。骂起来可凶了，他一骂我就哭，我一哭他就骂得更凶。”

我几乎不敢想象，怎么会有男人是这样的呢？还只是男朋友呢。

“有新欢了吧？”我在心里问，不敢说出来。

八月

办公室里的小玉，每天还是嘻嘻哈哈地讲些道听途说的小趣闻来逗人开心。

“人家小玉现在是沉浸在幸福里头呢。”小玉又盯着桌面发呆的时候，有人这样说。小玉不置可否地笑了笑。

“你看不是！笑成这个小女人样。”办公室里的人接着打趣她。

……

没有人发现小玉不再主动谈起“男朋友”，也没有人注意到小玉每天中午必响一次的手机好久不响了，更没有人注意到小玉好久没穿新衣服了。

窗外的天空还是很蓝，小玉每天都会看上很多次，呆呆地看。

九月

“日子选好了，下个月。”办公室又只有我们两人时，小玉轻声告诉我。

“你们和好了吗？”我问，又一次讶异不已，从她脸上一点都看不出要结婚的喜悦。

“没有。十几天没有说话了。”小玉说。

“啊！那还结婚做什么！”我忍不住重重地问。

这次谈话结束两天之后，吃饭的时候，小玉说：“昨天我们去拍婚纱照了。”

“多少钱的？”我问，我实在想不出该问什么。

“一般价格的。”小玉说，“一路上都没

有说话，最后回来时又吵了一架。”

这样子怎么结婚？我困惑地看着她。

小玉转过了脸。

小玉告诉很多人说要结婚了，喜气洋洋地宣布结婚的消息，接受众人打趣和祝福。

一个人的时候，小玉总是看着窗外的天空发呆，这段日子天空总是深蓝深蓝的，很漂亮。

只有我们两人时，小玉就会跟我说起她和她男朋友。

“以前我一哭，他就会想尽办法来哄我，现在我哭，他就骂我。”小玉又叹气。

“你们有什么误会吗？就不能坐下来好好谈谈？”我说。

“不能，现在只要说话就会吵架。”

“那为什么还要结婚？”我终于把这个忍了很久的问题说了出来。

“其实，我怀了三个月身孕了”，小玉顿了顿说，“不要告诉任何人。”

三个月，三个月前就是小玉刚来我们单位的时候吧，我默默地想，女人在自以为幸福的时候总是很笨的，这个想希望让男人养一辈子的女人！

……

两天后就是下聘的日子了。

我从小玉每天絮絮的诉说里知道，前



天她一个人去买了嫁衣，要买一套红色的，还要买一套青色的；昨天她一个人去买了箱子、梳子还有其他杂七杂八旧俗里规定的必备物品；今天还得再去买一些东西，下了班一个人去。

“昨天晚上他来我家了。”办公室里只有我们两人时，小玉告诉我。

“找你谈？”我问，仿佛看到了希望。

“不是。只是来问我父母还用不用准备什么，是他母亲要他来问的。”小玉答。

“跟你父母谈完后没跟你谈？”我又问。

“没有。我妈跟他说我在房里，叫他进来跟我说说话，他说‘不了，我走了’，就走了。”小玉说。

我惊讶不已，无话可说。

“我前几天跟他母亲说我没本事嫁给他儿子，不嫁了。这样子嫁去做什么呢？”小玉停了一下，又继续说：“可是没有人答应我，日子是早选好了的，所有的人都知道我们要结婚了。我每天回家就是哭，他不跟我说一句话，可是他还是一定要娶我，为了负责。”

小玉看看天空：“有时候我真想死，可是死了不止我一条生命，会入地狱的。”

我总是因为小玉的话惊讶不已：“你连死都不怕，你还怕什么呢？这事情明摆

着很简单啊，婚期先缓着，跟你男朋友把事情说明白了问题解决了再说结婚的事啊。”真的决定了不想嫁，是万不会有这么多理由的。

小玉只是摇头：“以前他待我真的是很好的，他从来都不会跟我说一句重一点的话。男人啊。得手了就不珍惜了。”

真的是不珍惜了吗？那他为什么还要跟你结婚呢，我真是不明白。如果没有怀孕，你也会跟他结婚吧。不是说嫁了他就可以不工作了么吗？我在心里想。下聘后的第十二天就是结婚的日子，下聘后男女双方不可以见面，这是我们这里的习俗。过了这两天，就不会有奇迹了。

……

第二天，小玉就请了三个星期的婚假。

十月

结束婚假的小玉回来上班了，一身新衣，一脸悲凄。

我忍不住问她：“好了吧？”同在屋檐下，不至于不说话吧，我想。

想不到小玉的回答竟然是：“还没有说话，中间吵了几次。”

我惊得打翻了茶杯，新婚竟然可以无话说，无话说竟然也能够吵架。

“孩子掉了，下聘前的一天”，小玉悄

声告诉我，“不要告诉任何人。”

那不是可以毫无负担地不结婚了吗？我头脑里立即得出这个结论，看来不是因为孩子才非结不可的。

之后的每一天，我不断地听到这样的陈述：

“今天早晨来上班时，在楼梯口遇到从外面回来的他，陌生人一样擦身而过。”

“昨晚开会晚了一点回家，他就骂我了，说我结了婚还没规没矩。”

“昨天我想我妈了，下了班回了趟娘家，他打电话骂我，说我想在娘家住一辈子也可以。”

……

这是个怎样的男人呵！爱没有了，为什么还要结婚。

那个小玉哭的时候会讲笑话的男人哪里去了？

“如果孩子没掉肚子该有这么大了。”小玉一边说着一边在自己的肚子上比划着：

“如果有个孩子，生活还有点希望。”

“真想生一个跟他一样的孩子，一个

小小的他。”小玉每天看着窗外说同一句话。

窗外的天空还是一样地蓝。

《哆啦A梦》里没有太多的爱情戏，生活里的爱情也并不复杂，来来去去不过几个字：我爱你，我不爱你了，对不起……

80后里一定有美好单纯的爱情，但也有像小玉遇到的这样变质得无声无息的爱。我们都有追逐幸福的权利，如果爱不在了，请记住一定要坚强，就像《哆啦A梦》里一样。所有的事情只分成“对”和“错”，他变心了，他错了，他就不值得你爱了，那么，你就要走得更加潇洒，别让他看见你的眼泪。

请记住，变心的他已经不值得你爱，走出来才是更好的选择，前面一定会有更美好的爱在等着你。不是每一份爱情都值得你去拼命维护，不是每一个人都值得你去爱。分清楚了对错，就不该让自己被自己的爱伤害。不爱了就不爱了吧，无所谓，因为我们还会爱，也一定还会被爱。

哆啦 A 梦珍藏档案：

长篇剧情超级大放送

第一部： 大雄的恐龙 1980 年

作为《哆啦 A 梦》超长篇大冒险的第一部，《大雄的恐龙》是一部不可不看的佳作。大雄和小夫、胖虎打赌，说自己也能找到恐龙的化石，可连哆啦 A 梦都不相信他。大雄没有放弃，依靠自己的努力找到了一块类似恐龙蛋的岩石。在时光布的帮助下，大雄和哆啦 A 梦发现那居然真的是恐龙蛋！大雄辛苦地把它孵化出来，并和小恐龙成了好朋友。大雄给它起了个名字叫皮皮，皮皮在大雄的精心照料下长大。但恐龙不属于 20 世纪，大雄和哆啦 A 梦决定把小恐龙送回属于它的世界。但在时空通路中却出现了来自未来世界的恐龙猎人。时航机被打坏了，意外地落到了北美大陆。如果要回到 20 世纪就必须带着时航机回到白垩纪的日本。为了回到现在，并让皮皮得到自由，五个伙伴决定徒步走向日本。但迎接他们的不仅有来自恐龙世界的危险，拥有 22 世纪科技水平的恐龙猎人

也虎视眈眈。最后靠着友情的力量、神奇的道具还有无敌的幸运，终于打败了恐龙猎人，皮皮也找到了自己的种群和伙伴，得到了幸福的生活。

主题歌：《在你的衣袋中》

第二部： 大雄的宇宙开拓史 1981 年

大雄竟然在他房间的榻榻米下发现了一艘太空船，里面竟有来自拥有丰富矿产的可亚星的少年——罗普尔。他们很快成为了好朋友，不过可亚星翘曲空间的错位，造成大雄的榻榻米与考考星球的宇宙飞船连在了一起。大雄来到考考星找到了一群好伙伴，大家快乐地玩耍，大雄他们还由于重力的差别成为了“超人”。但恐怖的矿业公司为了考考星球丰富的矿资源居然要把整颗星球炸成碎片。大雄他们与考考星球的伙伴携起手来，挫败了矿业公司的阴谋，并在超空间通路断开前回到了地球。

精彩瞬间：大雄与号称星球第一的神枪手克拉民手枪对决。

主题歌：《满怀羽翼与激情》

第三部： 大雄在魔境

1982年

大雄拣到的流浪狗扁扁用哆啦A梦的卫星发现了非洲烟鬼森林中未知的巨神像。大家便一同开始了魔境大冒险。但意外发生了，任意门和留在空场的道具都被烧掉，大家无法回家了。这时扁扁突然开口说话了！原来他是汪汪王国的王子，带他们来非洲是为了让大雄他们帮助他王国从好战的胖脸狗手中拯救出来。在最后的大战中，静香使用了“结果提前保证器”。让明天的自己回到这里帮忙。实现了“十个外国人挪动巨神之心拯救王国”的传说，战胜了邪恶。

主题歌：《只要大家齐心协力》

第四部： 大雄的海底鬼岩城

1983年

暑假里一次快乐的海底旅行，唯一的缺憾就是哆啦A梦廉价的越野车令人抱怨，只有静香一个人温柔地对待它。胖虎和小夫溜去大西洋寻宝，却意外地发现了海底人，同时也揭露了世界将要被鬼岩城毁灭！为了拯救世界，大雄和伙伴们又一次冒险，借助哆啦A梦的神奇道

具闯入鬼岩城堡，但大家都被鬼岩城的机器人守卫抓住了。最后时刻越野车为了保护静香，自爆撞碎了鬼岩城的中央电脑波赛冬，拯救了地球。

主题歌：《海和我们》

第五部： 大雄的魔界大冒险

1984年

大雄为了贪玩，用假设电话亭把整个世界变成了魔法世界。却又把假设电话亭弄丢了。这时一个叫做魔界的地外天体正向地球飞来，地球面临毁灭！大雄和哆啦A梦闯入魔界但是被打败了，并变成了石头。这时22世纪的哆啦美出现解救了哥哥和大雄并拿出了假设电话亭。本来只要用假设电话亭恢复一下地球就没事了。但魔法世界的人们却还等待着大雄的帮助。大雄与哆啦A梦决定负起责任。最终用银飞镖射中了魔王的心脏，拯救了魔法世界。

主题歌：《风的魔术》

第六部： 大雄的宇宙小战争

1985年

大雄遇见了从匹里卡星球逃亡到地球的总统帕比。大家决定帮助它打败邪恶的将军，但帕比却为了救静香被将军的军队抓走了。大雄他们用缩小等乘着帕比留下的火箭来到了匹里卡

星球，大家都与自己内心的弱点战斗，变得勇敢坚强起来，但还是被狡猾的敌人抓住了。在最后要被枪决的时候，缩小灯的效果时间到了，大雄和大家都变成了“巨人”，打败了将军的部队，让匹里卡星球恢复了和平。

主题歌：《少年期》

第七部：

大雄和和铁人兵团

1986 年

大雄认识了可爱的女孩丽璐璐，却没想到她是机器人星球派到地球来的间谍机器人。遥远的星球上，一群铁人们正在计划攻占地球。大家又一次为了保卫地球与人类而战。就在快要坚持不下去时，丽璐璐却被大家真挚的感情打动，决定帮助人类。她带着静香找到了在3万年前制造了麦加托比亚最初两个机器人的博士，改造了它们的大脑，删除了出现偏差的竞争本能。地球上的机器人兵团一瞬间消失了。地球终于得到了拯救。

主题歌：《我是不可思议》

第八部：

大雄和龙骑士

1987 年

几万年前的一个大事件使得地球上大部分的生命都消失了，生命重新进化，哺乳动物成了地球的霸主，但一个奇怪的地下空洞“圣地”却

让一部分恐龙活了下来，并在地下进化发展成为恐龙人的世界。大雄和伙伴们无意中进入了地下，发现了这一秘密。可住在地下空洞中的恐龙后代们却用时航机回到了恐龙灭绝之前的时代，打算把地球从哺乳动物手中抢回来。大雄他们为了人类与龙骑士战斗。但最终龙骑士发现灭绝恐龙的不是人祸而是天劫——彗星的冲撞。而拯救了恐龙一族的圣地居然是哆啦 A 梦用道具造出的空洞。在哆啦 A 梦的帮助下，恐龙躲过了灭亡的危险，在地下平安的生活。

精彩瞬间：大家发现那个拯救恐龙一族的圣地居然是哆啦 A 梦造出来的，大家决定共同帮助面临灭绝的恐龙。

主题歌：《因为我们是朋友》

第九部：

大雄的平行西游记

1988 年

大雄又一次的异想天开，认为有真的孙悟空存在。独自乘着时航机去中国的唐朝寻找三藏法师，时航机落在沙漠上，大雄果然看见了长得和自己一模一样的孙悟空从天上飞过。大雄回到了现代，用哆啦 A 梦所有的道具和胖虎、小夫打赌真的有孙悟空存在，大家一起回到了唐朝，真的看见了三藏法师，但他身边没有孙悟空。急中生智的哆啦 A 梦和大雄用虚拟真实游戏机把大雄变成了孙悟空，并打开游戏机与真实世界的接口，让大雄出来骗大家。大雄却要宝

屡屡失败，被大家认了出来。大雄打赌失败，大家回到了现代。胖虎和小夫要玩虚拟西游记的游戏，却发现里面一个妖怪都没有，直接通关了。大家责怪了哆啦A梦一通回家去了。当天晚上一切正常。第二天世界就完全不一样了，大雄的爸爸妈妈居然都变成了妖怪，学校里的同学，老师……全世界似乎只有他们四个人是正常的。伙伴们费尽艰辛逃到一起，哆啦A梦分析，由于虚拟游戏机的出口意外打开，妖怪们都跑到真实世界来了，由于他们天生就被设定成与人类为敌并要吃掉三藏法师。于是历史被改写了！人类世界已经不复存在，地球已经被妖怪统治！大家决定回到唐朝的中国，打败妖怪，哆啦A梦和大家化身为西游记中的人物，保护三藏法师，大雄这才知道开始时候看见的孙悟空正是他自己。但三藏被他的弟子出卖了，连静宜也一起被妖怪的大王——牛魔王抓走了。大家一起勇闯牛魔王在火焰山山口的宫殿，这时出卖三藏的弟子红孩儿也一起来帮助大雄。靠着他的帮助，大家终于走到了宫殿中央，但还是被铁扇公主和牛魔王抓住了。红孩儿替三藏和大雄等人求情，原来他是铁扇公主和牛魔王的儿子！牛魔王没有理睬儿子，决定立刻就吃三藏，千钧一发的时刻，一道神光从天而降，观音菩萨出现了！

哆啦美开着未来世界的高级时航机来解救哥哥和大家！红孩儿也放出了变成孙悟空的大雄，大家齐心协力打败了牛魔王，逃出了宫殿。

火焰山的火山爆发了！牛魔王的宫殿消失在爆炸中，红孩儿决定继续和三藏的取经之旅。大雄和大家回到了现代，一切都恢复了正常，他们又一次的拯救了世界。

主题歌：《因为有你》

第十部： 大雄和日本诞生 1989年

为了寻找一片属于自己的空地，大雄和伙伴们乘着时航机来到了7万年前的日本。他们认识了来自古代中国的原始人好朋友古古儿。但古古儿的村庄却被邪恶的巫师——巨尊比毁坏了。大雄、古古儿和伙伴们一起与巨尊比战斗。在一次一次的战斗中，巨尊比的神秘身份渐渐浮出水面，原来他是来自未来，打乱时空想要统治原始世界的罪犯。在大家的努力下，大雄终于向时空巡逻队发出了讯息，最终打败了巨尊比！古古儿一族也在大雄的指引下迁徙到远古时代的日本，成为日本的第一批居民。

主题歌：《时之旅人》

第十一部： 大雄和动物行星 1990年

在大雄家出现了奇怪粉红色薄雾。大雄他们被带到了个梦幻般的动物星球，在这个绿色的星球上都是些爱好和平的动物们。但和动

物行星的平行星中，却住着贪婪的尼姆盖联盟。和人类长得一模一样的尼姆盖联盟在破坏了自己星球的环境之后看中了动物们的绿色星球想要据为己有。战争又一次开始了！为了保护这颗绿色的星球和最亲爱的伙伴，大家齐心协力地作战。最后在联邦警察的帮助，打败了尼姆盖联盟，同时也懂得了保护环境的重要。

主题歌：《寄语蓝天》

第十二部：

大雄的一千零一夜

1991 年

漫画鞋带领大雄和宜静进入了漫画书中《一千零一夜》的世界，由于胖虎和小夫的捣乱，静香被意外地留在了一千零一夜的世界里。为了寻找失落的同伴，大雄他们回到古代的阿拉伯。却被阴险的大盗卡西姆陷害困在了沙漠之中。大家意外地发现了在沙漠的深处，有着一座谜一样的黄金宫。而黄金宫的主人居然是辛巴达，伙伴们在那里得到了静香的消息：拐卖静香的坏人正朝着黄金宫而来。大家一起救回了静香，并与想要得到黄金宫的坏人战斗，最终取得了胜利。

主题歌：《梦的轨迹》

第十三部：

大雄的梦幻王国

1992 年

大雄相信有天上王国的存在，于是在哆啦

A 梦的帮助下创造了属于自己的云上王国。伙伴们在那里快快乐乐地生活。但居然出现了真的住在云上的人！原来在云层的里面还有另一个世界，那里的一切都是靠着太阳能和风能来运转的。那里的人们是温柔而和蔼的，但地上人使地球受到的污染和破坏已经影响到了云上世界的存在。云上人忍无可忍制定了诺亚方舟计划！决定把地面淹没，让一切重来。大雄和伙伴们在判决庭上替地面人辩解，他们的真情和意外的朋友使云上人改变了决定，放弃了诺亚方舟计划。云上人移民植物星球，并承诺当水和空气变得和从前一样干净的时候，他们还会回来和地面人一起建设美丽的家园

主题歌：《云向何方》

第十四部：

大雄在白金迷宫

1993 年

大雄意外地得到了白金旅馆的邀请去那里度假。伙伴们穿过白金旅馆提供的任意门来到了奇妙的白金岛，在这里无论要干什么都有机器人周到地服务。在大家玩得最开心的时候却有神秘的敌人前来空袭，虽然打退了敌人的攻击，但哆啦 A 梦却被抓走了。秘密终于被揭开了，原来建造白金旅馆的是查摩查星球上的人类。他们由于过分依赖机器人和工具，想要永远悠闲玩耍的生活下去，最终都被机器人控制了，离开了一种叫万能仓的工具就什么都做不了。

白金岛事实上是逃亡在外寻求帮助宇宙飞船。而大雄他们是被选为救星的勇士。为了打败机器人救回同伴，大家结伴勇闯白金迷宫，最终用病毒程序打败了电脑人波吉斯特勒。查摩查星球的机器人世界毁灭了，剩下的人们决定建造一个不是依靠机器，而是依靠人类自己的世界。

主题歌：《生活一定会美好》——岛崎和歌子
作词：武田铁矢 作曲：芹泽广明 编曲：小西贵雄

第十五部： 大雄的梦幻三剑士 1994年

现实中的种种遭遇让大雄开始向往梦中的世界。哆啦A梦为他从22世纪带来了随意做梦机。但却意外地和伙伴们进入了邪恶的梦幻魔王统治的宇宙。大雄和伙伴们开始颠倒梦境和真实世界，认为20世纪才是一个奇怪的梦。事实上这些都是梦幻魔王的安排。梦中的大雄幸运地拿到了白银装备并成为了白银剑士。在拯救梦幻王国的道路上他又遇见了剑士胖虎、小夫和离家出走的公主静香。大家一起踏上了冒险的道路，但却被魔王打败了。正要被处决的时候做梦机被大雄爸爸关掉了。大雄和哆啦A梦为获救而开心，但是又为梦幻王国而担心。他们决定负起责任，大家又一次回到梦幻王国，最终齐心协力打败了大魔王。

有趣瞬间：大雄打败大魔王要和公主静香结婚的幸福时刻，22世纪的工作人员刚好来到大雄家取回哆啦A梦退货的做梦机。

主题歌：《梦中人》

第十六部： 大雄的创世纪日记 1995年

老是忘做暑假作业的大雄在哆啦A梦的帮助下得到了“创世纪大全”。他决定创造自己的宇宙并完成观察日记，由于嫌地球的进化太慢，哆啦A梦和大雄用进化灯照射了海中两栖类。随着进程的加快，伙伴们也一起加入了这一有趣的活动，体验了当上帝的快乐和烦恼。但是在那个地球里却发生了奇怪的事情，每个民族都有着自己的关于长翅膀小精灵的传说，那到底是什么呢？在对南极的一次探险中，谜底终于被揭开。原来创世纪中地球南极的空洞里，生长着的是已经高度进化发展的昆虫！本来将进化成为昆虫世界的星球由于大雄和哆啦A梦在五亿年前“神的恶作剧”，使得历史改写，昆虫不得不躲入地下进化发展，而现在就是昆虫们返回地上夺回地球的时候。大雄和哆啦A梦决定弥补自己的过错，用创世纪大全给了昆虫们另一个全新的地球。

主题歌：《对再见说再见》

第十七部：

大雄和银河超特快列车

1996 年

大雄和伙伴们坐上了宇宙观光车列车，银河超特快号。正当他们一边欣赏着宇宙美景一边向银河边际进发的时候，奇怪的事情发生了！大雄他们总会莫名其妙地看见恐龙、妖魔等可怕的东西，就在大家议论纷纷的时候，银河列车又遭遇到了宇宙劫匪的袭击！就在大雄和伙伴们大惊失色时，列车长告诉大家，这是银河游乐园安排的第一个节目：“列车强盗”。原来是去银河游乐园的列车，还有“西部之星”、“恐龙之星”、“童话之星”、“忍者之星”等各种选择。但正当大家开心地游玩时，所有的机器人居然都不听控制，发生了各种暴动和混乱。原来银河乐园的管理人员和游客们都被来自银河之外的侵略者寄居和控制了！而他们真正的目标就是地球。大雄和伙伴们再次鼓起勇气和外星侵略者战斗！靠着大雄神奇的射击天赋打败了敌人，保卫了银河系的和平。

主题歌：《我心中的银河》

第十八部：

大雄的钥匙城历险记

1997 年

大雄在对 22 世纪小行星奖券时由于报错号码，无意中来到了一个天堂般的星球。大家开心

地把公仔手办模型机器人都拿到那个星球上，并用生命之匙赋予了它们生命。玩具们就在那个星球上建造了自己的城市——发条都市。大雄他们和玩具们快乐生活在一起。但好景不长，凶恶的罪犯熊虎鬼五郎逃入了大雄的房间，也通过任意门来到发条星球。并用玩具们的复制装置复制了自己，并企图占领发条都市。一场正义与邪恶的较量展开了！大雄在战斗中掉入了深不见底的山谷却意外地遇见了这个星球的造物主，他就是几十亿年前在火星和地球播下生命之种的播种者。造物主把这颗星球交给了大雄，希望他们依靠自己的力量打败邪恶。大雄和大家共同努力，终于把所有的熊虎鬼五郎抓住了，并变回一个善良的熊虎鬼五郎。熊虎鬼五郎最后自己回到地球上去自首了。

主题歌：《love is you》

第十九部：

大雄的南海大冒险

1998 年

大雄用不完的好运让他再一次发现了大海中的宝物，哆啦 A 梦和大家决定一起去寻宝大冒险。愉快的海上生活没有持续多久就遇到了海怪的袭击，同时还发生了时空大混乱！大雄消失在波涛之中，而哆啦 A 梦和大家来到了真正的海盗船上！巧合的是那个时代的海盗居然有着和哆啦 A 梦一样的藏宝图。大家来到了藏宝岛，意外地发现了岛屿的秘密，原来这个小岛

是22世纪邪恶的怪兽商人凯休的制造基地，而散发藏宝物就是要引来更多的海盗当他的奴隶，时空混乱也是凯休造成的。大家都被凯休抓了，却在监狱里遇见大雄，原来他已经被冲到了这个岛上。骑着海豚鲁菲依闯入基地的时候被抓住了，和他一起被抓住的还有海盗失落已久的同伴杰克。大家被海盗的两个同伴救出，齐心协力对付邪恶的凯休，正要被改造的海豚鲁菲依也得救，放回了大海。但凯休放出了所有的怪兽，大雄们渐渐吃不消了，被大海怪打得喘不过气来！这时海面上突然出现了一只超巨型鲸鱼，居然是时空巡航队的航母！原来海豚鲁菲依也是时空巡航队的队员，被秘密派到这里调查这个岛屿的！大家在时空巡航队的帮助下抓住了凯休，又一次胜利了！

主题歌：《热牛奶》

第二十部：

大雄的宇宙漂流记

1999年

胖虎和小夫在哆啦A梦宇宙飞行游戏盒中玩，却被不知情的妈妈丢到了垃圾场。当大雄他们赶到垃圾场的时候，胖虎和小夫已经不见了。哆啦A梦通过回忆型照相机发现游戏盒被外星飞碟拣走了。大家乘着火箭追踪而去，发现对方是一个叫做银河漂流少年团的组织。在它之上还有一个银河漂流飞船团。三百年前，那里的人

类将母球那克拉星抛弃了，因为物质文明已经将自然生态完全破坏，人类已经无法在那个星球生存下去。而银河漂流飞船团的目的就是寻找一个新的绿洲。但在邪恶的默阿操纵之下，银河漂流飞船团的指挥官决定不惜一切代价也要占领地球，不能再让一千万的人民继续漂流下去。靠着对地球的爱，大雄和大家勇敢地地球而战，终于打败了默阿，原来他是一个可以操纵神经的机器人。指挥官清醒了，惭愧地抱歉，并嘱咐大雄一定要好好保护自己的绿色星球。

主题歌：《季节流转》

第二十一部：

大雄的太阳王传说

2000年

由于胖虎的野蛮，哆啦A梦的时空圈道具出错了，连上了一个不知名的地方。大雄在那个地方遇到了和自己长得一模一样的男孩——太阳王的王子迪奥。大雄和迪奥互换了身份，用哆啦A梦的道具为那里的人们做了很多的好事，还认识了喜欢王子的可爱女孩库库。大雄还教孩子们玩翻花绳。但那个世界里也有邪恶的力量存在。具有超能力的巫师雷迪纳为了得到青春和太阳王国所有的财富，想要和王子互换身体。她绑架了库库作为人质威胁迪奥。大雄的友情，使迪奥放下了骄傲，众人携手对抗邪恶的巫师，最后打破巫师的美梦，太阳王国恢复了和平。在

时空永远断开前大家依依不舍地回到了现代。

主题歌：《在星空中》

第二十二部：

大雄和翼之勇者

2001 年：

大雄相信有鸟人的世界存在，并想靠自己的力量飞上蓝天。大雄在学校后山试飞自己做的翅膀时，遇见了从叫做“鸟路”的时空通路中掉出的鸟人古思凯。古思凯开始很害怕人类，但后来却被大雄和哆啦 A 梦的善良所感动了，明白并非所有的人类都是坏人。他虽然是鸟人，但因为小时候的遭遇使他不能依靠自己的翅膀飞翔，只有靠着飞机实现飞行的心愿。大雄他们通过鸟路来到古思凯的世界游玩，并一起参加了鸟世界的飞行大赛。但那里的乌鸦兵团的长官秃鹫基格里德由于曾经被偷猎者打伤而极端仇视人类。他为了向人类世界报复唤醒了传说中的怪兽腓尼基。而大雄一行也发现了鸟类世界的真相，原来鸟类世界也是在很早以前由 23 世纪善良的鸟类科学家鸟野博士在多元宇宙中创造出来的，也正是他封印了腓尼基。大家救出了传说中的鸟人勇士依卡鲁斯，并决定一起去神奇的栖木顶端寻找鸟野博士留下的时空机，却被巨大的腓尼基阻挡住了。在与腓尼基的战斗中古思凯为了救大雄终于打破了自己的心理障碍，依靠自己的翅膀飞上了蓝

天。原来他就是依卡鲁斯在暴风雪中失落的孩子。大家一起勇敢地战斗，最后用鸟野博士的时光机把腓尼基送到了异次元空间，恢复了世界的和平。

主题歌：《love you close》

第二十三部：

大雄在机器王国

2002 年

大雄在未来商店购买机器人玩具，却意外地遇到了来自机器人王国的小机器人庞克。原来他是从时间乱流中落到大雄家的。大雄和哆啦 A 梦得知机器人王国正遭受着一场巨大的灾难。庞克的妈妈是保姆型机器人，从小照顾着庞克和江奴公主。但江奴公主的国王爸爸因为救机器人而失去了自己生命。伤心的江奴认为这一切都是因为机器人拥有感情而造成的，于是被阴险的机器人戴斯特利用，推行了“机器人改造计划”——消灭所有机器人的感情。大雄和大家为了拯救机器人王国，来到了那个不可思议的世界。他们遇见了善良的机器人医生恰派克博士，并来到了秘密基地彩虹山谷，在那里机器人与人类幸福地生活在一起并结下了深深的情义。这时被戴斯特陷害的江奴公主也意外来到了彩虹山谷，眼前的景象和庞克真挚的感情打动了她。江奴决心要把机器王国建得和彩虹山谷一样美好，还要解救被戴斯特关在地牢里的

机器人妈妈。大家一起冲出彩虹山谷与戴斯特战斗。戴斯特终于被打败了，原来他不是机器人而是恰帕克博士的孪生弟弟，为了统治王国而走上了错误的道路。江奴和妈妈相认，决心要和机器人一起创造美好的未来。

主题歌：《walking into sunshine》

第二十四部： 大雄与神奇的风之使者 2003年

大雄遇见了奇怪的旋风生物。哆啦A梦用万能分析机分析出它居然是风的小孩——风子。大雄和风子成了好朋友，哆啦A梦还找来哆啦可了的玩偶给风子当成外衣。大雄和大家一起带着风子用任意门来到了大草原，却意外地受到了袭击，又意外地被一群操纵着风战斗的孩子搭救。大雄认识了操纵风速板的少年铁木真，原来他和风子都来自风之国。那里靠着险峻的山谷和强风来阻隔外界，并形成了很多奇怪的动物：风鱼，旋风蜗牛，乘风绵羊等等。但在那里也有操纵着邪恶飓风的岚族，他们在时空犯罪者史提姆的诱骗下，唤醒了将要毁灭世界的飓风恶魔马佛卡。更让大雄伤心的是，风子居然也是马佛卡的一部分。为了拯救心爱的的小伙伴，大雄冒着生命的危险用传说中曾经封印马佛卡的圣剑将它斩为三段。风子脱离了出来，但其他两段又黏合成了恶魔。风子为了救大雄，再次冲

上去正面和马佛卡对抗，在风国所有人的支持下，风子爆发出了神的力量，和恶魔马佛卡同归于尽。世界恢复了和平，大雄捧着空空的哆啦可的外衣，回想着他们在一起所有的快乐时光

主题歌：《直至再会的一天》

第二十五部： 大雄的猫狗时空传 2004年

大雄在偶然的情况下救了一条溺水的小狗，给它取名叫“小一”，并瞒着妈妈把它带回家里饲养。但没过多久，大雄发现后山上有很多被人遗弃的小猫小狗。为了让它们过上好日子，大雄把它们带到3亿年前人类还不存在的远古时代，并用“进化退化放射线源”照射小一使它理解人类的语言，教它在这片土地上靠自己的力量生活下去的方法。大雄和小一依依不舍，相互约定明天一定会回来看它。第二天，大雄和伙伴们再次去那个世界，却突然被卷进了时空扭曲中，来到了那个时代的一千年后。猫狗国已经形成了高度的文明，虽然没有找到小一，大雄却遇见和小一很相像的小八。小八和伙伴们的父母都在猫游乐园失踪。大家一起去那里探寻却发现了惊人的秘密。原来猫乐园的经理卡各特拉就是当年大雄救起的落汤猫的后代，他们制造了巨大的时空机，将要在未来用进化枪统治人类世界，报复人类丢弃宠物猫残忍的行为。正在这



时，猫狗国的大总统又发布了陨石群将要毁灭地球的消息，卡各特拉抓住了闯入的哆啦 A 梦等人，并偷走了政府移民飞船的能量。大雄和伙伴们被小八救出，靠着哆啦 A 梦的神奇道具和自己的勇气与决心打败了卡各特拉。而小八的记忆也恢复了。它其实就是小一，为了见到大雄而陷入了时间乱流，变回了小孩的状态落到千年之后。小一和大雄互相思念的情谊超越了千年，终于实现了最初的约定。在陨石撞击前猫狗国移民的飞船出发了，迎接它们的是崭新的未来。

主题歌：《yume 日和》

第二十六部：

大雄的恐龙 2006

2006 年

为了在自夸为“霸王龙”的小夫面前争一口气，大雄喊出了“有朝一日，我发掘一颗真正的恐龙化石给你看”的宣言。回到家的大雄，却被好朋友机器猫灰溜溜地骂了一顿：“你这轻浮的人，不是自讨苦吃吗？”于是，大雄硬着头皮去

兑现这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开始了漫长而艰苦的寻找。

奇迹，是世界的美丽所在。

一天，大雄真的找到了梦寐以求的恐龙蛋。按照书上教的方法，大雄孵化出了一只可爱的小恐龙，并为之取名：比助。大雄和机器猫瞒着爸爸妈妈在家里秘密地培育恐龙。可随着恐龙一天天地长大，窄小的房间已经容纳不下它那庞大的身躯。无奈之下，大雄只好把它转移到附近公园的水池里。而调皮捣蛋的小夫和伙伴们很快就发现了恐龙的踪迹，大吵大闹着要把其公诸于世……公园里有怪兽的消息传遍了日本。为了让比助过回正常的生活，大伙经过考虑，决定带比助回到一亿年前的白垩纪。大雄和机器猫试图借助时空穿梭机把比助送回远古的白垩纪，但却想不到惹来了一个戴黑面罩的神秘人想要来争夺比助。为了搭救小恐龙，将它带回日本，大雄、机器猫以及静香、胖虎、小夫一行人乘坐时光机再次前往白垩纪，可他们的前面将有许多的危险等待着……

第 4 章

童年的梦想道具

《哆啦A梦》比较常用的梦想道具，是竹蜻蜓、任意门和可以回到从前的时光机。

对我而言，因为我已经不需要考试，所以不需要记忆面包；因为没有觉得把自己变大变小有什么特别的用处，所以不需要缩小灯或是放大灯。而这三件最常用的宝贝，我觉得很不错。

想想，如果我有任意门，每天可以睡到七点五十，用九分钟的时间刷牙洗脸穿衣打扮，最后一分钟拿出任意门，哗啦一声我就在8点准时到达办公室了，多幸福的一件事！不用等公车不用挤公车，不用攒钱买车

不用考驾照不用找车位，不怕烈日不怕下雨，12级强台风来了也与我无关。

不过，如果有任意门，似乎就不需要竹蜻蜓了，这么大热的天，戴个竹蜻蜓飞去上班，估计会被紫外线晒伤。还有可能因为中暑晕过去从半空中掉下来，多危险。

但是时光机，也许无论我到了怎样的年龄，我都会渴望拥有它。我一直地向前走，但是不断地回首。我比任何人，更喜欢回首来时的路。伫足，停留，嗟叹，泪流满面。你还是你，我还是我，可是我们，再也回不去了！

我们都回不去了

我们从前一起走过的日子，连起来像是一出戏，乍一看是一场美丽的故事，仔细看

是一道道深深浅浅的伤痕。

真正悲伤的时候，不会有耐心写。真正

写的时候，不敢再去这样悲伤。

真的不那么在意的那些日子，后来却成了我半夜里睁着眼睛咀嚼不停的成长，成了深夜里的满面泪流。

“有一天你会知道，这个世界上，没有人会比我更爱你。”这是你说的，你真的这样忍心，给我下了这样的咒语，让我真的来到这么一天，忽然之间，你过去凄楚的眼神，你曾经的温柔，一字一句，一句一字，那些沉默，那些叹气，一声一声敲打着我已经长满荒草的心灵土地。这片土地早已因为缺水坚硬如铁，但是在这一刻，它突然发起了大水，轰轰烈烈地向四周奔去，将我淹没，深深淹没，无法呼吸。

但是没有时光机，我没有办法回到过去，温柔地告诉你：我知道，我都知道。

曾经看过一个故事，故事的内容是这样的：

有一天，柏拉图问老师苏格拉底什么是爱情？老师就让他先走到麦田里去，摘一棵全麦田里最大最金黄的麦穗来，期间只能摘一次，并且只可向前走，不能回头。

柏拉图于是按照老师说的去做了。结果

他两手空空地走出了田地。老师问他为什么摘不到？

他说：因为只能摘一次，又不能走回头路，期间即使见到最大最金黄的，因为不知前面是否有更好的，所以没有摘；走到前面时，又发觉总不及之前见到的好，原来最大最金黄的麦穗早已错过了；于是什么也没摘。

老师说：这就是“爱情”。

是不是爱情就是注定要被错过的？错过之后回首来时的路，才知道自己真的爱过。为什么当你看着我的眼睛呢喃着“我爱你”时我竟然可以那样无动于衷？为什么总是觉得你还不够好，总是以为自己爱的一定是另外一个“别人”，以为你没有按着我的方式走来，所以你不是我的最爱？

今天晚上，我看见你的QQ签名档又换了，换了一句更加悲伤的句子：什么是快乐，就是掩饰自己的悲伤对每个人微笑。

上一次你的签名档是：我又抽烟了。

再上一次你的签名档是：爱情只在来时的路上出现过一次。

我没有哭，只是眼泪流了下来。

想起看过的一个故事：很久以前，在圣城麦加，有一个富商的仆人上街买菜，结果就在人群中，看见了死神对他奇怪地一笑。他吓得连菜都不买了，回去向主人请求帮助。好心的主人借了他一匹快马，让他去麦地那城暂避一时。随后，主人自己上街买菜，又在人群中看见了死神。主人上前质问，你为什么要对我家仆人那样险恶地笑，莫非你不利于他吗？死神的表情非常无辜，他说当时我不过是觉得奇怪，明明今天晚上我要在麦地那城带走他的，他怎么此刻还在麦加逗留呢？

这个故事跟爱情无关，但是，跟宿命有关，而爱情，有时候真的是宿命。因为逃不过，所以逃不过。注定我们相遇，又注定我们分开，所以，我能想起的，总是你凄楚的眼神。想起我们在一起时，你说的总是“不要离开我”，而不是“我爱你”。

有段时间，你总是咳嗽，我叫你戒烟，你答应了，却被我发现背着我偷偷地抽烟。我为了这件事不高兴了很多天，我告诉你我不喜欢抽烟的男人，可是我认识的人全都是烟民。后来，你真的戒了，我却离开了你。我们分开之后，我所遇到的男朋友，那么多个，

竟没有一个抽烟，我却很想念坐在你旁边看着星星闻着淡淡烟味的感觉。

80后口述实录

有种爱，一辈子只有一次

导入：笨笨，这个名字只有一个人可以叫，只有我，才是他的笨笨。

口述者：小蝶，女，公务员

那一年，我们18岁

依然清晰地记得那个阳光里的早晨，晓径直地走过来，放下书坐在我旁边，那一年，我高三。我们的班主任，不大管我们，他给我们编了座号，却不安排我们怎么坐，我们每一节课都可以自由安排自己想坐的位置。

而我，喜欢靠窗的那排位子，我总是坐倒数第三张桌子，一个人。我们班有49人，但有55张桌子，只要愿意，有很多人可以一个人坐。

晓坐在我旁边时，我奇怪地看着他。高三重新分班之后，我从未注意过这个人，连名字也不知道。

我等着他先跟我说话，等了四节课，一直到上午放学，他都没有开口。而我认为，他是特意来跟我坐一块的，我想赶走他。于是，在我站起时，我说：你挡住我的去路了。晓说：对不起。站起来闪到通道上。我说：我的意思是，这里原来没有人挡着的。晓说：我知道，但是现在有了。我说：但是后面还有空位。晓说：我喜欢窗口这个位子，倒数第三排。

我无话可说，我也喜欢窗口这个位子，倒数第三排，从这里看出去，可以看见西山上的风景，伸手可以够得着窗边的金凤树。

他跟我有同样的爱好，我想我没有理由赶走他。于是，我有了一个同桌。

我的数学很不好，晓的语文很不好，我们有了说话的理由——共同学习，他教我数学，我教他语文。

故事开始时，往往没有预料后面的走向。我们后来开始一起放学，一起去吃麦当劳，一起去河边的草地上坐着看小鱼跃出水面。

在书上或是在电视剧里，这样的亲密关系，该被传成“早恋”，然后就会班主任、家长甚至教导主任都出面了。其实，生活里，班主任不会去管这么私人的事，我们彼此的家长，也不会像电视里的家长，时

刻监视着自己的孩子在做些什么。

我们自由地成长。确实在早恋，不过没人扼杀我们。除了一起学习，一起回家，一起去河边说话，我们什么也没做。我们的父母都知道我们在一起，但是什么也没说。我出去的时候，只要说我是跟晓一块去的，我妈就会放心，晓是一个值得信任的人。我们的学习成绩也与日俱增。

一直到最后，考上父母满意的大学。只是，我在汕头，他在广州。

如此这般地想你

我们之间相隔了五个小时的车。豪华大巴120块钱，中途在后门这里提供餐点。第一次晓来找我，下了车我问他：饿不饿？他说：不饿，在后门吃了。我以为后门，就是车上的一个门，后边的门。等到下一次我坐车去广州找他时，我才知道，后门，是一个地方。

我们每个月见两次面，一次他来找我，一次我去找他。周五黄昏我坐五十分的车去，晚上十一点就到广州，晓会在车站等我，周日晚上我坐四点的车回到汕大。

每次见面，我们都有说不完的话。我们常常哪也不去，就是在学校里呆上两天两夜，只要看着对方，我们就快乐了。

不见面的时候，我们就写信，常常一封才寄出去，我就开始写下一封，晓也是。我知道晓总是坐在宿舍那张对着窗的桌子旁给我写信，旁边放一大杯茶，窗外是满眼的树。他在信里告诉我的，后来我去他宿舍，特意坐在那张桌子前，看着外面的树，喝着茶，等着晓打饭来给我。

后来我写信，喜欢沏上一大杯茶，想着晓是不是也在写信，呆呆地看着窗外的满眼的树。我们没办法天天在一起，但我们就像天天在一起一样，我知道他们宿舍共有六个人，其他五个人分别叫作大鱼、皮蛋、油菜、猪耳、冬瓜。我说：你们宿舍的人，怎么全是好吃的。晓说：我不是。我问：那你在宿舍里叫什么？晓说：我是负责吃他们的。我问：是什么？他说：猪头。我哈哈大笑。晓说：说你呢，我说你猪头你还笑，果然是猪头。

然后我就打他，揪着他的鼻子问：谁是猪头。

晓说：侠女饶命，小的是猪头，小的不但是猪头，还是大猪头。小的愿为女侠当牛作马，赴汤蹈火，万死不辞。

我写信的时候，我宿舍的人就说：又写信了，你怎么总有写不完的信。

大学里，我写了很多日记，但是每一本开头都是这一句：不知道此时此刻你在

做什么呢？是否也像我如此这般地想你。

爱走，和爱来，一样毫无理由

到这里，我仍然不知道我们为什么分开，我们深爱着对方，没有理由分开。

有时候，爱走，和爱来，一样毫无理由。

18岁那年，晓坐在我身边，他还没爱上我，他只是看上我的那片窗。

22岁那年，我们分开了。

那年春天，我们开始找工作。晓留在广州，很快就找到了合适的工作。汕头的公司我一个也没签，我去了广州。

但我竟然找不到工作。我在人才市场上，看着求职的人卑微得像蚂蚁，只为了一份800元的薪水互相争斗着看谁更卑微。人才市场去多了，心理就会开始变态，焦虑厌恶暴躁。

又是一个人才市场开市日，晓去上班前问我：今天去吗？

他知道我最近越来越不想去了。我躺在床上，拿起枕头就扔过去，不去。

“好，好，不去，不去。”晓安慰我，把枕头放回来，我又扔出去，砸中桌上的水杯，掉在地上碎了，水洒了一桌一地，枕头湿了，一片狼藉。

那水，是每天早晨晓为我准备的，

因为我早晨起床后习惯喝一杯水，他怕我烫。

晓看着我，又看了看手表，不说一语就出去了。他赶着上班。

我还是去了人才市场，看见很多熟悉的公司，他们常年在那，我心情烦躁，一个公司也没投。这时候，晓打电话来，他说：你起床了吗？

我不语。他又说：笨笨，早上对不起，我赶着上班。

我说：就只有你有班上！

他说：笨笨，对不起对不起。我们不找工作了不找了，我养你，养你一辈子。

我把手机关了。一个人在外面游荡。心里疲惫不堪。我不知道我为了什么，我的成绩一直比晓好，我怎么就会找不到工作。我可以活得更好，如果我不来广州，我的父母一直在催着我回去。我就这么想着游荡了一天。

回到家里，已经晚上8点，晓竟然不在家。我冷笑，他一定是又跟同事聚餐去了，如果我今天死在外面，他一定不会知道吧。

我洗了澡就去睡觉。

走了一天的路，我很快就睡着了。半夜，我被惊醒。

“手机为什么关机？”晓的声音，他咆

哮着！用力地摇着我。

“我找了你一天！你想让我疯掉吗？”他把枕头抓起来扔到我身上。

我哇地一声哭出来。晓紧紧地抱住我：“不要哭，没事就好，没事就好，对不起，对不起，是我不好。”

这次过后，晓对我更加小心翼翼，他不再问我去不去人才市场，只是给我钱花，为我做饭。

但是有过第一次争吵之后，我们之间一触即发。几乎天天吵架。说是吵架，其实只有我在吵，他只会对不起。

又过了一个月，我还是没有找到工作。比我差的同学都找到工作了，只有我还是一条寄生虫。我的父母，不停地催促我回去。

晓的工作压力也很大，在我这里又得不到解脱。他开始与同事出去聚餐，喝酒，唱K，常常到深夜才回来。

不出去的时候，我们相对无言。他下班做饭，做完叫我吃饭，吃完我去洗澡，他洗碗、洗完拖地、拖完洗澡、洗完洗衣服。我坐在沙发上，看着他做这一切。做完之后，他又拿着抹布擦桌子擦椅子甚至擦手机，一刻也没有停下来。最后，我去睡觉。

然后他也去睡觉。

我常常睡不着，在半夜里看见晓坐起

来，他的手抚在我的脸上，冰冰凉凉的，我听见他说：笨笨，我爱你。我的眼泪流下来，他不知道我醒着。

有天半夜，他又喝得烂醉回来，我已经睡了，只是还没睡着。他悄悄地摸到床上躺下，呼呼地睡着了。

我听见他在说梦话：笨笨，我好累，笨笨，我爱你。

第二天，我看着晓的眼睛，告诉他：我们分开吧。我要回汕头。

晓看着我说：我知道你迟早会离开我的。

他送我去车站，我们就这样分开了。

后来

彼时，如果晓留我，我也不会留下来。可是如果有时光机，让我回到从前，我会阻止那时候的我离开。有种爱，一辈子只有一次，爱过了，就再也爱不起来了。

晓了解我，知道我一定是做好了决定才会说出来。

我回到了汕头，在父亲的安排下，参加了公务员考试。我开始过上父母希望的安稳生活。

我在单位里遇到了我现在的老公，他人很好，同事开着善意的玩笑撮合着我们，我们就这样结婚了，从认识到结婚不

到三个月。

老公是一个典型的潮汕人：不会煮饭，但是会帮忙打下手；不喜欢洗碗，但是会拖地；偶尔出去喝酒，但是很早就回家；不喜欢带我出去旅游，但是周末会带上我出去吃饭。他没有太大的欲望，工作上平步青云，人缘很好。

我们的生活很安详，从来没有吵过架。因为我变成一个不喜欢发脾气的人，大家都说他很幸运，娶到一个性格很好的妻子。只是这个人，睡觉的时候，总是说梦话。老公问：你为什么总在梦里喊“小”。我说：我在梦里跟人打架，骂人呢。老公说：呵，你也会骂人啊。酒后吐真言，你是梦里吐真言。我大惊。

在潮汕话里，“小”就是“疯子”的意思。其实我喊的是“晓”。潮汕话里，“晓”与“小”并不同音，只是老公没有听清楚。

小蝶说到这里，笑了，眼泪却流了下来。

我问：后来呢？晓呢？

我结婚之后，他也结婚了，在广州。

我问：你们没有再联系吗？

没有。怎么会联系呢？

小蝶又笑，眼泪不停地流。

你想要哆啦 A 梦 借你什么

说了哆啦 A 梦这么多宝贝，我知道，大家都羡慕大雄，羡慕他有哆啦 A 梦这样的朋友，羡慕他可以跟哆啦 A 梦要很多宝贝。如果有哆啦 A 梦那个四维口袋就好了！如果可以向哆啦 A 梦借一样宝贝，你最想要借的是什么，为什么呢？

下面我就就这个问题作一下专题访谈，受访人员性别、年龄、职业、美丑不限，大家踊跃参与！

访谈形式可以有很多种，比如问卷调查，比如街头随机采访，比如电访等等。但是，在当今这个网络信息高速发展的时代，我们当然要多多利用网络资源了。所以，我决定，就采取网络访谈形式。如果到论坛上或博客里，回复太慢，所以我决定到 QQ 里去，我的 QQ 上现有好友成员 345 位，QQ 群 18 个。这 18 个 QQ 群，包括了男女老幼各行各业各省各市的中国公民，所以，咱就到 QQ 群里去吧。

甩出问题：如果可以向哆啦 A 梦借一样宝贝，你最想要借的是什么？请用不多于 100 字陈述一下你的理由。当当当当，开始——

我自己先回答：我想要时光机！其实这个大家都已经知道了，原因刚才也说过了——肯定不少于 100 字！唉！问世间情为何物！下面我们就把问题甩到群里去，呵。响应热烈：

城市白领沙龙群

第一个是“城市白领沙龙群”，里面全是青年才俊帅哥美女，年龄在 20~35 之间。

袋鼠：我想要时光机。

新橙：哇，第一个就跟我一样，问世间情为何物……说说，原因呢？

袋鼠：到未来去看这期的彩票中奖号码，然后回来买！哈哈哈哈哈。

新橙：财迷心窍……

火花：我要竹蜻蜓。我考驾照考了两次都没过。

新橙：那你用竹蜻蜓有两种可能，一种是从空中掉下来，一种是撞上小鸟。嗯，还有一种可能，可能你根本就不会飞，变冲天炮了，以其旋转所产生的冲天力直线上升。

火花发了把带血的刀过来：我不砍了你，你就不知道花儿为什么这样红。

蓝光：我要考试铅笔，我明天要考英语四级。

新橙：不如用翻译年糕？

蓝光：有啥用啊，咱国家认证书的。

新橙：又一个考证受害者。

马不吃草：有没有按摩椅？

新橙：啊？

马不吃草：我现在腰酸背痛。

新橙：有超级拳套，嘿嘿。

马不吃草：那就要这个了。

新橙：你小心被捶死。

妙录录：我要隐身棒。可以去银行提款。

新橙：你那叫“提款”？叫“偷”。

蟑螂强：我要复原光线。我几年前打破了老爸一个汉代陶罐，他到现在还没释怀。

新橙：感动……这才是哆啦A梦道具的真正用途了。

马不吃草：蟑螂强，为什么我一看见你，就想起毒鼠强呢？你跟他有什么亲戚关系？

新橙：晕。火花，把你那把带血的刀再发一次。

猫王子：我要颠倒魔笛。有了它，我心爱的MM就会喜欢上我了。

新橙：为什么？颠倒魔笛好像不是爱神之箭，它只是改变脑电波，使人脑中的想法换作完全相反的行动而已，跟爱情有关吗？

猫王子：因为我跟她表白后，她说，我永远不可能喜欢你。

新橙：看来比爱神之箭还好用。

苏木：我要感冒传声筒。

新橙：不用问了，想必是你感冒了。这种损人利己的事怎么可以做。

苏木：那你就错了，是我女朋友感冒了，我想让她把感冒传给我，她快点好。

新橙：问世间情为何物……

忧郁塔：我要缩小灯。我想躲起来，让谁也找不到我。

新橙：为什么要躲起来。

忧郁塔：我活得不耐烦，但是又不想死。离家出走又没钱，而且世态不好，我怕遇上坏人。缩小了躲在家里，吃喝住都不用愁。

新橙：策划得很周密嘛。

睡不着啊睡不着：有没有用了就会睡着的宝贝？

新橙：原来这个网友真的失眠。有啊，睡眠机器。

睡不着啊睡不着：好，就要这个。多少钱一个，哪买？

新橙：价钱未知。到未来世界可以买到，去吧。

估计此人没睡好，精神反应错乱。

麦田里的青蛙：我要空气炮。

新橙：你有仇人？

麦田里的青蛙：对，我要灭了那小子。

新橙：这是法制社会，请注意考虑后果。

麦田里的青蛙：没事，灭了它之后我用时光机逃到未来去。

新橙：我不得不提醒你，你只能跟哆啦A梦借一件宝贝。所以，你等着警察来抓你吧。

写手部落群

OK，这个白领群就到此为止，接下去我们去“写手部落群”去。这里有全国各地的写手，年龄涵盖范围较广，上至60花甲，下至18华少，无所不有。

我是写手我怕谁：我先问一下啊，哆啦A梦到现在一共出了多少道具了？

新橙：1963件。

我是写手我怕谁：我怎么看着好些都能重复呢。

新橙：确实。

我是写手我怕谁：只有那个如果电话亭最好用了。可以改变世界。

新橙：你想把世界改变成什么样子？

我是写手我怕谁：有很多事情我没做

好。大雄用如果电话亭把现实世界变成了魔法世界，而让自己在魔法世界练习魔法，虽然他最终只是学会如何掀静香的裙子，但是在魔法世界里，他毕竟学会了一样东西。如果有机会给我使用如果电话亭，我会对着电话筒说：“假如世界能倒退五年，并且我是记得现在的事情。”因为有太多的事情我没有做好，想回去改变一下自己的历史。

点将使：如果真的有如果，一切不会是今天这个样子。

虹阁楼：如果有如果，我只想知道他在哪里，为什么三年了，音讯全无。

新橙：他不无一语地消失了？

虹阁楼：是的。

新橙：有没有后悔爱过他？

虹阁楼：没有。爱的时候很快乐。至今回想，仍然快乐。只是，不知道为什么消失了。

安如意：妹妹要坚强。前面还会有别人来代替他。

虹阁楼：谢谢如意姐姐。

新橙：问世间情为何物……（为什么今天我总是想起这句话？）

会画画的鸭子：如果有如果，我希望从

来没有2005年，这一年，爱得太痛，痛得太苦，一辈子都只会记得那年的伤。

自我的完美：全是多情种子。我也要如果电话亭，但我不是要回到从前，我要的是：如果我是全球首富。原因就不必多说了吧？哈哈哈哈哈。

新橙：此人正在仰天长笑当中，极度发狂。

猪在水中游：如果她会爱上我就好咯。

新橙：又来一个多情种子。

可怜见：如果没有考试就好咯，我就不会考到这么差的大学来。

新橙：没有考试大学怎么录学生呢？

可怜见：那就干脆如果没有学校好了。

新橙：我跟20岁以下的人说话总觉得有代沟。

枫叶朵朵红红开：如果有如果，我希望心态能像从前那样快乐。我30了，该立未立，前路茫茫让人不知所措，过去做错的再去追悔徒增悲伤。

追蜜蜂的蝴蝶：长大了，就不那么快乐了。每个人都是这样吗？过去真的比现在好？

安如意：过去并不比现在好，只是回过头时，我们知道，过去应该怎样做才是更正

确的。

追蜜蜂的蝴蝶：何以见得那就是更正确的呢？两条路放在你面前，你当时选择了A而没选择B，证明在当时A比B好，你现在觉得B更好，是你没有走过B的路。

安如意：你说的也有道理。只是，有些结果，如果早知，确实可以避免错误。

点将使：如果电话亭，把来时的路再走一次，我们会看得更清楚。不会有不该产生的误会，我们的爱情不会无辜结束。

新橙：又是一个问世间情为何物……

点将使：我们每天都在重复错误。包括现在。我相信，五年后回过头来，我又会后悔今天的所作所为。

我是写手我怕谁：那是因为我们只是普通人，只能做我们现在觉得正确的事，无法预知未来。

社员都是向阳花：我在遇到第二次爱情

时，一直怀念着第一次爱情，直到错过第二次爱情；后来我遇到第三次爱情，我不断思念第二次爱情，后来，第三次爱情失去了。现在，我认为我不会再遇到爱情了，但是我遇到了，可是，我还是觉得这一次，没有前面三次好。我仍然在无动于衷，我强迫不了我自己，理智告诉我，应该珍惜。情感让我，将在一段时间后，再度后悔。

新橙：世上没有后悔药，为什么每个人都有追悔的往事，如果地球上根本就没有人呢？不就没有这么多的烦恼？

扬帆起航：人不是错误，错误在于人总是自寻烦恼。

新橙：如此说来，不就是说，我们现在在想着如果有如果，如果可以回到从前，就是一个自寻烦恼的表现了？

扬帆起航：可以这样说吧。所以，人应该向前看，相信明天会是美丽的一天。

有没有这样一种道具

我常常有这样的疑惑：为什么每一次即便在Q上聊一个人，聊熟了之后就会发现，他有着怎样曲折的爱情故事，那样令人惋惜，

令人心痛。总有人会跟我说“为什么明明相爱却不能够在一起”，总有人告诉我“过去不懂得珍惜，现在已经无法回首”，总有人不断

地追悔不断地错过。为什么，谁都没把自己的爱情配对？

如果，有这样一种道具，可以把全世界已经配好的爱情拆开来，你想要的那个人还是单身，还在等着你，你们真的就能够幸福了吗？

会不会，只不过因为没有得到只不过因为失去了才珍贵起来？是不是，只要是人，就注定会有追悔的心情？

因为我们没有办法用将来的心智去看今天的事情，我们永远都不可能知道，将来的我们，经历了苍桑之后，会有怎样的心情？

如果没有后来的经历，又怎见得会有后悔的心情。从来没有分开过，最后就一定不会分开吗？那为什么有人谈了几年的恋爱，结婚一年就离婚了？以为很了解的，以为感情一定不会变的，就真的不会变了吗？

那么，就算有可以让你拆开不合适的爱情让你回到你在追忆的那段情感，也不见得会相伴到老了。

不然要怎么样？

现在连第三者，都堂而皇之地说：“我们是真心相爱的。”第三者都能够坦然地认为，他既然能够爱上我，是因为这才是真的爱情，

也说明了他的婚姻不幸福，没有爱情。

谁又能保证一辈子对谁永远地保持激情呢？

记得大学时，同舍的室友，谈了快十年的恋爱了，她说了一句话：“开始是激情，爱情，后来是感情。我跟他，就像家人一样。我们相亲相爱，关心对方。我们之间是爱情转化而来的感情。”

后来他们结婚了，很幸福。

这才应是爱情的正道。最后都应该是温温润润的感情。

那么，可不可以有这样一种道具，让我们所有人在第一次遇见爱情时，就懂得珍惜？可是，如果，遇见的是恶魔呢？

是不是也只能爱下去守下去？

那不是又回到所谓旧社会的从前了吗？嫁了一个人，就认定了一辈子，嫁鸡随鸡嫁狗随狗。那这世间的痛苦也许会更多了。我们看一个人，看不见他一辈子，有一天他变心了，不再爱了，我们还要去守着吗？

如果只能有一种道具，是怎样都无法齐齐美美的了。那么那么，最后的结论是什么？不要去追悔？不要去感叹。好好爱现在？

可是大多数人都做不到。至少心里并不那么心甘情愿。

80后口述实录

还好醒得及时

导入：生活最终都将归于平淡。一切激情不可能永远。心脏，怎么可能一直保持超速？

口述者：小动，女，文员

认识阿匡是五年前。我们本来只是在Q上漫无边际地聊着，后来发现，他住的地方离我家极近，三公里以内，于是找了个好天气，见了一面，算作认识了，从此开始无话不说。

我们的见面在网友见面中应该算是比较特别的吧，见面之前，对彼此并没有任何想法，当时我有男友，他有女友；在Q上聊天时，谁也没有对谁产生任何不一样的情愫，不过只是怀着大家竟然住得这么近的新奇感而见面。

见面，仅仅是见面，约在我与他家之间的一个路口，我开着摩托车过去的时候，

他已经坐在他的摩托上等着，没有东张西望，安静地停在那。我开过去，在他旁边停了下来，Hi！——Hi！

他穿着黄色条纹衬衣，戴着眼镜，看起来有178cm的样子，很斯文的脸庞，不讨人厌。不过外表与他在网上犀利的语言所带给我的印象还是有很大区别，那时还没有视频，我凭着跟他聊天的感觉猜想过的样子。太不一样了。

后来他告诉我，没有想到我是长相如此秀静的女孩，本来以为会是一个很厉害的、至少看起来是很能干风风火火的人，结果我连说话的声音都那么小。

我们say hello后，我说：要不随便绕绕？他说好。于是开着各自的摩托车，以时速15公里左右在我们这个小城里绕了一圈，一路上随便地说了点什么，回到我们见面的地方时，已经完全没有陌生感了。

然后，我们就此分手，各自回家。

后来再在Q上遇到，我们已经很熟了，天南地北地乱侃。谁也没问谁为什么会有这么多时间呆在网上，男朋友哪去了，女朋友哪去了。

但是心安理得，我以为，我们仅仅是朋友。有共同语言的朋友。

然而事实上，一个人如果在有男朋友

的情况下，又与另一个异性来往频繁，无论解释成怎样的蓝颜知己，都是不堪一击的。因为，人怎么可能同时对两个人保持同样的热情呢？跟阿匡聊得如此火热的直接后果是，每天一有什么事情想与人分享，第一个想到的就是他。早上被冻醒了，发个信息告诉他“好冷”；晚上失眠了，发个信息告诉他“睡不着啊睡不着”；白天在路上看见一只漂亮的小狗，回到家拿起手机发出去的信息仍然是他；吃完饭告诉他“今天吃了很好吃的汤，吃得好饱”；被雨淋了告诉他“真倒霉，没有带雨衣，半路竟然下起暴雨”……

我的男朋友，就像失去我这个女朋友一样。我们只是例行见面，例行吃饭，例行约会。我心里在想什么，我每天在做什么，我今天被什么同事惹得不高兴了……一切他都一无所知。夜里他发信息告诉我他睡不着时，我正在和阿匡发信息，看见男朋友的信息，假装我已经睡着，没有回。白天他告诉我他要去南京出差时，我只是发了个信息说“一切小心”。

男朋友成了朋友，朋友成了男朋友。角色调换。

但是名称还没变。

因为我自己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

直到有一天，阿匡告诉我他和他女朋

友分手了，过了两天，我无缘无故跟男友大吵了一架之后，高喊着分手，男朋友愕然地问：“有这么严重吗？”时，我才发现自己真的变了。

借着这次吵架，我在男朋友这里玩起了消失。我告诉阿匡，我跟男友分手了。阿匡并没有如我所想的奔跑过来安慰我，然后我们借机发展。那不过是电影里的情节。

但是当时的我并没有觉察出这些不同。我只是随心所欲地倾诉我的心情，阿匡当然会安慰我，不过是在手机信息里，或是在网络上。

之后，我与他的关系仍与之前没有任何不同。

我突然想要问阿匡为什么跟他女朋友分手。

“你喜欢她吗？”我问阿匡。

“有点吧。”

“怎么是有点呢？”

“她应该还不是我想要的那个人。”

“那你找到你想要的那个人了吗？”

“到现在为止，还没有。”

如雷轰顶，我呆在电脑前面。突然才明白，我一直以为自己的男友不是自己想要的那个人，我一直在网络上不停地聊天是因为我以为我能够找到我想要的那个人，我和



阿匡不停地聊是因为我喜欢他的言语他的思想，我以为他就是我想要的那个人。

我以为，他也一样！

而最后，原来并不是这样。

此时此刻，回过头来去看这半年多来与阿匡的交流，我们究竟说了什么？除了整天汇报自己的行踪外，便是说一些假装有深度的话，任意地使用一些新词旧句来营造一种氛围，自以为找到了聊天的对手，自以为这才是跟得上自己思想深度的人。原来一切不过是一厢情愿。

而原来，我跟我男朋友最初交往的时候，也曾经是整天互报行踪，之所以后来没有再互报行踪，是因为对彼此已经非常了解，不再需要互报了。

至于思想，我们已经相互了解，不再需要用华丽的奢侈的语言去所谓的心灵交

流。我们的后来，一直是生活上的交流，比如，男朋友出差，看到好看的东西，会想到我；看到别人在亲吻，会想到我；看到一直高涨的房价，还是会想到我，想要努力赚钱，买一套属于我们的小房子，快乐地生活……

我竟然全然忘记了。这一切，都是阿匡所无法带给我的。他能带给我的，仅仅是言语上遇到对手的快感。

而男朋友，并不喜欢在言语上占我的上风。这才是男朋友应该有的风度。不是吗？

还好醒得及时，不需要等到最后去想如果有哆啦A梦的如果电话亭。——小动最后说——希望所有的人都能够珍惜眼前人，爱情总会有变得平淡的一天，一切日子，最终都归于平淡。

哆啦 A 梦珍藏档案：

哆啦 A 梦道具炫

来炫一下哆啦 A 梦的道具咯。好多哦，真是眼花缭乱。

(1) 常用法宝

记忆面包

把课文写在面包上，吃下去就可以记得内容。但是，如果吃太多会拉肚子，吃下去的课文会全都流失掉！如果要考一些需要背的科目，就可以利用这个记忆面包来应付考试！就算再困难的课文，还是可以背得起来。不过，这要自己抄在上面，万一内容太多，不是很辛苦吗？而且，万一字太丑会不会背错呢？

不过好像有一个更好用的考试道具耶，我一直不明白为什么要用记忆面包，因为“考试铅笔”比记忆面包好用多了，又不用冒生命危险去吃那么多面包，只要用考试铅笔去考试就行，保证考 100 分。胖虎就是看见大雄考了 100 分，抢去他的考试铅笔所以也得了 100 分，也因此才被爸爸认为他作弊而揍了一顿！

缩小灯和放大灯

两者原理相似，用了缩小灯照一下，就会缩小成 1:25 的比例。要回复原本大小还得用放大灯才行。作用嘛，可以去比较小的地方，喜欢的东西可以吃得比较多。

至于放大灯，除了用来恢复被缩小灯缩小的东西外，最多的用途是用于与强大敌人作战时，使自己迅速变成巨人。

翻译年糕

也可以叫作翻译粒，翻译海绵。如果我们想跟任何动物或人沟通，就不会有语言障碍，也不会有误会。如果有这个的话，就不需要外语专业人才了，也就不需要那些外国语学校了，那么，会有很多人失业了。特别是开国际会议时，每位国家首脑都发一个翻译年糕，还需要翻译员吗？那么，我们从小学开始就学的那门“英语”，不就可以不用学了吗？这个太实用了，亲爱的科学家们，赶快发明出来吧。

竹蜻蜓

有效时间 4 小时，之后电池便会用尽。是直

升机原理。放在身体哪一处都没有问题。不过习惯上它都是放在头上。是最常用的法宝之一。

不过我一直有个疑问，它究竟是用什么原理粘在头上的呢？为什么取下放上都很轻易的样子？不会飞着飞着飞脱了吗？奇怪哦，谁告诉我。

任意门

我最想要的宝贝之一。有了它，去哪儿都可以。但它不能穿越时空，同时不能进入海底。当然，有时候作者不会考虑太空会卷走空气的问题，因此哆啦A梦有时候也会利用它到太空去。大雄常常用它到静香家。十次中不知道有多少次会令大雄闯进静香的浴室，这是不是最终静香嫁给大雄的原因之一？

穿墙圈

将圈子放在墙上，一个洞便会出现并一直通往墙的另一面。由于洞中是第四度空间，无论墙壁有些什么都不会受到影响，当然如果墙壁是特制的则例外。但是，如果放在地上，它却不会穿过地球中心，反而变成一个有底的陷阱。哆啦A梦经常在被坏人抓住关起的时候用它来逃跑。

如果电话亭

只要对电话说出心目中的幻想世界，便可使现实世界变成该世界。要求实现后，电话亭便会响起来。但如果它坏了，幻想世界将无法变回现实世界。有一次大雄就是用它来变出魔法世

界后电话亭坏了，又变不回去，幸好哆啦A梦的妹妹哆啦美用她的如果电话亭才解了围。

时光机

严格来说它不可以算是法宝（毕竟从未放在法宝袋中）。坐上去可以回到过去和去到未来。奇怪的是，它没有栏杆，而且摇摇晃晃的，为何大雄等人从没惧怕过会掉下去呢？如果真的掉下去，将无法知道到了哪个时代。现在时光机已经换了新的，懂得说话，不过平时它却没有对白；它的脾气很不好，如果超载，它便会摇晃得更厉害，要把你扔下去。

(2) 武器类：

飞弹组合

可以放上任何飞弹，包括令被炸人发笑、痕痒、打喷嚏等等的飞弹。飞弹属人工智能型，懂得绕过所有障碍物，直到炸毁目标为止。导弹发射后就不可再更改目标。

玩具兵团

要是你是它们的主人，它们会攻击任何有迹象对你不利的人，也不分清是敌是友。因此，大雄用后，责骂他的妈妈，和他开开玩笑的静香，也一同遭殃。此武器不容易控制。

打架拳套

打架必胜的拳套。不过一旦坏了，便会变成用来打自己的拳套。这东西并不坚固，大雄曾用

它来打铁管，结果拳套反被撞个破烂。

吸取睡意枪

虽然这算不上是什么武器，但十分有用，能吸走睡意，一振精神。喜欢夜生活的人可以弄一个来玩玩。

超级手套

无论是怎样弱小的人，戴上它，也会变得力大无穷。能拔起大树，甚至摔倒大猩猩也可以。被摔倒的人通常都会晕过去，过好一会才会苏醒过来。

空气炮

非常常用的武器。只要大喊一声，空气就会喷射出来，以高速直线冲向目标。威力惊人，连钢铁也可以打穿。因此使用时不可不小心。当手持它时，千万不要胡乱大叫，否则它就会自动发射，伤及无辜。

倒地杀手

它会把目标摔倒三次，并会一直进行“谋杀”行动直到完成目标为止。要它取消任务除非给它十倍价钱。否则它会自动想尽一切办法完成任务，很可怕的哦。

一家之言：以上各种武器，个人认为很多重复，特别是在这个法制社会，其中有些武器会致对方于死地，不适宜使用，比如好用的应是“超级手套”，万一遇上歹徒，可以自我防卫。

(3) 工具类：

缩小隧道

从大入口进，小出口出的话，人就会缩小。相反则变大。缩小的人如果走错方向则会缩得更小，有被吹走的危险。这个法宝的缺点是不能控制缩小的程度，稍逊于缩小灯。但它缩小的功效却可维持至永久。

随处可到箭

需预先在特定的地方，放上与射出的箭相同颜色的箭靶，然后射出该颜色的箭，才可到达该地方。意思就是，如果我想去北京，我得先搭飞机到北京放上箭靶，然后再搭车回来，然后再射箭？有点晕晕。

模仿机械人

可以用来复制人类，然而复制出来的质素人却往往不佳，性格、言行古怪，和被复制的人除样子外大不一样。当然，素质和价钱成正比。

声音凝固剂

喝后大叫，所喊的字就会变成一个大砖块掉下来。大雄在山大叫，回声令多个砖块形成，击伤多位途人，成为当日头条新闻……这个法宝纯粹是用来开玩笑，或许可以用来打倒敌人，但并不常用。唉，像我声量这么小的人，喊出来的字估计无法变成大砖块，顶多变成沙子。

考试铅笔

只要拿在手中，便会自动回答问题。这当然

是大雄最渴望得到的法宝。个人认为比记忆面包好。现在是素质教育啊，再说，考试的题目通常都不是做过的题，死记根本没有用。

泥胶娃娃

同样是将人复制出来，但和模仿机械人的不同之处，是它在使用前必须先找出欲复制的人的头发。这个娃娃便会根据头发的基因将人复制出来，也由于这样，复制出来的人的性格与被复制的人一模一样。所谓克隆？我记得国际明令，不准进行人类克隆的。

随处制地洞器

放在地上，扭开开关，地洞就会出现。可以用来制地下室。但若把它拔走，或是弄坏了它，不但地洞会消失，放在地洞的东西就会埋在地底中，要把地面掘开才可取回东西。什么原理呢？开关开后有什么射线射出所以造出地洞？拔走后射线消失，地洞不该消失才对啊。

继续喷雾

任何印刷品，包括钱币、图画、书籍等，只要喷上这个喷雾，凡是有图画的地方画中的情景都会根据它目前的情况动起来，变成几秒或几十年后的状态。这法宝除了用来开玩笑外，对调查罪案也是相当有用处的。个人认为，用来订娃娃亲最合适了，给娃娃的相片喷上喷雾，就可以知道男娃娃的未来会怎么样，如果成为成功人士，那么，这门亲事就订下来了。喷在女娃娃的相片，就会知道，她将来是否成为

美女，女大十八变啊。

保密笔

只要写的人想某人看见，写的字就只有那人和写的人可以看见。比如，大雄用这支笔写写胖虎的字，然后当着胖虎的面拿给小夫看，胖虎就会被他们两个笑得莫明其妙了。不过要小心！万一墨水用完，先前写的字就会全部显现出来。

预知天线

放在头上，虽不能预知将会发生什么事情，但它却会使你自动进行某些举动来防范不测。但它有一个很大的缺点，就是使你不顾面子。但求化险为夷或令你得到好处，不惜使你干些失礼又貽笑大方的事情。好像大雄父亲就在他的绘画老师面前丢尽脸，因而决定以后都不再使用。

剪影剪刀

剪出来的影子会为你服务，但它会越来越不满，并渐渐和你的身份对调，非常可怕。所以不能用过久。适当时候，就要用黏贴胶将影子黏回那个人的脚下，影子才不致失控。大雄就是没这么干，差点使自己变成影子。欲望这种东西，真的是无处不在啊。再忠心的人，一旦能力增强，就会认为你不该成为他的领导。

挖洞机

大雄和叮当曾用来建地下铁，小叮铃也曾用来与大雄探险。它是很方便的挖洞机。但若过热，坏了，它可能会不受控制地继续挖下去，直

到穿到地球的另一面为止。真的有可能吗？挖到地心时，地核那几千的温度还不把这破机器给熔了？

空气砌砖机

可以砌出空气砖，不过大雄拿去玩的时候并不知道它会消失，于是他用空气砌砖机砌了一道天梯一直通到天上去。等他想回来时，空气砖已经消失。他一脚踏空差点从高空摔下来，幸好哆啦A梦救了他。

室内钓鱼池

钓鱼可以足不出户，非常方便。将相反世界的油涂在水池上面，它就会变成相反世界镜子。

(4) 饮食类：

随意水龙头

有许多不同种类，有酒、果汁、水等。只要把它放在墙壁上，扭开水龙头，饮品便会自动出来。完全免费。只是，随便找个地方放上它可能会被误以为破坏公物。

据说不只是墙壁，即使是放在树木或者是人的身体上也可以，只是这些做法有点儿那个……

动物变身饼

吃下动物饼后就会变成该种动物。此法宝其实该列为“不切实际类”，因为吃普通的饼干要比吃这些东西来得实际。而且吃后还会吓到别人（它维持的时间短而不可控制，就算要吓人

也有许多更好的办法）。如果哆啦A梦吃下老鼠形状的动物饼会怎么样？

代理香口胶

此东西该列作损人利己类，因为它的功用实在是太过分，而且使用方法实在是太恶心了。使用方法是：如做错事不敢找人道歉，便边咀嚼香口胶边说道歉的话，然后把香口胶黏在他人背上，那人便会向着你想道歉的人说你刚才说的说道歉话。此举不仅推卸责任，而且严重影响卫生和市容，应立刻禁绝。

(5) 损人利己类：

转变日期手表

只要调校表上的日期，整个地球的日期都会变成表上的日期（不计时差），因此戴表者喜欢新年便新年，复活节便复活节；将整个世界的时光搞得一塌糊涂。

万能通行证

一件很有威力的法宝。有了它，任何禁区、私人地方都可出入，完全不用事先申请。也可利用它做一些非法行为，包括抢他人的东西，乘出租车不付钱等等，而且对方也会乐意让你这么干。可是时限一过，这张卡便会完全失效，形同废纸。

恶魔护照

它的用途和万能通行证相似，但威力更胜一筹。拿着它，真的干什么事情都可以。做了坏

事，即便对方找你算账，只要出示这护照，对方便会产生一种无形的恐惧，任由你继续为非作歹。要偷、要抢，强迫对方干些不自愿的事情都没问题。如果手持这护照的人毫无良心的话，真可谓世界末日。

偏心树

又是像恶魔护照一类的法宝，但它不是要他人就范，而是嫁祸给他人。比如说干了坏事，对方会找站得最接近你的人算账，令他无辜被屈。因此又是要偷、要抢都可以，责任由他人承担。换句话说，戴上它后别人会对你特别偏心、照顾。

颠倒笛子

任何人拿着它都可吹奏出特定的歌曲来。除吹笛的人外，任何其他听到笛声的人或动物，都会被强迫做出和他们原先做的相反的事情来。这东西除用来对付坏人外，多半是用来作弄别人。

扯线木偶机

将它套在任何一个人的身上，再加以调校，无论那个人在做什么，都会变成扯线木偶一般，任由你操控，做出某些特定动作，为你服务。当事人无法控制自己手足活动，直至有人按停为止。如果弄坏或按错掣，那个人就会变得完全不受控制。危险性极高，因此不可不小心使用。其实这法宝根本不值得使用。

厄运钻石

手持它会遭到许多不幸，他附近的人

遇上的不幸都会发生在他身上。如果你有预感不幸将降临你的身上的话，赶快将厄运钻石交给坏人，好让不幸发生在他的身上。

一叫即应颈链

戴上这个颈链的人，只要有人喊他（她）的名字，就算只是“谐音”，那条颈链便会牵着他（她）到喊名字的人跟前。也不论他（她）在干什么。总之，如果想召唤某人，就事先将这个颈链给他（她）戴上，以后包管传随到。有点像孙悟空的紧箍咒？

(6) 不切实际类：

幽灵干片

只要在干片上加水，一只“可怕”的幽灵便会出现。可是，它实际上一点都不可怕，而且很愚笨，唯命是从，根本吓不了人。因此，如果要它做侍从的话或许可行……不过，连一般的小孩都不怕它，但是胆小的大雄反而被它吓得大叫。

南北极徽章

这个法宝原意是将某些人吸引起来，或是互相排斥弹开（例：戴上北极的人会互相弹开，但会和戴上南极的人吸引起来）。但是这东西并不实用，因为将徽章戴上后很难除下来，而且如果两个人吸引起来就会好像粘得实实的，使两人动弹不得。

赞人与骂人口红

若在嘴唇涂上赞人口红，对任何人说起话

来都会天花乱坠，尽是恭维话。如果涂上骂人口红，则必变得唇枪舌剑，惹人憎恨。奉承别人是不切实际的，骂人更是惹人讨厌，因此难以想象它有什么实际用途。

表情控制器

将天线对准目标，按掣后，那人的表情便任由你控制了。但是注意，那人的心情并不会因此而改变，因此可能出现边大笑边怒骂别人的怪现象。不过，勉强别人哭、笑是不好的。除了漫画中像节子这种常常绷着脸的人以外，这法宝平时根本用不着。

爱神之箭

无论你用何种方法射出这爱神之箭，万一射中人，不管他是男是女还是动物，都会不期然的深深地爱上你，愿意为你做一切事情。可是中箭的人爱你的程度是非常过分而且夸张的，叫人受不了。所以，此法宝实在不适宜使用。万一瞄错了目标，后果则不堪设想。

独裁者按钮器

边叫某人消失边按一下这东西，那个人就会从此消失在世上。是一个非常可怕的按钮。不过，照该集漫画所说，那个消失的人 would 由另外一些人顶替，直至所有人都消失为止。其中过程曲折离奇，令人相当迷惑。可是其实这只是用来愚

弄独裁者而已。过一会儿就会恢复原状。那么，这东西究竟何时会用得着呢？

必定实现的掌纹

照着小册子用指定的墨将掌纹涂在手上，掌纹所代表的吉相（好运）或凶相（厄运）便会在现实生活中实现。由于其中有不少是凶相，因此不可胡乱涂上。大雄就是因为在自己的手上乱画一通，差点儿连性命也送了。

国会职务机

一个相当特别的机器。有了它，自己都变成国会议长了。任何法例、规则，要通过便通过。可以制定任何政策。可是如果只制定一些与小孩子意气有关的政策，就没什么意义了。当心，如果一次放了太多政策进去，这个机器便会“自爆”，因此为免危险，不值得试用这机器。平时也不会无缘无故立法的吧！故曰此机器实用性较低。

哇！竟然这么多了，还有好多呢，到现在为止，哆啦A梦一共发明了1963件道具，不过其中功能重复者极多。有一些我觉得没什么用，比如“看不见人的眼药水”，滴在眼睛上，你就看不见别人了，有什么用呢？想不明白，这跟掩耳盗铃有什么区别？一开始还以为它跟隐身棒一样的呢。

第 5 章

我就喜欢

我就喜欢，你管得着吗？

我就喜欢《哆啦 A 梦》，所以我认为我很有性格。你不喜欢，我认为你跟我根本就不是一条道上的，所以你可以选择不要跟我说话。

喜欢《哆啦 A 梦》怎么了？一个品牌价值的树立，其实应该在于这个品牌所被赋予的精神。因为它有价值，我们才喜欢；因为我们喜欢，它才有价值。

因为我爱你，所以我才会重视你；因为我重视你，我才会爱你。彼此彼此。

我就喜欢，我有什么错？有时候，我们很有性格；有时候，我们很有深度；到我们这个年龄，每一个人都有过故事；有时

候，我们很无聊，在网上看电影聊 QQ；有时候，我们很无奈，对着不喜欢的人笑容可掬。

我们经常觉得自己活得很不真实，于是，反而觉得哆啦 A 梦这样的虚拟形象代表了真实。

我们也思考，思考的结果总是：不如不思考。

于是，我们用一种自己的方式，活下去活下去，活得张扬，活得飞扬跋扈，活得让人觉得自己自以为是，活得让人觉得我们奢靡，活得只有我们自己。我们有梦，只是梦离我们很远很远，远得几乎看不见它的轮廓。于是只好把自己放进自己的梦里。

粉丝自画像

我就喜欢，我们就是这样一群人：

1. 打折卡比银行卡多

银行卡的意义在于证明你赚钱，打折卡的意义在于证明你玩钱。我们的生活不要结果，只要玩。

2. 不用皮革钱包，只用帆布钱包

皮革钱包就意味着很久才换一个，意味着颜色晦暗单一，意味着钱包比里面的钱还贵，意味着不能随着心情换用。

3. 服装店老板会发短信告诉你新货信息

谁还去百货公司、Mall、大卖场买衣服？每个人必须有自己独特的服装取向，自己所钟爱的服装小店。

4. 长期喝一个品牌的饮料

百事可乐、可口可乐、碧悠酸奶、午后红茶、胡萝卜汁，什么都好，选准一个，一直喝下去，直到看见这款饮料就想起你。

5. 有一辆很少骑但很贵的单车

小轮、可折叠，Hasan、Airwalk 或者大衡都行，只用于在办公室里骑，最多晚饭后在街道上骑 500 米去买蛋糕。

6. 至少拥有一个双肩背包

不装东西，只为了背着。

7. 为接到正装出席的请柬而苦恼

没有西装，即使有，也往往只挂在衣柜里占地方，最正的衣服是长袖 T shirt。

8. 可以没有电视机，但一定要有微波炉

电视基本不看，但微波炉除了解决吃的问题，还有神奇用途：冬天洗热水脸，湿毛巾“叮”一分钟，搞定。

9. 如果戴眼镜，一定是扁平黑框的

早就不是金丝眼镜的天下了。黑胶框眼镜不仅可以是近视，也可以是平光，甚至没有镜片只戴框。

10. 永远对自己的发型不满意

发型不是身份，不是装饰，是娱乐。娱乐，就没有够，不满意就改，改了还是不满意。

11. 对日本菜，要么非常喜欢，要么非常讨厌

喜欢和讨厌都可以出自同一个理由：清淡、漂亮、仪式感、哈日；或者没有理由，就



是喜欢，就是讨厌，没有中间派。

12.在任何表面上都可以睡着，除了床
地铁和电影院容易睡着，沙发和办公桌
经常睡着，开会和写报告肯定睡着，但上床
之后总会跳起来打游戏、看碟。

13.所有电器都不看说明书
写说明书的人都是白痴，看说明书的人
比写说明书的人更白痴。

14.生日礼物一定有安全套
性不是性，是娱乐，是玩笑，是揶揄。收
到安全套，却并不急不可耐地用出去。

15.不喝红酒
除了味道酸，还有气质酸，所以我们不
选红酒，宁肯喝伏特加，红星小二也是不错
的选择。

16.去24小时便利店的时候比超级市
场多
我们经常晚上出来买东西，超级市场在
哪里？

17.经常骂宜家，经常去宜家
宜家有太多理由让我们不爽，但那里东
西的颜色和形状总是深得我心。

18.尽量使用自助办理业务
不想排队，不想被人叫号，不想浪费时

间，不想隔着玻璃扯嗓子说话，不想看人的
嘴脸。

19.饿了就吃，饿了才吃
吃饭是为了活着，活着不是为了吃饭，
不管饿不饿都准点吃饭是可耻的，基本上只
有下午茶是准时的。

20.使用最多的称呼是同学
称呼断层的一代，只有同学才能有效地
拉近陌生人的距离，进可攻退可守。

21.路过有镜面反射的地方一定会关注一
下自己的容貌
容貌不仅仅给别人看的，也要让自己愉
悦，注意，这不是自恋，这是素质。

22.至少两周才打扫一次卫生
让环境卫生积累到足够创造一次成就感
的时候才打扫，别让乐趣变成琐事。

23.喜欢玩小孩但不喜欢生小孩
想想自己是怎么长大的，想想自己还没
有长大，就知道自己负不起那个责任。

24.不屑时尚杂志，只看潮流杂志
你们看ELLE、VOGUE去吧，我们看
Milk、1626、Coldtea。

25.永远不知道自己的钱花到哪儿去了
其实没买什么、其实没吃什么，但钱就

是不见了。

26.可能有两个手机，但没有一个座机
座机有什么用？不要告诉我你拨号上网。

27.关我鸟事

谁能告诉我王菲生小孩的照片为什么可以卖到5万块一张？

28.只去药店，不去医院

我的身体我知道，去医院太麻烦。

29.最恨被人夸奖成熟

你把谁当小孩呢？

30.痛恨人际关系

最好大家都在家工作，去办公室只是为了打乒乓球、打游戏机、聊八卦和约饭局。

31.不喜欢西藏、丽江，但喜欢香港

别玩什么情调，假装自己很诗意，别来辞职、自省、皈依那一套。

32.早晨从中午开始

我们的生活很有规律，只不过和你们时差几小时而已。

33.不喜欢喝酒，但每喝必醉

不然喝酒干吗？补充体液？

34.不敬酒，不敬烟

爱喝就喝，想抽就拿，别搞得大义凛

然的。

35.拥有一种奇怪的固执

不吃有脸的东西，只穿白袜子，不带瓶装矿泉水不出门，看着鱼缸就发呆，总有一样让你莫名其妙地坚持下去。

36.熟人面前是话痨，生人面前一言不发
不是不爱说话，而是跟你没什么话可讲。

37.经常故意使用方言

就是好玩。当下流行顺序依次为陕西话、天津话、上海话、东北话。

38.不洗脚，只洗澡

每天洗两次以上澡还用洗脚吗？

39.每天都有理由开派对，除了结婚
派对是为了玩，但结婚不好玩，所以尽量
不要婚礼，绝不要春晚式的婚礼。

40.认为幽默感是做人的根本

至少也要会讲冷笑话吧。

41.为了不熬夜，不如就通宵

要么今早早点睡，要么今晚早点睡，既然已经熬了，就干脆熬通宵。

42.十一绝不出游

与其人挤人，不如在家看碟。

43.业余爱好中必有一项是睡觉



- 我们不困，我们就是想睡。
- 44.喜欢看选秀，喜欢参加选秀
总觉得很多人没有自己秀得好。
- 45.出游永远不给自己拍照
宁肯拍老乡家的狗，宁肯拍人家阳台上晾的衣服，宁肯拍自己在地上的影子。
- 46.常常玩消失
有可能是手机坏了，有可能是起床晚了，有可能只是想看看你们有什么反应。
- 47.经常发呆
因为脑子里有太多想法了，有时候都不知道自己在想什么。
- 48.随便
觉得什么都可以，什么都还行，只要方便简单，哪儿有那么多时间去浪费？
- 49.坚持认为自己不懂爱情
随时可以爱，喜欢很多人，会为人哭，但不会为人去死。
- 50.英语的听说能力大大强于读写能力
声称自己英语很差，不过基本都能听懂英语电影对白。
- 51.认为世界就是由破事组成的
觉得自己已经看透了，没什么大不了的，社会就是那么回事。
- 52.越吊的人就越不吊他
这世界离了谁就不转了啊，谁都别把自己当回事。
- 53.鄙视娱乐报纸，但要上娱乐网站
有朴素的道德观，有朴素的窥私欲。
- 54.找异性同事陪伴去买内衣
内衣不是隐私，陪异性买内衣不是性骚扰，是乐趣。
- 55.对人的最坏评价是闷
闷是一种抽象标准，话痨也会闷，关键看话有没有营养。
- 56.对人的最好评价是闷骚
压抑与释放的完美结合，没比这更好了。
- 57.经常觉得自己老了
新血总是一夜长大，而自己还没确定要做什么。
- 58.两分钟通常这样安排：前一分钟是崇拜，后一分钟变成藐视，或者相反
永远没有固定的标准，偶像可以因为一句话立刻变成呕像。
- 59.永远觉得别人不可能了解自己
一个人的世界观，独生子女的人际网，小心翼翼的孤独和自我保护。

60.不和30岁以上的人做朋友，但可以做恋人

完全无法和老年人沟通，却容易被老年人的成熟阅历、博大知识而击溃。

61.喜欢酷的女生，或者漂亮的男生

女生装处和男生装酷不仅不时尚，而且是智力有问题。

62.喜欢八卦别人，但对别人的任何取向都不惊讶

八卦是娱乐，又不是战争，谁都有自己的小乐趣。

63.写博，但绝不呕心沥血

写博写成论文，还不如下来写论文，博客不好玩不如去死。

64.不看500字以上的帖子

现在已经不是逻辑的天下，对此，我们只能飘过。

65.网友成为朋友，朋友成为网友

因为意气相投而成为朋友，因为兴趣渐少而只能发表情符号，还用得着讨论网络的利弊吗？

66.MSN名字一天至少换一次

只用真名做MSN名字开头的人，显然不了解心情变化的乐趣。

67.不问问题，只查Google

给我一分钟，我就和你知道的一样多。

68.熟知每家K房的歌曲

关键是日、韩歌曲、港台新歌在城市中的分布地图。

69.发花痴

不惮于用最猛烈的言行来表达对某人的热爱。

70.不知道什么电子游戏自己不知道

从8位机一直玩到PS2，真的不知道自己的盲区在哪儿。

71.每个都是电影迷

买很多碟，看很多场电影，挑很多电影的很多Bug。

72.喜欢玩问答游戏

喜欢什么？害怕什么？最近听什么歌？最崇拜谁？择偶标准？不仅为了给别人看，也为了给自己看。

73.会画画、喜欢画画或者想学画画

幻想成为矢泽爱和高木直子的混合体。

74.有一款喜欢的卡通形象

青蛙军曹 Keroro、暴力熊 Gloomy、熊猫 SAM，实在不行就去搜集各种漫画的手办。

75.可以借书，绝不借碟

书不还就再买，买不到就算了，碟借了就别想还，买也买不到。

76.喜欢看广告

心目中都有自己的最爱广告榜、傻·逼广告榜，会为了看漂亮广告放弃电视剧。

77.热衷于研究星座运势

只要有生日，就可以说出性格、运势、般配，热恋、失恋时对此深信不疑。

78.至少有一个曾经是偶像而现在羞于承认的明星

总觉得自己的梦中情人现在变得很傻帽。

79.以追看低智的影视作品为乐

好片子总是无话可说，烂片子才是娱乐源泉，任何东西都是 Kuso 的对象。

80.R&R、R&B、Hip-Hop，至少喜欢一个
不管有没有搞清楚它们的区别，但周杰伦和五月天总还是不错的。

81.单位和住处距离在步行 15 分钟以内
人生短暂，干嘛不把路上消耗的时间用来睡觉、化妆、发呆？

82.要么打车，要么走路，绝不坐公车
坐公车完全是生存竞赛，没必要这样消

耗生命。

83.用箱子装书，而不是书架

想看的时候自然可以翻出来，被人夸有文化觉得是被嘲笑。

84.可以拼出每个字，但不见得能写出来
要么是因为电脑用多了忘了，要么是因为字写得很难看而不愿写。

85.可以穿短裤上班

要求穿制服上班的单位绝对不去，工作已经很无聊了，不想秀衣服这样唯一的乐趣都丧失掉。

86.不停地买笔记本

从来不在上面写字，就是为了好看的封面和纸张而收集。

87.鄙视办公室恋情

天天面对、同进同出非常可怕，除了证明人际圈的狭窄没有任何意义。

88.任何工作都和电脑有关

体力劳动不是我们的强项，何况 20% 的工作时间还要用于玩游戏和聊天。

89.永远找不到自己的笔

总是随手抓别人的笔用，每支笔都长得像自己的笔，不管有多少支笔都会消失。

90.拥有一个以上的 MP3

已经无聊到随时随地需要音乐的程度了。

91.不买 iPod

因为太大，因为花色太少，因为人人都有。

92.用动感地带

因为有套餐，不管有没有省钱；因为可以网上办理业务，不管有没有登陆过。

93.很少打电话，经常发短信

不想用声音沟通，只想用文字沟通，哪怕会耗费更多的时间和金钱。

94.键盘都磨损得很快，无论手机还是电脑

要么不停地敲、要么不停地按，这是我们的表达方式、娱乐方式、生活方式。

95.手机是用来自拍的

喜欢各个场景、各个色调、各个角度、各个部位的自己，即使被人看到手机里存的隐

秘照片也不以为忤，反而心中暗喜。

96.电脑里一定有聊天工具

不联网的电脑是可耻的，开电脑一定先登陆聊天工具。

97.不买品牌电脑

因为我们随时需要自己增添内存条、换显卡硬盘，也不想暴露自己是电脑盲。

98.喜欢给电子产品搭配外设

产品本身并不值得骄傲，所搭配的外设才是自己的烙印。

99.彩铃两周一换

随时提醒别人，自己心情的起伏、口味在发生转移、又发现了新玩意，我有什么变化你有义务知道。

100.我就喜欢

我就喜欢，你管得着吗？！

粉丝资格认证

是不是很喜欢哆啦 A 梦？是不是自认“哆啦 A 梦粉丝”当之无愧？没那么简单的哦！要想当哆啦 A 梦粉丝，还得先拿到门票，这就是一一哆啦 A 梦粉丝资格认证考试。

必须通过考试，才能够成为哆啦 A 梦粉丝一员。不过，有一种粉丝是自动晋级，不需要通过考试就为天生粉丝团的，那就是，你必须长着一个圆圆的脑袋，能够帮助哆啦 A 梦



吃掉他的天敌——老鼠的——猫咪！没错，就是猫猫们，不管是黑猫白猫，能抓老鼠的就是哆啦A梦粉丝成员！哆啦A梦早就成为全猫界的楷模，是全猫界的偶像，是所有猫猫们奋斗的目标。我总是听见邻居王大妈家的那只胖胖的猫妈妈在训斥着她的五只小猫仔：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然后那五只小猫仔就全都俯首称是：喵——！

没错，你们都猜对了，猫妈妈说：你们看看人家哆啦A梦，他是我们猫界的光荣。他现在的广告代言费，那可是上千万的身价。你们要好好学习，将来跟他一样，当明星，出专辑，买豪宅，开靓车，泡美猫，环游世界！

什么？你问后来这五只小猫仔怎么样？

嗯，听我慢慢道来，首先呢，老大出国去了（当然，跟着主人去的）。回国后那猫语有点卷舌，听起来蛮有趣，被一所中英文学校聘去教英文了。当然，是中英文学校里后花园的猫校，后来还被评上高级教师了呢。现在自己也开了补习社，经常在电视上看到的代言一款英文学习机的那只帅猫就是他了，挺有出息的吧？

老二离开猫妈妈后到处游历，经仔细考察市场后开了一家哆啦A梦铜锣烧全国连锁

店。现在分店遍布全世界各省市，而且店址基本都选在公园啊山脚啊海边啊很生态的地方，收益不错。现在全世界的猫们都不吃鱼了，全改吃铜锣烧了。哆啦A梦铜锣烧现在有很多种套餐方式，比如家庭装的一大桶，比如儿童装的，比如情侣装的。很有经济头脑吧？现在要猫猫们要取得这家哆啦A梦铜锣烧经营权得经过很多严格的审批呢。

老三偶然的机会参加了超级猫声，想不到这小子看起来既不聪明又不强壮，没什么男子汉气概，那声音却还不错。先是进了赛区五十强，后来一路强攻，最后竟然拿到了超级猫声的冠军。现在走的是韩式路线，因为老三长得极为清秀，眼珠子黑黑的圆圆的，嘴唇嫩红嫩红的，看着就挺喜人的。最近正在全国各地开大型演唱会，每到一处地方，猫粉们和哆啦粉们就一路尖叫。

接着是老四，他本来是跟着老三一块参加超级猫声的，也不知怎么回事，海选就被人筛出来了。沮丧地回家途中遇上蒙猫甜甜鱼我型我秀选秀大赛，总算没给哆啦A梦抹黑，竟然拿了冠军。记者们都说：杀进了一匹黑猫。现在估计正忙着拍电影了。

最后是老五，从小就吊儿郎当的，一向

没看出有什么专长。前段时间迷上了上网，整日整夜地挂在网上也不知在做什么。猫妈妈一向疼爱他也就不怎么管他，想不到这小子，在网上发了个什么小说，一周之内点击就过了千万，一夜之间就成了网络著名写手。找他的出版社不断，现在是随便写点什么都成了畅销书了。

有道是，一人得道，鸡犬升天，现在连不识字的猫妈妈都出了本自传：《我的育儿之道》。书名挺俗，可书卖得挺火，跟她家小五的书摆一块都叫“畅销书”。平时在家没事养养老鼠斗斗鱼，偶尔接受一下记者采访说说无关痛痒的，比如老二从小就不喜欢吃鱼一类的，可以让记者由此无限放大，从而写出老二成功开铜锣烧专卖连锁店的内幕。

这就是哆啦A梦粉丝猫猫们的一些最近的动态了。什么？你也想加入哆啦A梦粉丝团？我先看看，你的脑袋倒是蛮圆的。我问你一个问题，你吃老鼠不？不吃？那就必须参加资格认证考试啦，这里是一份哆啦A梦基础题，你拿去做吧，五分钟后交上来。

一、主观题：（每题3分，共72分）：

1. 请按从小到大的顺序排列大雄、哆啦

A梦、静香、胖虎、小夫、哆啦美的出生日期。

哆啦美：2114年12月2日

哆啦A梦：2112年9月3日

大雄：1964年8月7日

胖虎：1964年6月15日

静香：1964年5月2日

小夫：1964年2月29日

2. 哆啦咪有男朋友吗？他是谁？二人的关系如何？

有，哆啦小子，关系很好，虽然总吵架。

3. 机器猫和哪一个数字有密切关系？

129.3（当时日本4年级小学生的平均身高）。

4. 大雄怎样第一次认识他的初恋情人？

他的初恋情人安娜是他家邻居。

5. 什么时候开始大雄常常被胖虎和小夫欺负？

4岁。

6. 大雄爸爸怎样错过画家之路？又怎样认识大雄妈妈？

他不接受赞助他出国深造的富家小姐的求婚，结果没当成画家，后来在回来的途中撞倒了大雄的妈妈，从那时开始。

7. 为什么静香愿意嫁给大雄？



因为大雄善良，有同情心，有爱心，有许多的优点。

8. 大雄和机器猫常常吵架，为什么不让哆啦咪照顾大雄？

哆啦咪说：“虽然经常吵架，却是真正的朋友。”

9. 请把五位主角按登场次数由大至小排列起来。

机器猫，大雄，静香，胖虎，小夫。

10. 为何《平行西游记》没有黑白漫画版，只有彩色动画版？

1988年藤本弘病了，电影脚本也是叫别人画的。

11. 列举三套涉及时空巡警的大长篇。

《小恐龙》、《创世纪日记》、《日本诞生》。

12. 胖妞曾“爱”过谁（不论真假）？

大雄、茂手持夫。

13. 小夫家曾因哆啦A梦法宝两次无故水浸，事情的起因是怎样的？

幸运星，气象集中器。

14. 为什么静儿喜欢拉小提琴？和她的母亲有什么关系？

她母亲曾在大雄他们的帮助下得过小提琴奖，所以静儿很爱小提琴。

15. 大雄的爸爸和妈妈各有什么长处？

爸：体育好 妈：学习好。

16. 大雄一家人有什么坏习惯？小夫一家又有什么坏习惯？

爸：摇晃身体 妈：舔嘴唇 雄：挖鼻孔 共同：做事3分钟热度。

小夫家：爱显摆。

17. 哆啦A梦本来就是蓝色的吗？

不是。是伤心哭泣后褪了色才露出蓝色的底漆。

18. 根据作者最初的设定，哆啦咪是为哪一家人服务的？

故事描述哆啦咪是为大雄的一位远房亲戚服务，那亲戚名叫野比太郎，与大雄长得一模一样。他的情况正好与大雄是相对的，例如他有一个女朋友叫“美夜”（MIYO）（注：不是魔界大冒险的美夜子！！），像“静儿”（SHIZUKA）一样拉小提琴拉得很差劲。野比太郎有位很肥很暴力的同学名叫“KABA田”，像胖虎那样常常打人。所以，哆啦A梦与野比太郎发生的事情与故事，和哆啦A梦与大雄是很相像的。

19. 大雄、哆啦A梦、小夫、静香、胖虎的高矮排序（由高到低）

胖虎，大雄，静香，小夫，哆啦A梦。

20. 静香家养的鸟是什么？

金丝雀。

21. 请说出《哆啦A梦》短篇共几卷，最初的漫画出于哪年？

45卷+未收录5卷+彩色6卷，1969年。

22. 哆啦A梦最烦人家说什么？（至少3条）

说他是狸猫、腿短、没头发、肉球手。

23. 哆啦A梦脖子上的铃铛是什么仪器？猫儿召集器。

24. 请写出大雄一天的倒霉事。

被狗咬、看见静香和出木杉关系密切、掉进臭水沟、早上起晚被妈妈骂、上学迟到又被老师骂、没做功课又会被老师骂、考试得了大鸭蛋、被胖虎、小夫欺负、回家后考卷被妈妈知道后又一顿骂、打棒球输了。

二、判断题（每题2分，共32分）：

1. 2007年是《机器猫》诞生三十七周年。（×）

2. 后期作品中静香家是两层。（√）

3. 哆啦A梦的身体原本是蓝色的。（×）

4. 随意门只能来回5光年以内的世界。（×）

5. 出木杉没有在超长篇中出现过。（×）

6. 大雄比静香力量大。（×）

7. 大雄在《一千零一夜》里扮演商人。

（×）

8. 大雄曾经买过汽车。（√）

9. 小夫比胖虎学习成绩好。（√）

10. 静香和出木杉的学习成绩一样好。

（×）

11. 大雄只得过一次100分。（×）

12. 哆啦A梦帮大雄写过作业。（√）

13. 大雄打败过胖虎。（√）

14. 大雄打枪没失误过。（√）

15. 大雄最怕妈妈。（×）

16. 《哆啦A梦》最初在《小学一年生至四年生》开始连载。（×）

三、思考题：（每题8分，共16分）：

1. 哆啦A梦怕老鼠，但也很喜欢吃豆沙饼。那么当他看见老鼠型的铜锣烧的时候，他会有什么反应？

2. 第六卷的尼斯湖大海怪、第八卷的隐形人眼药水和第十一卷的大雄的电视台都没叮当出场的份儿，而且木鸟高夫（阿木，那个尖嘴的家伙）却频频出现。请解释为何“有阿木就只有哆啦咪”而无哆



啦A梦的登场。

5分钟到，收卷啦。恭喜你通过哆啦A梦粉丝资格认证考试，从现在开始，你就

是我们哆啦A梦粉丝一员了。现在，我就带你到处去走走，看看哆啦A梦粉丝们都是如何热烈地挚爱着哆啦A梦的。

粉丝梦想生活

“谁说迷恋《哆啦A梦》是思想不成熟的表现呢？其实它更多地是在向我们表达一种对美好事物的追求，谁没有梦呢？”——已经年过30的伊杰这样说。

“我生于70年代末，现在很多人把70后与80后截然地分成两部分完全不同的人。其实，更多时候，我觉得我与80后的人思想更为接近。我们一样在成长中面临了社会转型，我们一样辛辛苦苦高中三年，毕了业却又被告知大学生就业难……我们这一代，更准确地说是在生于80年代前后——77到83的这代，无论从人生道路选择还是在面临社会现实上，我们有着更多的共同语言。我们一样地彷徨一样不断被逼着接受新的事物，那些新生的观点似乎都与我们有关系又离我们太远。而我们的内心是同样地渴望美好。”

我们都喜欢哆啦A梦，喜欢它里面所透

露出来的对生活的美好期待，对朋友的真诚友好，对事业的执著追求，对困难的毫不退缩，这一些传达美好梦想的哆啦A梦怎么可以说是“幼稚”呢？正因为现实生活中有很多我们所不愿意看到的黑暗、人与人之间的尔虞我诈，我们才更渴望美好，这种美好生活是我们每一个哆啦迷们的共同心愿。

日本的动漫都是按照年龄段分的，不同年龄段有不同的动漫看，属于“全龄卡通”。动漫只是讲述故事、表达观点的另一种形式而已，就像一部小说可以排成舞台剧、搬上大荧幕，其实故事的核心差不多，判断一部艺术作品是否“幼稚可笑”并不取决于它的体裁。哆啦A梦所承载的是梦想、希望、善良、美好、努力、坚强，怎么可以说它是“幼稚”的呢？

伊杰为此创办了一个“哆啦A梦俱乐部”。在这个俱乐部里，有着许许多多跟他一

样对生活有美好梦想的哆啦粉丝。用他们自己的话来说，就是“这是我们的梦生活”。

对于这些粉丝们，有一个相对应的词：Kidult，由kid（孩童）和adult（即成年人）两字拼成，即孩童化的成年人。他们就是一群有着小孩特质心态、心境、个性、趣味的成年人。在宫崎骏老爷子的《哈尔的移动城堡》里，索菲虽然被变成了90岁的老太婆，却还保留着小女孩的天真和纯洁。这部动漫要表达的就是永远的Kidult精神，容颜可以苍老，心灵却永远年轻。Kidult的代表人物还有樱桃小丸子的爷爷，首先，读到“爷爷”的时候请使用上声，小丸子全家人里，爷爷算是最能紧跟潮流的一个了。提到男朋友的时候，爷爷顺其自然地想象着自己帅得一塌糊涂迷倒一片的样子，连小丸子一个小朋友的恭维都相信，爷爷是Kid至极了！另外一个就是麦兜了，这个被称为“温暖了整个香港”的小猪人选了某知名杂志的2004年度评选。这头呆头呆脑的小粉猪似乎永远不知道艰险，妈妈做的麻油鸡是他的最爱，能去马尔代夫旅行是它的梦想，是不是跟我们小的时候一样？香港最近还出了一本名为《Kidult》的潮流杂志。

现在的Kidult，代表的更是一种生活态度。这些人不愿意盲目从众，不甘心于在既定的框框之内度过余生，而要求忠于自己、坚持善良，从个人感性出发，在生活中找寻乐趣。这是Kidult的个性。他们以一种Kidult的心态，有着善良美好的心愿，追求美好的生活。

哆啦梦人

“哆啦梦人”——一名热衷于哆啦A梦的工程师，男性，年近四十。因为喜欢研究百宝袋中的法宝，而迷恋上科技发明。他还愣是要把动漫作品中虚幻的道具“复原”到真实生活中来。虽然那些奇思妙想毫无科学依据，可是钻研此道的他却踏上了发明创造的路。电工、钳工、车工——他的发明创造全都靠手工。2000年去日本进修后，他更是拓展到贸易领域，自己发明还自己推销。他甚至自己制作“衍生产品”——比如有哆啦A梦头像的鼠标垫，插上USB接口还能闪闪发亮。不过，自产自销的日子并不好过。时至今日，埋头梦想的他还没有一份固定的工作。“日子靠接单子，有单子要做什么奇怪的东西，我就有收入了。生活中我拥有梦，这

难道不是最美好的吗？”

这句话说得太好了，这不就是哆啦 A 梦想告诉我们的吗？——只要有梦，生活一定更美好。

哆啦狂人

如果有谁胆敢在小智面前说一句“那个呆头呆脑的哆啦 A 梦有什么好”一类的话，看起来文质彬彬的小智会马上跳起来跟你干上一架，直到你收回那句话并郑重道歉为止。

这就是哆啦 A 梦粉丝狂人之一的小智，已经 27 岁，并且供职于世界 500 强企业。外表看起来与城市里的其他时尚白领没什么区别，一张有棱有角脸，笑起来很吸引人；平常喜欢打网球，周末跟朋友去酒吧喝上一杯；工作日经常加班，努力工作上司欣赏。不怎么说话，但是如果你跟他提起哆啦 A 梦，他马上会告诉你，他收藏着多少关于哆啦 A 梦的漫画、音像制品、玩具；他会告诉他从小就喜欢哆啦 A 梦，现在是上海哆啦 A 梦俱乐部的会员。跟他熟一点的话，他会带你去他家，也只有到他家，你才会深刻地理解哆啦 A 梦粉丝应该是什么样的。

他的房间，先从房门说起。你看见房门，

你一定会认为这是一个儿童房间，因为房门并不是我们通常所看到的长方形状的，你猜到是什么样子的没有？是一只哆啦 A 梦形状的房门，不是画在房门上的哦，是整个房门就设计成弧线的，就是一只大大的蓝色哆啦 A 梦的样子房门。

推开房门，四面墙，全是哆啦 A 梦主题场景，简直就是来到了哆啦 A 梦的梦工场了，而且里面的人物高度大小全部严格按照动漫里面所说的高度画的，比如，哆啦 A 梦就是按身高 129.3cm 画上去的。靠近窗口是一排书架，凑前一看，又几乎全是哆啦 A 梦，漫画，音像，卡片……窗帘是哆啦 A 梦的，床单是哆啦 A 梦的，睡衣是哆啦 A 梦的，拖鞋是哆啦 A 梦的，毛巾是哆啦 A 梦的，牙刷是哆啦 A 梦造型的，水杯是哆啦 A 梦的，手表、笔、笔筒……床上也摆着一个哭泣的哆啦 A 梦，柜子里大大小小各式各样的哆啦 A 梦琳琅满目……这已经不能算作一个卧室了，而应该是哆啦 A 梦展馆。

汗颜啊！我也一直号称哆啦迷，可我仅仅是看过全部的哆啦 A 梦作品，包括长篇、短剧，收藏有哆啦 A 梦的几本漫画，有哆啦 A 梦的玩偶、匙扣一类的小玩意，对哆啦 A

梦的一些情况相对了解，比较关注哆啦A梦的动态而已。一山还比一山高！

五岳归来不看山，黄山归来不看岳！自从去了小智家，我一听到人家说是哆啦迷，我就不由自主地在心里不屑了一下：你还没见过黄山呢！

哆啦同人

什么是“同人”？这个词现在越来越多地在动漫吧或者动漫网站中出现。其用于指代爱好者用特定文学、动漫、电影、游戏作品中人物再创作、情节与原作无关的文学或美术作品，即同人小说与同人画作的合称。

所以，对于我们特别关心的“哆啦A梦的结局”，网上便流传有各种不同的版本，这些，就是同人作品了。

日前，日本产经新闻就同人志著作权问题进行了探讨。

“为了让因故障而不能再动的哆啦A梦

复活，大雄拼命学习，成为了机器人工程师。在未来的世界里制作出哆啦A梦的，其实是长大成人的大雄。”——2005年底，这样一本打着“哆啦A梦最终话”招牌的漫画书悄然发售。这实际上是某位漫画家根据网上流传的小道消息和猜测绘制而成的同人志。这本漫画感人的结局在网上得到大量好评，在一般只有几百册的爱好者向市场居然卖到了1.55万册。漫画专栏作家夏目房之介看完所谓的最终话后高度评价道：“我也流泪了。作品真是充满了对哆啦A梦的爱。”

其实，作为哆啦粉丝，从最开始的追捧看到后来的收藏，然后是知识积累，对里面每个人说过的话做过的事，每个人喜欢的东西，喜欢的小动作都会了如指掌再接下去，就一定会萌生创作的欲望，特别是有绘画功底的粉丝们，希望给哆啦A梦一个美好的结局。一个自己想要的结局，这似乎无可厚非。

粉丝热力访谈

既然哆啦A梦的粉丝如此狂热，那么，我新橙，值此《大雄的恐龙2006》在全国公映的日子里，当然毫无疑问地应该去深入地了解一下粉粉们的心声，也就是——哆啦粉丝热力采访。

访问嘉宾：《大雄的恐龙2006》公映地点附近任意拦截

访问记者：新橙、甜柑

记录：甜柑

整理：新橙

摄影：我没有摄影机……那就不用了。

请看现场：

甜柑：果然是热力采访啊，七月的街头热浪滚滚啊，听说今天最高气温是摄氏37度。

新橙：看，目标来了。

一位帅哥迎面而来，就是他了。

嘉宾 No.1

昵称：豆子

性别：帅哥

职业：警察

新橙：甜柑呢？哪去了，准备记录了。你抱着人家的手干吗？

甜柑：竟然是一位阿Sir啊，好崇拜啊。花痴~~~~

采访开始：

1. 最喜欢的角色是谁，理由？

答：静香。

理由：美女。

新橙：言简意赅啊。这难道就是阿sir的风格？

2. 最不喜欢的角色是谁，理由？

答：大雄。

理由：他也喜欢静香。

新橙：你不要也这么花痴好不好。人家静香根本就不认识你。

3. 最想要的法宝是什么？理由？

答：拳击手套。

理由：打倒大雄。

新橙：阿Sir，你真的好专一啊。

4. 请用一句话描述一下你对《哆啦A梦》的感受？

答：很好。

理由：因为有静香。

新橙：这个答案为什么有晕倒的感觉。

5. 哆啦 A 梦如果离开会怎么样？

答：那我就高兴了。

理由：大雄就该去娶胖妹了啊。

新橙：天啊，世间竟有如此专情之男子。

马上叫藤子工作室改写接下去的情节，怎么说也得让静香来中国一趟，至少见见这位既帅又专情的阿 sir。

6. 最感动你的情节是？

答：每次看见静香出场时。

新橙：理由不用说了，我都知道了。

7. 说说你接下去最希望看到的情节？

新橙：我希望你不是回答大雄娶胖妹。

答：正有此意。

新橙：……今天真的挺热的，汗颜中……

8. 你目前对《哆啦 A 梦》最疑惑的是什么？

答：他们怎么老长不大啊。

新橙：漫画嘛，想让他们不长大就不长大。

豆子：长大后的静香肯定是绝世美女。

新橙：甜柑你怎么了？你怎么晕过去了？

豆子快打 120。

9. 请证明一下你是哆啦 A 梦粉丝。

答：我前几天有去看《大雄的恐龙》。

新橙：就这样？没别的？

豆子：我工作很忙的。

新橙：理解理解，向人民警察致敬！

访问成功结束，除了中间出了点小意外，甜柑晕过去之外，一切正常进行，下面是嘉宾 NO.2 的访谈。

嘉宾 No.2

昵称：青儿

性别：美女

职业：公司职员，青儿说，也就一破打杂的。

1. 最喜欢的角色是谁，理由？

答：当然是哆啦 A 梦了。

理由：他有很多法宝啊，如果有了他，我就可以实现我所有的梦想了。

新橙：典型利己主义者。

甜柑：不过这也是最普遍的一种想法啦，哆啦 A 梦就是为了实现梦想而来的。

新橙：那你最想要实现的梦想是什么呢？

青儿：每天不用上班，在家数钱。



新橙：这个好办。炒了公司的鱿鱼之后你就可以回家了，实现“不用上班”的梦想。由于失业，你必须过上勤俭节约的生活，一分一角都得算着花，就实现了“在家数钱”的愿望了。

2. 最不喜欢的角色是谁，理由？

答：出木杉。

理由：不知道他整天在干什么，就是一个好好先生，一点性格也没有，他真的是小学生吗？我总觉得他起码60岁了，他说话那口气，就是一个老人在对一群小孩子说话嘛。

新橙：这个世界，人才总是会遭到无端的嫉妒。

3. 最想要的法宝是什么？理由？

答：当然是任意门了。

理由：我想去澳洲想去加拿大想去瑞士想去埃及……

新橙：说你想环球旅行不就行了。

4. 请用一句话描述一下你对《哆啦A梦》的感受？

答：日夜想念着那个百宝袋。

新橙：日日思君不见君。

甜柑：平生不会相思，才会相思，便害相思。

5. 哆啦A梦如果离开会怎么样？

答：可能全球的哆啦粉丝会举行游行。

新橙：想象力真好。

6. 最感动你的情节是？

答：大雄的爸爸看到自己的妈妈时呜呜地哭了的那一段。

理由：感动啊，多么感人，大人也需要撒娇。

新橙：总算听到一个正常答案。

7. 说说你接下去最希望看到的情节？

答：希望看到Hello kitty嫁给哆啦A梦。

甜柑：不过我感觉好像哆啦A梦喜欢过的猫美女都是性感型的，估计他不会喜欢Hello kitty。

新橙：一个比一个有想象力。

8. 你目前对《哆啦A梦》最疑惑的是什么？

答：就是大雄的爸爸妈妈啦，他们能接受家里有这么一个会说话会吃铜锣烧的机器猫，怎么每次哆啦A梦弄出些什么东西出来，他们还是那么惊讶啊，不应该早就习惯了吗？

甜柑：说的也是，老是说“你在说什么啊，这怎么可能啊”。

青儿：傻瓜一样。

新橙：怎么可以用“傻瓜”这个词了，应该说他们单纯。

甜柑：说的也是，一大把年纪了，还这么单纯，难能可贵啊。

新橙：什么说的也是啊？你墙头草啊？两边倒的家伙。没点主见。

9. 请证明一下你是哆啦 A 梦粉丝。

答：只要谁成为我的男朋友，我都管他叫“哆啦 A 梦”！

新橙：不好意思，请问一个比较隐私的问题，你到现在都有过几任男友了？

青儿：七个。

新橙：那不该叫他们都为哆啦 A 梦啊。

青儿：啊？

新橙：叫哆啦七小子！

嘉宾 No.3

昵称：朝之晨光

性别：男

职业：网站体育频道编辑

1. 最喜欢的角色是谁，理由？

答：大雄的奶奶。

理由：好慈祥啊。

新橙：啊，看来我忘了立一章节来写一

下大雄的奶奶了。

2. 最不喜欢的角色是谁，理由？

答：没有不喜欢的嘛，个个都很可爱嘛。

新橙：这就是最喜欢的是大雄的奶奶的原因？

3. 最想要的法宝是什么？理由？

答：时光机。

理由：我也想去看看我已经去世的奶奶。

新橙：终于明白了。感动一下。

4. 请用一句话描述一下你对《哆啦 A 梦》的感受？

答：怎么总是不换衣服啊，比如大雄，春夏秋冬都穿黄衣蓝裤，日本人真不讲卫生。

新橙：你忘了静香有洁癖的？怎么会不讲卫生嘛。人家一天不知洗几个澡。

朝之晨光：说到这个，我是这样理解的，你应该知道大雄经常不小心闯到静香浴室去吧？所以，后来，静香就经常在浴室里等着大雄。只好不停洗澡。

新橙：你也不怕被静香迷们撕碎了，明明是因为静香总是在洗澡，大雄才会总撞见她在洗澡，有果必有因。甜柑，这段删掉，不要记。

5. 哆啦 A 梦如果离开会怎么样？



答：离开哪里？离开漫画还是离开我们的世界？

新橙：随你了。

朝之晨光：离开我们的世界，很多靠这个赚钱的人就会死翘翘了。

新橙：怎么看哆啦 A 梦看得如此不怀好意啊。

6. 最感动你的情节是？

答：大雄的爸爸在奶奶面前呜呜地哭。

新橙：怎么又是这个……

7. 说说你接下去最希望看到的情节？

答：静香表现得对大雄稍稍温情一点，不要总是那样“这样子啊，哦啊，是吗？好有趣啊”，白痴一样。

新橙：对静香的这个评语太狠了吧。

8. 你目前对《哆啦 A 梦》最疑惑的是什么？

答：大雄的妈妈老是为家庭赤字烦恼，可是她却能够养着哆啦 A 梦，还给了他跟大雄一样的零用钱，到底是为什么呢？

新橙：好人呗。你不记得有一集，哆啦 A 梦说，有妈妈真好。妈妈说：哆啦 A 梦也是妈妈的孩子哦。

朝之晨光：好像还真的有这么一段哦。

新橙：晕，难道是我编出来的？

9. 请证明一下你是哆啦 A 梦粉丝。

答：好简单，我有它所有的动漫书。

新橙：最正常的一个粉丝了。

甜柑：粉丝初级阶段。

嘉宾 No.4

昵称：明王子

性别：男

职业：学生

1. 最喜欢的角色是谁，理由？

答：大雄。

理由：因为他简单他快乐，又很善良。

新橙：说出了大雄迷们的心声。

2. 最不喜欢的角色是谁，理由？

答：小夫。

理由：一看他的脸就想揍他，小人脸。

新橙：很好，有正义感。不过我想你应该好好再去研究一下小夫。

3. 最想要的法宝是什么？理由？

答：考试铅笔。

理由：还需要理由吗？当然是为了考试了。

新橙：其实还真没打算问你理由。

4. 请用一句话描述一下你对《哆啦 A 梦》的感受？

答：悲喜交加啊。

理由：每次看《哆啦A梦》都看得我又哭又笑的，比如看《大雄的结婚前夜》，静香要嫁给大雄了，我笑了。看到静香的爸爸跟静香的对话，我又哭了。唉，我是男的耶。

新橙：我不得不说你是一个眼泪泛滥、情感丰富的男生。

5. 哆啦A梦如果离开会怎么样？

答：可能全世界的哆啦迷都会起来游行反抗吧。

新橙：这个答案有点耳熟。

6. 最感动你的情节是？

答：就是《大雄的结婚前夜》，里面的静香的爸爸和静香的对话我还记得清清楚楚：

静香：爸爸，我不结婚了……我走了的话，爸爸会寂寞的吧……

静香爸爸：那是自然的啊……

静香：一直以来都在对你们撒娇，依靠着你，可是……我，我却没有为你们做什么……

爸爸：不是的，你留给了我们很精彩的礼物啊。

静香：礼物？我吗？

爸爸：是啊，数不清的。第一件礼物，就是你的出生，在凌晨3点的时候，房间里传来了你天使般的哭声，我从没有听到过这么

令人高兴的音乐。当我走出医院时，虽然东方的天空已泛起微白，头顶上依旧是一片星空，在这片浩瀚的宇宙尘埃中，继承我生命的珍宝现在出生了。想到这些，就会非常的感动，禁不住泪水流下。之后的每一天……都非常有趣，充满满足感觉的每一天，就是你给我们的最好的礼物。虽然有点寂寞，但是回忆会给我们安慰的，所以你不用担心。

静香：爸爸……

静香：我有些担心，不知道会不会顺利地生活下去呢。

爸爸：当然会，相信大雄吧，选择了大雄，你的判断应该是正确的。那个年轻人会祝愿人们幸福，也会为别人的不幸而难受，这是作为一个人来说最重要的东西……我相信他一定会给你带来幸福的……

甜柑：说得我都想哭了……

新橙：我只能说——佩服！

7. 说说你接下去最希望看到的情节？

答：看到大雄不需要依赖哆啦A梦也能成功。

甜柑：好纯朴的答案哦。

8. 你目前对《哆啦A梦》最疑惑的是什么？

答：短剧和长篇剧里的人物角色明显不

一样。短剧里老是努力突显胖虎、小夫的缺点，长剧又成了很讲义气很勇敢的朋友。

9. 请证明一下你是哆啦 A 梦粉丝。

答：我跟大雄一样，摘掉眼镜就变瞎子了。

新橙：这是什么理由？晕倒。你又不是因为喜欢大雄才故意近视的。

嘉宾 No.5

昵称：扶桑东更东

性别：女

职业：平面设计师

1. 最喜欢的角色是谁，理由？

答：胖虎的妈妈。

理由：因为她会揍胖虎啊。

新橙：我怎么听不明白，她会揍胖虎你为什么喜欢她？

扶桑东更东：因为胖虎老欺负大雄。

新橙：明白了，也知道你下面这个问题要回答什么了。

2. 最不喜欢的角色是谁，理由？

答：胖虎。

新橙：理由不用讲了，因为他欺负大雄。可是，你为什么最喜欢的角色不干脆说是大

雄，所以不希望看到他被欺负啊？

扶桑东更东：这样讲会显得我更有深度一点。

3. 最想要的法宝是什么？理由？

答：穿墙圈。

理由：我经常忘记带钥匙，被锁在门外进不去。

新橙：如果能记得带穿墙圈，还会忘记带钥匙吗？我强烈怀疑你要穿墙圈的动机。

4. 请用一句话描述一下你对《哆啦 A 梦》的感受？

答：重复用途的道具太多啦。比如，好多次大雄为了收养流浪狗而犯愁，然后用上各种各样的道具最后还是被妈妈发现，我就不明白了，用缩小灯不就好了吗？用缩小灯还可以省很多食物，妈妈也不会总是说“我最近发现家里的食物少了很多，大雄，你是不是又偷养小狗了？”

新橙：又来一个挑毛病的。

5. 哆啦 A 梦如果离开会怎么样？

答：离开对大雄可能是更好的一件事。

理由：他会迅速成长起来。

新橙：听起来有点像正版《哆啦 A 梦离开了》。

6. 最感动你的情节是？

答：大雄有时候不需要依靠哆啦A梦也能做好事情的时候。比如，在《大雄的恐龙》里，大雄就是靠自己的力量找到恐龙蛋的。

新橙：你果然很喜欢大雄。

扶桑东更东（愤怒的表情）：这还有假？

7. 说说你接下去最希望看到的情节？

答：写一点大雄跟静香恋爱的爱情剧吧，不要还只是朋友，然后突然就说结婚。

新橙：现在流行闪婚。

扶桑东更东：闪婚似乎不是这样的……

8. 你目前对《哆啦A梦》最疑惑的是什么？

答：大雄屡次闯入静香的浴室，过后为什么静香能够像什么也没发生一样呢？

新橙：你意思是，她应该耿耿于怀？

扶桑东更东：至少要骂一下大雄啊。

9. 请证明一下你是哆啦A梦粉丝。

答：我会唱各种版本的哆啦A梦主题歌，国语，日语，广东话……

新橙：我想知道的是，哆啦A梦长篇剧里的每一首主题都会唱，还是仅会那首谁都会的？

扶桑东更东：……

嘉宾 No.6

昵称：起个破名想半天

性别：男

职业：记者

1. 最喜欢的角色是谁，理由？

答：哆啦A梦

理由：理由很俗，他有百宝袋，他可以帮助人实现各种各样的梦想。

新橙：不是很俗，是很功利。

2. 最不喜欢的角色是谁，理由？

答：大雄的妈妈。

理由：我一向不喜欢不温柔的女人。

新橙：其实你很特别。

起个破名想半天：为什么？难道其他都喜欢不温柔的女人？

新橙：不是。是因为很多人都把自己定义在与大雄同一辈的年龄上，也就是被当作女人来评价的应该是静香，而你，用温不温柔来评价大雄的妈妈。也就是如果要你评价胖虎，我可能听到的答案应该是：我一向不喜欢不乖的小孩。

3. 最想要的法宝是什么？理由？

答：任意门。

理由：我的工作东飞西跑，有了它就好了。



新橙：这个属于正常答案了。

4. 请用一句话描述一下你对《哆啦 A 梦》的感受？

答：跟人类世界差不多，也有压力也有欺骗，也有正义。

甜柑：你意思是，它应该要脱离人类？只有最好的，或是只有最坏的？完全黑暗或是完全灿烂？

起个破名想半天：我不是这个意思。

甜柑：那我是什么意思？

起个破名想半天：我，我，我没什么意思……

新橙：都出冷汗了。擦擦。

5. 哆啦 A 梦如果离开会怎么样？

答：本来就没有这个人存在好不好？

新橙：呃……好——不过他其实也不是“人”。

6. 最感动你的情节是？

答：想不起来了。好像没有。

新橙：你把它当笑话看了？

起个破名想半天：不是。就是消遣……

新橙：这人想挨揍。

7. 说说你接下去最希望看到的情节？

答：比较有新意的情节。不要除了大雄被欺负来找哆啦 A 梦，就是大家去冒险。还

能不能有点创新呢？

新橙：你要这样说的话，都不用看任何电影了，其他电影不是商场就是爱情，要不就是警匪，好像也没啥新的，所有的电影都在不断重复演过的题材，但仍然有其吸引人之处。

起个破名想半天：也是……

8. 你目前对《哆啦 A 梦》最疑惑的是什么？

答：他们通过这个赚了多少钱呢？

新橙：你能不能认真地回答问题呢？

9. 请证明一下你是哆啦 A 梦粉丝。

答：所有动画片里，我从小就只记得这个。

新橙：也有可能是你失忆。

嘉宾 No.7

昵称：蓝色葡萄

性别：女

职业：人事助理

1. 最喜欢的角色是谁，理由？

答：小夫。

新橙：终于有人发现小夫的优点了，我等了好久啊。理由呢？

理由：眼睛长得像我男朋友。

新橙：晕倒。

2. 最不喜欢的角色是谁，理由？

答：静香。

新橙：莫非是妒忌？

蓝色葡萄：妒忌个头，我不喜欢没什么性格的女人，也看不出她有什么智慧。

新橙：妒忌的时候就会深挖对方的缺点，并鄙视。

3. 最想要的法宝是什么？理由？

答：如果电话亭。

理由：想实现任何梦想都可以了。

新橙：有没有具体一点儿的梦想？

蓝色葡萄：美貌，年轻，金钱，爱情……所有所有。

4. 请用一句话描述一下你对《哆啦A梦》的感受？

答：把哆啦A梦画得很可爱，圆圆脑袋圆圆手。

新橙：你似乎忽略了《哆啦A梦》情节的可爱。

5. 哆啦A梦如果离开会怎么样？

答：他不会离开的。

理由：离开了这出戏就结束了。

6. 最感动你的情节是？

答：每一集都让人感动。只要大雄有难，

无论如何，哆啦A梦都会帮助他。

7. 说说你接下去最希望看到的情节？

答：更新奇的法宝。现在出现的法宝已经无法引起我的惊奇了。

新橙：那是因为你长大了。

蓝色葡萄：哦？真是如此？不是创作者创造力的问题？

8. 你目前对《哆啦A梦》最疑惑的是什么？

答：哆啦A梦竟然有那么多钱可以买近2000件法宝，即使全是便宜货，也是很难置信的。

新橙：难道里面其他地方都是常理，都可置信？

9. 请证明一下你是哆啦A梦粉丝。

答：我加入了哆啦A梦俱乐部。

嘉宾 No.8

昵称：小仙

性别：女

职业：美容师

1. 最喜欢的角色是谁，理由？

答：大雄。



理由：有点像靖哥哥，有点笨笨的，又有点可爱。

新橙：难道你是黄蓉？

甜柑：我不是黄蓉，我不会武——功，我只要……

新橙：停！

2. 最不喜欢的角色是谁，理由？

答：出木杉。

理由：看到他就像看到老师，不知道他存在的意义。

新橙：你意思是老师没有存在的意义？

小仙：已经有一个老师了。

3. 最想要的法宝是什么？理由？

答：百宝袋。

新橙：理由不用说了，都是一个词：贪心。

小仙：我都没说我要哆啦 A 梦。

4. 请用一句话描述一下你对《哆啦 A 梦》的感受？

答：就是觉得奇怪，我要是大雄，有哆啦 A 梦，早怎么怎么了。

新橙：很多人有这个想法。不过你来想就不对了。你刚才不是说最喜欢大雄的吗？

5. 哆啦 A 梦如果离开会怎么样？

答：离开就离开吧。

理由：反正对大雄也没什么大用处。

新橙：没良心的。

6. 最感动你的情节是？

答：大雄天天去公园看皮助的那一段。

理由：想起我曾经养过的一只小狗，后来失踪了。

甜柑：鼻子酸酸的。

7. 说说你接下去最希望看到的情节？

答：希望看到胖虎、小夫都有女朋友。

新橙：你把哆啦 A 梦给忘了。

小仙：汗一个！我对不起他。

8. 你目前对《哆啦 A 梦》最疑惑的是什么？

答：明年的长篇剧不知会是什么。

9. 请证明一下你是哆啦 A 梦粉丝。

答：（大声地、响亮地、立直了）：我就喜欢！

新橙：喊口号来了。

嘉宾 No.9

昵称：初级菜刀

性别：女

职业：翻译

1. 最喜欢的角色是谁，理由？

答：大雄的老师。

理由：总觉得他每次出场都很搞笑，神经兮兮的。印象最深的就是那一集《老师的惨痛日子》。

新橙：怎么有种把你的快乐建立在别人的痛苦之上的感觉……

2. 最不喜欢的角色是谁，理由？

答：大雄的爸爸。

理由：觉得他在剧里好像没什么作用啊。

甜柑：没有天哪有地，没有地哪有家，没有家哪有大雄爸爸，没有大雄爸爸哪有大雄。

初级菜刀：你要这样说，得把大雄的爸爸的爸爸的爸爸的爸爸……全写出来。

甜柑：……语塞ing。

3. 最想要的法宝是什么？理由？

答：翻译年糕。

理由：我是当翻译的嘛。

新橙：如果有了它，你会失业的。

初级菜刀：拜托，只有我有它好不好，又不是每个人都有。

4. 请用一句话描述一下你对《哆啦A梦》的感受？

答：小时候是喜欢，现在更喜欢。

理由：小时候是羡慕，现在是感动。

5. 哆啦A梦如果离开会怎么样？

答：我第一个不同意。

新橙：怎么也轮不到你是第一个，等到你知道它离开时，估计全球哆啦粉都知道了。

6. 最感动你的情节是？

答：每次大雄说：“哆啦A梦……哆啦A梦……”最后哆啦A梦就一定是“好吧”。

理由：哆啦A梦真的都很心软。

甜柑：你总是心太软，心太软，把所有问题都……

新橙：这个甜柑，怎么又唱起来了。受不了了。

7. 说说你接下去最希望看到的情节？

答：哆啦A梦从电视里跳出来。

新橙：白日梦！

甜柑：跳出来后，你们家电视就破了一个洞了。

8. 你目前对《哆啦A梦》最疑惑的是什么？

答：是本来就没画耳朵，后来才补上去被老鼠咬的情节，还是本来就想好了情节是先被老鼠咬后来才怕老鼠的？

甜柑：不明白这有什么关系呢。

新橙：先有鸡还是先有蛋？

9. 请证明一下你是哆啦A梦粉丝。

答：我现在在接受你的采访耶，不是哆

啦粉丝是什么？

嘉宾 No.10

昵称：哆啦哥哥

性别：男

职业：学生

1. 最喜欢的角色是谁，理由？

答：哆啦 A 梦。

理由：所以我叫哆啦哥哥。

新橙：哆啦 A 梦的哥哥？

2. 最不喜欢的角色是谁，理由？

答：胖妹。

理由：好像不需要怎么解释吧？

新橙：爱美之心人皆有之，咱不怪他。

3. 最想要的法宝是什么？理由？

答：如果电话亭。

理由：如果电话亭，一切皆有可能。

新橙：听着有点耳熟。

4. 请用一句话描述一下你对《哆啦 A 梦》
的感受？

答：作者想象力真好。

5. 哆啦 A 梦如果离开会怎么样？

答：简单！大雄全家也坐时光机跟着移民到未来世界不就得了？

新橙：怪不得未来世界要求哆啦 A 梦回去，要不然都乱了。

6. 最感动你的情节是？

答：每一次五个人齐心协力战斗的时候，都蛮感人的。

7. 说说你接下去最希望看到的情节？

答：让出木杉也加入到冒险吧，有加酷的爱情才更吸引人。

新橙：存心制造悲伤。

8. 你目前对《哆啦 A 梦》最疑惑的是什么？

答：除了大雄和出木杉外，没有其他人暗恋静香吗？不符合常理。

9. 请证明一下你是哆啦 A 梦粉丝。

答：我做梦都想要一个哆啦 A 梦！

新橙：热情的七月，热情的粉丝。我宣布，今天这场哆啦 A 梦粉丝热力采访到这里就圆满结束了。

谢谢，谢谢大家！

哆啦 A 梦珍藏档案：

哆啦 A 梦结局大猜想

A. 传闻中的哆啦 A 梦的结局

[一]大雄是个自闭症儿童，所有的哆啦 A 梦的故事其实都只是大雄的想象。换言之，大家陪大雄做了一场好长的梦。

[二]大雄摔倒撞到头，但是没钱动手术，为了大雄，哆啦 A 梦把所有的道具卖光，但很不幸手术失败，大雄成了植物人。最后哆啦 A 梦拿出以防万一而留下的时空门，让变植物人的大雄开门到他想去的地方，结果大雄想去的地方是天国。

[三]在 23 世纪的地球因为文明的进步造成猫的灭绝。事实上哆啦 A 梦是未来人为了复原猫的回路而生产的。未来人原本为了安全（避免机体无法承受猫回路的成长）而将子猫回路分散装在三具机器猫上，其中两具是哆啦 A 梦和哆啦美，另外一具却在了一场实验的意外中失踪。哆啦 A 梦和哆啦美则失去了记忆，忘记了自己的使命而帮助大雄到了现代。因为与大雄长久相处的友情，哆啦 A 梦逐渐成长而想起自己的使命，却又放心不下大雄，更舍不得离开在现代的

朋友们，于是和来到现代要带走哆啦 A 梦的未来人激战。在激战的过程中发现未来大财阀（也就是制造哆啦 A 梦的公司）——三岛重工的许多阴谋，于是一场生离死别的战役开始了。为了成为真正的猫，哆啦 A 梦必须收集三万人份的友情。所以在一场演唱会中，大雄与所有的朋友以生命与三岛重工的机械兽搏斗。为了让哆啦 A 梦完成他的使命，大雄等人被三岛重工的机器吸收了过多的意念而成为植物人。而在哆啦 A 梦真猫化的时候，却遇到了第三只机器猫——哆啦枫，并得知哆啦枫和三岛重工合作要毁灭人类文明。于是，哆啦 A 梦与哆啦美以一己之力发出奇稻田电波对抗三岛重工与哆啦枫，终于感动了哆啦枫，全世界的人在奇稻田电波的影响下，每个人的内心都在燃烧着，终于击败了三岛重工。可是三只机器猫却在奇稻田电波的反动力下化为泡沫，只留下哆啦 A 梦颈部的铃铛环，告诉大家哆啦 A 梦为了保护大自然而幻化，并不是消灭，而是一直在大自然与大家同在。



B. 分析得比较接近现实的结局

[一]因为未来人跑来现代观光,造成现代人的困扰,所以未来政府制定法律禁止时光旅行,所以哆啦A梦不得不回去。

[二]大雄的孙子(送哆啦A梦来大雄身边的人)觉得如果哆啦A梦一直在大雄身边,大雄将会变成凡事依赖别人而没有用的人,所以要哆啦A梦回未来。哆啦A梦说不上口,于是哆啦A梦就装病,但是看到大雄真诚关心的表情,哆啦A梦就向大雄说他真正要回未来的原因,大雄说他也是这么想,于是要哆啦A梦放心回未来。从此大雄努力向上,哆啦A梦天天用时光电视看大雄努力的样子,哆啦A梦就放心了。

C. 网络上流传较广的结局

某天,大雄如往常般,忘了做作业在学校被老师骂,也如往常般被技安、阿福他们打。连未来的老婆静香也答应要先嫁给别人。总之,对大雄来讲,生活就是一连糟。

今天跟昨天没什么两样。唯一的变化是,哆啦A梦突然变成植物机器猫,无论大雄怎么踢、打、骂,哆啦A梦都没有反应。大雄不知道哆啦A梦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伤心得哭了整晚。可是,无论大雄再伤心透顶,哆啦A梦也只是纹风不动地坐在那里,大雄伸手到口袋里,但口袋也毫无任何动静。然后大雄想起抽屉里的时间飞行器,就穿着睡衣去22世纪去找哆啦A

梦的妹妹哆啦美。

哆啦美还没完全听完说明,就被大雄催着坐上飞机飞回20世纪。哆啦美一看哥哥动也不动,马上知道是电池用完了。正想换电池时,哆啦美想起一个非常重大的事。没有备用电源……大雄不懂得其中意思,只在一旁催。哆啦美只好问大雄:你愿意让哥哥跟你的回忆都消失吗?原来旧型的猫机器人的耳朵里,装有备用电源,以便充电时能保持至今为止的记忆。可是……哆啦A梦没有耳朵!(这是众所皆知的吧。)大雄终于理解了事情的困难。种种回忆在大雄的脑海里奔腾大雄跟哆啦A梦曾飞到过去、未来,也曾到恐龙世界,海底世界,更在宇宙打过仗……哆啦美拼命解释给大雄听。若要装新电池,哆啦A梦醒来时会失去一切与大雄曾有过的回忆。若保持现状,记忆不会消失。结果,大雄选择保持现状。此时,大雄还是小学六年级。

十数年后……从海外归国的大雄,已成长为英俊迷人的青年,并就职于某家尖端科技的企业。他身边的新娘,正是静香。当年,哆啦美回到22世纪后,大雄只跟身边的人们说,哆啦A梦回到未来的世界去了。时日一久,也就没人再提哆啦A梦的事。不过,哆啦A梦其实一直被保管在大雄家的壁橱里。大雄为了修好哆啦A梦,拼命用功读书,然后国中、高中、大学,成绩逐年升腾。最后出国到著名的大学留学。现

在，大雄身在他自己的研究室中。他叫来平日严禁其出入研究室的妻子静香。对她说：你看好，我要按开关了。说完，大雄颊上情不自禁流下两串泪珠。他就是为了这一刻，苦学了十几年……为了这一刻，从一个老是忘了做作业、成绩从倒数起算比较快的笨学生，爬到今天的地位……

开关按下后，久久一阵静寂，静寂……终于，哆啦A梦开口了：“大雄，我等你很久了。”……

D.真正的结局

怎么可能会有结局？真正的结局就是没有结局，哆啦A梦会一直一直地和我们相伴而走！

卷尾语

哆啦A梦， “7783”集体复活的友谊

不仅仅是为了追忆，复活的动漫，复活的哆啦A梦，不仅仅是为了追忆童年，更多是让我们记得我们曾经真诚地付出过。

真的爱过，真的痛过，真的想要认真过；

真的错过，真的伤过，真的后悔过。

笑着看，《哆啦A梦》的年龄早已逝去，现在的我看《哆啦A梦》，更多的时候是泪流满面。毕业后，我才知道我们这一代，被称作“80后”。

我们是幸福的80后，毫无疑问，我们这一代人是很幸福的。我们出生的20世纪80年代，国家经济复苏，人心齐力，童年单纯，没有暴力、色情、欲望等电视影视对心灵的侵犯。到了90年代，我们可以吃饱穿暖，可以上学，也可以上好的学校。到了21世纪，我们就业了，国家对就业又进行了双向选择，不用再干一行爱一行，我们可以爱一行干一行了。

而我们又够不上真正的80后，我们不像真正80后那样飞扬跋扈。有时候我觉得跟真的80后甚至有代沟，有时候我觉得他们说话幼稚，有时候我觉得他们看问题比我们看得更透彻。有时候我看到他们用一双冷漠的眼睛看着这世界上的纷纷扰扰尘尘事事，那双20岁的眼睛里写着30岁的人都不会有的冷漠。他们看到所有的人都戴着面具为了某一个目的活着，而可怕的是，他们透过面具看到了所有人的内心，并告诉人们：人都是自私的，都在争权夺利。他们看到大学里隐藏的人与人之间的算计，表面友好下的黑暗。看到大学里有

人为了利益出卖朋友,为了买漂亮衣服出卖肉体。他们的大学颓废自私冷漠到处都是陷阱。

他们的文字,残酷而现实,现实得太残酷;他们的表情,写满了深沉和冷漠。似曾相识又恍若隔世,我看得心惊肉跳。我不知道80后的定义究竟如何,但毫无疑问的,他们是有个性的一代。在真的80后面前,我觉得自己落伍了,而在70年代的人面前,他们说我们是80后,嫌我们不够成熟。我们是真正尴尬的一代,我们是70年代的80后,80后里面的80前。

最后,我发现,我们是特殊的一代。我们的年代划分,应该从77到83。我们看着相同的动画片长大,我们受着相同的教育,毕了业后又面临相同的痛苦。我们在70后与80后两代人边缘摇摆。

而我是这个群体里面最普通的一员,有很多像我这样的人,我们也自命不凡,但我们没有那么张扬。我们不算好学生,但一定没有那么坏。我们也许无所事事地混着日子,偶尔拿一次奖学金,英语四级考了不止一次;有时也旷课,说是因为那位教有机化学的老师只是照本宣科,不去那里浪费我们的青春,其实又只不过躲在宿舍里听歌;每天想念管理系那个经常穿一件黑色衣服的头发短短眼睛眯成一条线的男生,不知道他会不会注意到我;明天开始要早点起床背英语单词了,再也不能这样混下去了;好想早点毕业,在这个学校里呆得可真无聊,到了毕业又恋恋不舍;读大学有什么用呢,前途真茫然,何况我一个专科生,也许我应该早点决定考本可是现在一切都迟了,我为什么要读这个专业呢,为

什么用人单位都要有经验的；快毕业了，原来我如此一事无成！……

时间过去了，一天一天过去了。现在的我已经不能够也不适合抱怨了。内心的真诚让我们无法坦然地面对别人的欺骗别人的堕落，我们深知自己不想那样；生活的挫折又让我们不知所措，于是麻木，成为行尸走肉，上班、吃饭、下班、睡觉。

于是，突然就复活了的动漫复活了的2007。不是我们矫情，是我们真的曾经爱过曾经付出过；不是我们虚伪，是我们真的曾经伤过曾经痛过。我被《哆啦A梦》里的剧情感动得泪流满面，为我们这一代，为我们彼此曾经的紧紧相依。

我们这一代，悲伤的一代。我们的年龄已经走向成熟，25~30岁，没有借口可以哭泣，而内心的杂乱却是那样痛苦不堪。不是我们无病呻吟，是我们真的对自己，对别人，对生活，对未来，无所适从。

不想改变自己，却一直在被改变；不是最坏的也不是最好的，而是在好与坏之间徘徊。这种人是悲剧的根源，我们这一代，就是这样一种边缘人。我们内心追求美好的东西，不会像真的80后那样冷漠，看透世事的模样。我们不想冷笑，然而，这个世界不是仅仅由我们这一代人构成的，我们不得不面对现实，面对我们的挫折。

往前走，会越走越现实越残酷，往后走，退已无路。

可以复活的不是童年，而是，我们内心深处原有的善良，真诚，信任，友好，微笑……

Images have been losslessly embedded. Information about the original file can be found in PDF attachments. Some stats (more in the PDF attachments):

```
{
  "filename": "MTlwMzM4NDYuemlw",
  "filename_decoded": "12033846.zip",
  "filesize": 12883567,
  "md5": "ded2957a3185cbb171e2d7a438399dc1",
  "header_md5": "b7e993577a23a7c6c9f6bec15e048825",
  "sha1": "cd57b4371f4ce8c1d8bd3d5c89ed07609ffa5654",
  "sha256": "0926925a307c17fe7da7102b6ac906566e3a68d89e4a8a4b020781ca3eb60e3f",
  "crc32": 568560286,
  "zip_password": "wcpfxk&^TDwcpfxk",
  "uncompressed_size": 13572880,
  "pdg_dir_name": "",
  "pdg_main_pages_found": 149,
  "pdg_main_pages_max": 149,
  "total_pages": 166,
  "total_pixels": 862302096,
  "pdf_generation_missing_pages": false
}
```